

目 录

宝山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议题·····	(3)
关于综合交通体系建设推进情况的报告····· 朱众伟	(3)
关于接受翟磊同志辞去宝山区人民政府副区长职务请求的决定·····	(7)
关于接受丁炯炯同志辞去宝山区人民政府副区长职务请求的决定·····	(7)
关于检查本区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上海市乡村 振兴促进条例》情况的报告····· 吴志宏	(8)
关于本区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上海市乡村振 兴促进条例》情况的报告····· 陈汇青	(13)
关于义务教育“双减”工作情况的审议意见·····	(17)
关于义务教育“双减”工作情况的报告····· 张 冶	(18)
关于义务教育“双减”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詹 军	(23)
关于批准《宝山区 2023 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	(26)
关于提请审议《宝山区 2022 年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和 2023 年政府债券额 度分配及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的说明····· 李 岚	(26)
关于《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宝山区 2022 年政府债务管 理情况和 2023 年政府债券额度分配及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 议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黄雁芳	(30)
关于落实《关于本区交通畅达工程推进情况的审议意见》的情况报告·····	(32)
关于落实《关于推进科创中心主阵地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加快创新产业集聚发 展情况的审议意见》情况报告·····	(35)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	(40)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40)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	(40)
关于钱云同志职务自行免除的备案报告·····	(41)
宝山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组成人员出席情况·····	(41)

宝山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列席情况·····	(42)
宝山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议题·····	(43)
关于《〈宝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中期评估报告》的审议意见·····	(43)
关于《宝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中期评估有关情况的报告·····	高虹军 (45)
关于《宝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监督的调研报告·····	施永明 (76)
关于检查本区贯彻实施基层社会治理相关法规情况的报告·····	顾瑾 (90)
关于本区贯彻实施基层社会治理相关法规情况的报告·····	薛飒飒 (95)
关于宝山区 2022 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张斌 (100)
关于宝山区 2022 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调研报告·····	黄雁芳 (104)
关于 2023 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	苏继文 (106)
关于召开上海市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决定·····	(108)
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情况的报告·····	(109)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	(113)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免职名单·····	(114)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免职名单·····	(114)
关于李洁等同志职务自行免除的备案报告·····	(114)
关于陶维萍同志职务自行免除的备案报告·····	(115)
宝山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组成人员出席情况·····	(115)
宝山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列席情况·····	(116)

宝山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议题

（2023 年 9 月 27 日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

1. 听取朱众伟副区长关于综合交通体系建设推进情况的报告；
2. 审议关于接受有关同志辞去宝山区人民政府副区长职务的决定（草案）；
3. 审议表决人事任免案；
4. 听取和审议本区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上海市乡村振兴促进条例》情况及其执法检查的报告；
5.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义务教育“双减”工作情况的报告；
6.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提请审议《宝山区 2022 年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和 2023 年政府债券额度分配及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审查批准 2023 年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7. 书面审议区政府落实《关于本区交通畅达工程推进情况的审议意见》的情况报告；
8. 书面审议区政府落实《关于推进科创中心主阵地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加快创新产业集聚发展情况的审议意见》的情况报告。

关于综合交通体系建设推进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上

宝山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朱众伟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21 年以来，为更好服务于宝山产业转型和科创中心主阵地建设，我区紧紧围绕上海“北转型”空间新格局，聚焦宝山作为上海北门户的战略定位和目标愿景，通过“强枢纽、织网络、提品质、优服务、重管理”，着力构建便捷高效、绿色安全、精细智能的区域综合交通体系。截止目前，我区道路里程达到 954km，路网密度为 3.56km/km²。现状公交线路 147 条，建

成区公交站点 500m 覆盖率为 86.7%，集建区线网密度为 1.73km/km²。根据会议安排，我向常委会报告本区综合交通体系建设推进情况。

一、开展的主要工作

（一）积极推进国铁干线规划建设

一是实现干线铁路开工建设。沪通铁路一期工程已于 2020 年 7 月正式开通运营，沪通铁路二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于 2017 年获批，2021 年正式开工。沪渝蓉高铁工程可行性研究

报告于2021年11月正式批复，初设于2022年获批，同年底先行用地进场施工。宝山融入宝山-江苏太仓“半小时”生活圈，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步伐不断加快。

二是打造宝山站综合交通枢纽。2023年3月，宝山站站房综合体暨站城融合核心区建筑概念设计方案征集，经资格预审、方案设计、现场踏勘、专家评审等环节，确定中标单位。6月，宝山区与长江沿岸铁路集团签订《新建沪渝蓉高速铁路上海宝山站、宝山动车运用所上盖经营开发战略合作协议》。目前宝山站站房初步设计审查正在有序推进，宝山站综合交通专项规划已基本稳定。未来宝山站将打造为“四场合一、双层车站”的铁路枢纽新典范，站前核心区将成为交通功能与城市各类业态功能高度复合的地区发展新地标，充分发挥上海北部综合交通枢纽集聚辐射优势。

（二）完善道路网络体系

1. 畅通对外辐射大通道，打造区域交通骨干网络

一是高快速路方面，S7（二期）、G1503浦西接线工程主线高速建成通车；同济路快速路及地面富锦路将于2023年底贯通，军工路快速路（宝山段）稳步建设，计划2024年建成，逸仙高架路新建长逸路下匝道已开工建设；S16蕙川高速正积极推进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力争2023年底前开工建设；S5沪嘉高速功能提升工程完成专项规划批复。

二是区域骨干路网方面，陆翔路-祁连山路实现全线通车已建成通车；陆翔路北段全线开始沥青摊铺施工；宝钱公路已开工建设；富长路跨G1503节点方案已基本稳定。

三是重点转型地区路网，吴淞创新城积极推进呼兰路、呼玛路、铁山路、铁力路等区域骨干路网规划建设，并重点围绕特钢首发区域及上海美院推进时光大道、纬一路、规划三路

等配套市政道路规划建设。同时完成海江路道路建设；南大智慧城不断完善“两纵两横”骨干路网建设，祁连山路、丰翔路已建成通车，南大路、南陈路正加快推进建设。

2. 畅通城市交通毛细血管

持续推进排堵保畅工程。重点聚焦吴淞创新城、环上大科创园及南大片区、一号科创湾、罗店镇生物医药产业园等四个重点产业片区以及针对百姓期盼解决的堵点问题，通过微改造工程，截止2022年底共完成6项道路排堵保畅工程，不断提升道路特别是交叉口的通行效率。今年还计划实施2个排堵保畅项目，进一步打造交通畅达的区域环境。

（三）大力发展公共交通

一是在轨道交通方面，不断完善轨交网络规划建设。轨交18号线（一期）于2021年12月底开通运营，轨交18号线（二期）下行线盾构顺利始发，计划2026年建设完成。轨交19号线已于5月底完成专项规划公示。轨道交通的覆盖比例显著增加，宝山和中心城区的联动能级不断提升。

二是中运量方面，配合推进全市中运量网络研究，开展南北高架地面中运量方案研究，构建多层次、多网融合、服务范围更广、服务品质更高的公共交通系统。

三是地面公共交通方面，新辟调整22条公交线路，新建更新182个公交候车亭，新建4个公交首末站（枢纽），填补了顾村大居、环上大-南大地区、宝山工业园区等重点地区的公交空白，提升居民公交出行品质。同时完成《宝山区加快发展公共交通政策扶持办法》的修订工作，为进一步推动公交加密班次、缩短发车间隔、增强公交轨交两网融合度、增强公交运力运能做好政策支撑。

（四）提升货运交通管理水平

一是持续优化物流空间布局。为改善宝山

区客货运混行导致的道路车辆互相干扰、道路运行品质低，2021年宝山区组织开展《货运交通组织及货运堆场减量化研究》，并持续进行货运堆场整治，逐年压缩不合理不合规企业，从源头上实现客、货运交通的分离。目前已累计整治228个货运堆场，占地面积约349万平方米。其中已有90家通过收储出让、产权交易、厂房租赁和提升转型等方式实现存量低效用地转型。

二是不断优化货运交通组织。2021年以来已在友谊西路、南大路、富长路、祁连山路、上大路等17条道路实行货运车辆分时段限行措施，后续将外环大修工程及结合城市空间发展和交通运行情况，继续推进货车禁限行措施，构建货运与客运相对分离的货运运输体系。从而进一步提升区域交通出行体验，以更优质的交通供给满足人民需求，提升人民出行的舒适感、获得感。

（五）完善慢行交通品质

一是完善非机动车系统。开展公共自行车综合治理工作，加强互联网租赁自行车治理，规范我区互联网租赁自行车有关投放运营、停放调度和清理回收等活动，督促共享单车企业完善清运管理。同时鼓励和引导共享单车企业拓展共享单车服务范围，加大在罗店、月浦和罗泾北部三镇投放车辆力度，2023年上半年，已协调美团在罗店区域投放共享单车1450辆试点运营，可较好缓解北部地区“最后一公里”出行难题。积极推进B+R停车便利度提升项目。针对重点针对全市早高峰进站客流较大的轨交站点，挖潜停放资源、改善停放环境。

二是持续推进绿道系统建设。依托水系与绿地资源构建品质宜人的绿道系统。2021年建成绿道12.07公里，2022年建成绿道7.34公里，截至“十四五”中期已建成绿道186公里，形成三级特色城市绿道体系。

（六）积极推进静态交通系统建设

一是持续丰富公共泊位资源供给。完成停车资源共享利用项目13个，提供1160个共享泊位；新增公共停车场（库）备案29户，新增泊位数4564个。

二是推进停车治理民心工程。2021年制定《民心工程—停车难综合治理工作方案》，并完成吴淞医院、淞滨路70弄小区和海德名门小区3个停车难综合治理项。2022年通过内部挖潜、外部新建、错峰共享三种路径，共完成涉及高境镇、大场镇共5个项目，提供472个车位，与周边共享40个车位。有效缓解了医院、老旧小区等区域的停车矛盾。

三是开展智慧交通建设工作。在同济支路、江波路及塘后路等8条路段开展建设道路智慧停车项目，其中6个路段的智慧停车项目已完成建设并向社会开放，进一步盘活区内停车资源。

（七）加强交通管理，提升交通治理水平

一是推进交通治理数字赋能。积极推进“一网统管”交通板块建设。全区重大工程、道路条数、道路总里程等50多项具体指标一网显示，实现行业管理数据可视化和动态更新显示。完成既有市级平台接入区“一网统管”平台，依托区大数据资源平台统一汇聚至区公共数据资源池，推进城市日常管理智能化。探索开发“智慧应用子模块”，“监”与“管”结合打通一线基层应用“最后一公里”，提升城市“数治”水平。

二是提升道路精细化管理水平。持续推进农村公路提档升级。截止2022年底，共完成12公里农村公路提档升级改造，持续提升道路绿化景观，完善路灯、交通标志标线等相关附属设施，确保村内道路安全、畅通、整洁。创建精品示范路12条，不断提高道路整体服务水平。区管道路优良率达93.37%。

三是优化城市空间品质。聚焦宝山区的逸仙路同济路高架、南北高架-蕴川路、沪太路、外环线等“三纵一横”主要交通干道和轨交1、3、7号线等交通设施，完成道路设施涂装量近163万平方米。同时通过更新市政设施、提升生态环境、点缀景观灯光等措施，打造了满足居民运动锻炼、临水观赏、休闲表演的新空间。

四是提升交通综合执法水平。强化重点行业监管。加大非法客运整治工作力度，严查非法客运行为，确保重点区域出租行业营运秩序得到有效管控。强化长途客运安全检查，督促企业落实安全主体责任。强化危险货物运输行业整治力度，开展行业安全专项检查，规范企业营运行为。试点“数字化”交通执法监管新模式，采用数字化危运监控系统，提高执法监管效率效果。积极实施水上交通事故应急救援，及时处置水上应急事件，全力保障行业安全稳定。

二、存在的问题及困难

外环隧道是上海市外环线北环中的重要越江通道，从2003年6月建成通车，运营至今超过20年，目前隧道整体服役状态为“恶化”级状态，因此市道运局拟于今年底启动外环隧道大修工程。外环隧道现状日均流量约14.9万PCU/天，处于饱和运行状态，在实施全封闭施工后，除约10%的流量可通过全市高速路网疏散外，剩余90%的交通量仍需通过郊环隧道和长江路隧道就近越江分流，将极大影响宝山的道路交通运行状况，给宝山交通组织管理带来极大挑战。

三、下一阶段重点工作

一是全力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工程建设，支撑上海北部枢纽门户建设。积极推进沪通铁路（二期），沪渝蓉高铁、宝山站枢纽、S16蕴川高速路等重大工程建设，深化S22嘉安高速研究，加强与市区各部门对接，形成规划推荐方案。

二是有序保障市域高快速路工程建设，完善关键通道项目研究储备，强化区域路网可达性。确保同济路快速路和地面富锦路、军工路快速路、逸仙高架路新建长逸路下匝道等工程项目达成建设目标，深化市域向心快速路研究。

三是加强重点区域道路系统建设研究，支持南北转型发展。加快推进吴淞创新城、南大智慧城、宝山站等重点发展地区路网配套建设。

四是加快区域轨道交通建设研究，完善骨干公交服务，构建便捷、高效的公共交通系统。有序推进轨交18号线二期、19号线建设，深化22号线、24号线规划研究，加快公交枢纽（首末）站建设。

五是重视慢行系统空间建设，促进宝山区城市形象提升。结合“15分钟社区生活圈”，聚焦医院、学校、商业区等公共建筑出入口以及交通枢纽及其周边开展慢行交通空间整治，促进慢行系统与绿化景观、建筑退界空间的有效衔接和一体化设计，打造宜居生活的街区示范和安全、多彩、活力的街道公共空间。

六是深化客货运交通组织优化研究，改善区域交通品质。利用外环隧道大修的契机，优化货运交通组织方案，对相关道路采取货运车辆禁限行措施，推动宝山区客货运交通相对分离。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接受翟磊同志辞去宝山区人民政府 副区长职务请求的决定

（2023 年 9 月 27 日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三十二条、《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事规则》第四十五条的规定，上海市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

接受翟磊同志辞去宝山区人民政府副区长职务的请求，报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附件：相关辞职请求

关于辞去副区长职务的请求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市委决定，我的工作另有安排，特辞去宝山区人民政府区长职务。

请区人大常委会批准本人的辞职请求。

申请人：翟磊

2023 年 9 月 18 日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接受丁炯炯同志辞去宝山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职务请求的决定

（2023 年 9 月 27 日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三十二条、《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事规则》第四十五条的规定，上海市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十三次会议决定：

接受丁炯炯同志辞去宝山区人民政府副区长职务的请求，报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附件：相关辞职请求

关于辞去副区长职务的请求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市委决定，我的工作另有安排，特辞去宝山区人民政府区长职务。

请区人大常委会批准本人的辞职请求。

申请人：丁炯炯

2023年9月18日

关于检查本区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上海市乡村振兴促进条例》情况的报告

——2023年9月27日在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上

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吴志宏
区人大常委会乡村振兴“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组组长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党的二十大进一步提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坚持城乡融合发展，畅通城乡要素流动，加快建设农业强国，扎实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2021年4月29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2022年8月27日，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上海市乡村振兴促进条例》。

根据市人大上下联动工作部署和区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工作要点，区人大常委会对本区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上海市乡村振兴促进条例》（以下简称乡村振兴“一法一条例”）情况开展了执法检查。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执法检查基本情况

此次乡村振兴“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组由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吴志宏担任组长，财经（农业与农村）委、法制（监察和司法）委、

教科文卫工委、城建环保工委、社会工委、研究室和部分区人大代表为执法检查组成员。自**2023年3月起**，由区人大农业与农村委牵头，按照市人大上下联动要求，在认真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制定完善了执法检查方案，明确了本次执法检查重点：一是宣传培训情况，二是财政投入、用地支持、人才投入等要素保障情况，三是产业发展情况，四是农村集体经济情况，五是生态宜居、城乡融合情况。**3月底**，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召开乡村振兴“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启动会，听取区农业农村委、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规划资源局、区建管委等相关部门贯彻实施乡村振兴“一法一条例”情况的汇报，明确有关要求并作工作部署，全面启动执法检查工作。**4月-6月**，市、区、镇三级人大上下联动赴各涉农镇开展执法检查，先后开展实地检查9次、座谈6次，线上线下发放调查问卷200余份，共100余人次的市、区、镇人大代表参与执法检查活动，深入了解法律法规贯彻实施情况，广泛听取农村基层干部群众的意见和建议。**7月-9月**，汇总各方意见和建议，和各涉农镇互联互通、沟通前期调研相关成果，起草执法检查报告。

本次执法检查主要呈现出三个特点：

一是高度重视，及早谋划。常委会高度重视本次执法检查，将乡村振兴“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作为全年重点工作抓紧抓好。成立了执法检查组，制定执法检查方案，部分市、区人大代表全程参加检查组的各项检查调研。

二是聚焦问题，明确重点。根据区域特点，以及代表和社会各界关注的热点问题，确定本次执法检查重点。对照法律法规有关条款，了解民情、反映民意、汇集民智，更好把代表的主张、农民的呼声、基层的经验充分反映到此次执法检查工作中，真正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

三是上下联动，形成合力。区人大常委会积极参与市人大上下联动，配合做好市人大常委会各项执法检查工作。各镇人大同步开展执法检查及调研，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积极反馈反映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

经过五个多月的执法检查调研，对本区贯彻实施乡村振兴“一法一条例”的实际情况有了比较全面的了解。

二、本区贯彻实施乡村振兴“一法一条例”总体情况

乡村振兴“一法一条例”颁布实施以来，区政府及有关部门全面贯彻实施“一法一条例”，紧扣乡村振兴“促进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的立法目的，把法律法规确定的重大原则、重要制度、重点要求落实到乡村振兴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依法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将乡村振兴战略全面融入宝山“北转型”工作全局，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实现新突破，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迈上新台阶，全面振兴乡村取得新进展。近年来，每年市下达的乡村振兴重点任务均全面完成，乡村振兴目标指数位居全市前列。

（一）健全乡村振兴推进机制

健全组织架构和完善配套政策。成立由区委书记、区长任双组长，39个部门和街镇领导为成员的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领导小组，全区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组织架构。研究出台《宝山区关于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的实施意见》《宝山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等配套政策，做实本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顶层设计。

明确推进机制和责任主体。区层面每年出台推进乡村振兴工作的实施意见，制定年度重点任务清单，细化进度安排，实行挂图作战。并加强对镇领导班子绩效考核，形成区级部门

和涉农镇各司其职、同向发力的良好态势。

加强宣传培训和氛围营造。采取多种形式宣传好乡村振兴“一法一条例”，将相关内容纳入农业农村部门、涉农干部教育以及乡村振兴主题培训，利用农民丰收节等重要节点、活动向公众发放法律法规单行文本并现场解读，为乡村振兴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二）强化乡村振兴要素保障

加大财政投入保障。统筹整合涉农资金，不断加强“三农”资金支持，重点加强基础设施、农业发展、生态建设等方面保障，一般公共预算“三农”支出稳定增长，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农”支出11.56亿元，同比增加4117万元。

确保项目用地需求。统筹安排乡村振兴项目落地，保障乡村产业用地指标。2021、2022年保障乡村振兴项目用地占全区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均超过法定不低于5%的比例任务要求。

推动乡村人才振兴。加强基层一线乡村振兴能力建设，开设乡村产业、乡村治理、乡村建设等专题培训班。实施“头雁计划”“丰羽行动”，建立梯次化培养模式，深化乡村人才引进、培育、管理机制。

（三）夯实乡村振兴产业基础

提升农业发展质效。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坚守保供底线，粮食和蔬菜生产任务均超额完成。大力推行绿色增效技术，加强产学研合作，推广“花果宝山”区域公用品牌，成立农业产业发展协会，2022年农产品绿色认证率达27.02%。

加速乡村产业融合。大力发展农体文旅融合产业。开展乡村旅游重点镇村、美丽休闲乡村、农民体育健身活动基地等创建并取得实效。举办大闸蟹品鲜节、花艺节等农旅节庆活动，“活力月浦·动感乡村”“罗店镇城乡之旅”等多条旅游线路获国家和本市精品线路推介。

支持乡村新业态发展。将数智创新等新业态纳入农业产业化奖补范围，加大农业招商，引进缘界体育、馨月汇等一批优质企业，劳动研学、电商直播、运动乐园、人宠互动、母婴康养等新业态在乡村落地。

（四）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

建立完善发展机制。全面完成镇、村集体经济组织产权制度改革，探索集体经济抱团发展，成立鑫村、罗村等镇级平台公司。提升区级统筹农村集体资产、资金发展能级，组建区级平台公司，实行国资带动集资参与产业项目建设运营，积极拓展村级收入新渠道。2022年全区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平均收入1890.58万元。

拓宽农民增收渠道。积极发展农业产业，有效激发乡村活力，促进农民就业创业。开展农民宅基地盘活试点，引导闲置农宅向人才公寓等转型，农民财产性收入不断提高。深化农村综合帮扶机制，每年从国资收益中安排300万元资金，帮扶生活困难群众。

积极推进收益分配。科学规范开展集体经济收益分配，集体经济组织分红覆盖面、分红水平逐步提高，2022年度全区63个村按农龄进行分红，分红总金额15919万元，分红村的数量比2017年增加30个，增幅91%，分红总额增加7800万元，增幅96%。

（五）不断提升乡村宜居指数

组团建设示范片区。科学编制、调整郊野单元村庄规划、优化村庄布局，完成镇级总规编制任务，实现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全覆盖。建设罗泾“五村联动”，月浦、罗店“两镇八村”两大连片示范区域。以示范村压茬创建促进各片区内的风貌、产业功能、公共设施协调联通。截至目前，建成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10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16个，在建乡村振兴示范村2个。

优化农村人居环境。开展乡村生产生活环境整治，推进农村人居环境优化提升。农村生

活垃圾分类全面推进、农村生活污水纳管基本全覆盖,劣V类水体整治全面完成,乡村环境面貌得到显著提升,获评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

提升农村公共服务。优化区域教育资源布局,逐步提高村级医疗水平和服务能力,增加农村养老服务供给,加大农村文化体育设施建设,补齐农村公共服务短板。

加速乡村治理转型。强化农村基层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规范村级事务运行,细化村规民约内容,强化“草根宪法”激励约束作用。强化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扎实开展移风易俗,打造文明实践活动品牌。

三、乡村振兴“一法一条例”实施中存在的主要困难和问题

总体来看,乡村振兴“一法一条例”在本区得到了全面有效实施,依法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取得了积极成效。但在经济下行压力等情况下,全面振兴乡村仍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与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总目标和农民对美好生活的期盼相比,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

(一) 体制机制系统性有待加强

一是体制机制还需健全完善。部分单位把落实乡村振兴工作等同于农业农村部门工作,调动其他部门参与不足,导致一些工作推进难及预期。同时,部分村干部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最后一公里”的能力还显不足。

二是产业振兴统筹不够。在产业振兴的政策顶层设计方面,支持体系还不完善。全区均衡发展不够,南部与北部之间的发展差异比较大,乡村“三分区”特征明显。

三是宣传氛围有待进一步加强。落实乡村振兴“一法一条例”规定,广泛宣传乡村振兴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力度有待加强。

(二) 农村集体经济增长乏力

一是农村集体经济发展不平衡,收入来源

相对单一,主要以租赁收入为主,各类资源要素缺乏,新业态新模式发展面临瓶颈。产业转型“空窗期”较长,部分村集体土地资源和资金处于闲置和“沉睡”状态,引进项目较难,村级经济短期内缺乏新的增长点。

二是农业产业总体薄弱。农业产业体量总体规模小,农业基础设施相对落后,示范社、龙头企业数量不多,品牌效应不够,农业生产经营规模效益难以实现、农业增产增收空间受到制约。

(三) 农民收入持续增长仍面临诸多挑战

一是农民工资性收入增长仍较缓慢。随着土地减量化深入推进,土地流转率提高,农村富余劳动力不断增多,现有就业岗位不能满足实际需求。

二是农民经营性收入仍有提高空间。示范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市场经营能力不足,制约了经济效益提升。

(四) 乡村治理、农村人居环境、人才支撑等方面还存在不足

一是乡村治理能力有待加强。村级组织治理能力有待提升,治理手段创新不足。村民参与乡村治理主动性不够,主人翁意识尚未有效激发,部分村规民约没有真正落地见效。

二是农村人居环境建设还存在短板。未创成“两个示范村”的一般村总体“底板薄弱”,乡村美化后的长效维护机制滞后,部分村整体管理运行维护成本提高,维护现有环境的压力日益增大。

三是人才支撑还不够有力。农村的职业空间、薪资待遇、交通配套、公共服务有限,对人才尤其是青年人才的吸引力仍然较弱,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集体经济发展带头人总量不多,尤其缺乏乡村资源运营人才。

四、贯彻实施乡村振兴“一法一条例”的建议

（一）持续强化乡村振兴体制机制保障

一是严格落实乡村振兴责任制。进一步健全党委统一领导、政府负责、农村工作部门统筹协调的乡村振兴促进工作领导责任制。统筹开展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将考核结果作为相关单位及其负责人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定期对乡村振兴促进工作情况开展监督检查。

二是优化工作推进机制。健全区领导定期牵头推进等工作机制，加大跟进督办力度，建立基层问题收集和跟踪督促机制，推动典型问题的常态化解决。

三是进一步加大学习宣传力度。把“一法一条例”列入干部、群众普法学法的重要内容，充分利用主流媒体和网络新媒体积极开展“一法一条例”宣传宣讲和学习培训活动。

（二）进一步发展和壮大农村集体经济

一是推进农业现代化建设。发展都市现代绿色农业，加大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加快推进农业高智能装备的提档升级和应用，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大力加强农业招商，争取优质项目落地。

二是推进农村集体经济创新发展。强化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统筹，通过区级平台公司，更好发挥国资作用，引导集体闲置资金参与宝山重点地区转型发展。区级层面进一步统筹配置集体土地等资源，促进农村集体资产保值增值，让农民共享改革红利，增加农民收入。

三是推进“农业+”互补。围绕乡村引入的核心主导产业、重点发展的新业态，调整周边农业生产布局，拓展配套服务功能。挖掘乡村多元功能和价值，大力发展“农业+文旅”“农业+康养”“农业+体育”等产业，积极承接城市溢出功能。

（三）全力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和来源

一是提高农民工资性收入。探索建立农村

富余劳动力就业登记制度，摸清农民就业需求，开展针对性就业培训，同时将失业农民逐步纳入城镇登记失业率的统计范畴。积极发展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旅结合建设等，吸纳更多农民就业，政府公益性岗位向就业困难的农民倾斜，为农民提供收入来源。

二是提高农民经营性收入。加大农业科技推广力度，重点加强经营管理等技能培训，提升农民的市场经营能力。立足资源优势打造各具特色的农业全产业链，培育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农民经营性收入持续增长创造条件。

三是积极稳妥推进集体经济收益分配。督促有条件分配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按时进行分配，村集体经济分红要做到应分尽分，逐步提高分红水平，真正发挥农村集体经济对农民增收的带动作用。

（四）进一步补齐乡村治理、农村人居环境、人才支撑等方面短板弱项

一是继续加速实现乡村治理转型。不断健全村级组织体系，结合村级小微权力清单推广，进一步规范村级事务运行流程，推动村级决策制度规范执行。不断健全乡村治理体系，提升精细化管理和服务水平，结合房屋租赁、移风易俗等治理重点难点，细化村规民约内容。扎实开展移风易俗重点领域问题专项治理，抓好完善村规民约等工作的落实。

二是优化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按照补齐短板的要求，重点抓好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建设“四好”农村路，逐步推动乡村道路的“纳管”。加强水环境治理，按照要求推进农林水行动计划，强化生活垃圾分类。通过村规民约、严格审批等方式，规范农民自建房管理。

三是进一步强化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坚持把乡村人才队伍建设作为乡村振兴的关键

支撑,坚持内育、外引并举,构建乡村本土人才、引进人才、专业人才共同服务乡村振兴的工作格局。围绕集体经济发展,增加基层工作力量配置,优化干部结构,增强干部活力,选

拔一批懂经营、会管理、能致富的优秀人才,成为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的带头人。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关于本区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上海市乡村振兴促进条例》情况的报告

——2023年9月27日在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上

宝山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陈汇青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我就本区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上海市乡村振兴促进条例》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如下:

一、工作推进情况

2021年以来,宝山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上海市乡村振兴促进条例》,以“花果宝山、科创乐园”为主题,聚焦绿色田园、美丽家园、幸福乐园建设,从产业振兴、生态振兴、文化振兴、人才振兴、组织振兴五个方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在宝山全面落地,每年市下达的乡村振兴重点任务全面完成,乡村振兴目标指数位居全市前列。

(一)立足产业发展,繁荣乡村振兴之“根”

一是夯实农业发展根基。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实施耕地用途管制,划定耕地保护空间12824亩,其中永久基本农田7319亩。克服农业生产空间受限的影响,全面完成粮食安全

党政同责和“菜篮子”考核任务,现有粮田种植面积9700亩、常年菜田面积5600亩。推行绿色增效技术,提优供给品质,2022年农产品绿色认证率达27.02%,累计建设农业生态循环示范基地4家,蔬果“机器换人”示范基地4家。建设“教授工作站”“专家工作站”等合作平台,加强产学研合作,永大菌业菌菇新品种研发获上海市科技进步一等奖、沪宝水产养殖专业合作社获上海市科技进步二等奖、宝山湖大闸蟹连续十年荣获“王宝和杯”全国河蟹大赛金奖。发展农业产业协会会员单位74家,探索“品牌+合作社+营销”的新型模式,先后举办“新宝杨”黄瓜产业发展研讨等活动,推动“花果宝山”区域公共品牌建设。

二是促进乡村产业融合提质。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组建区农业农村领域投资促进工作专班,举办招商推介活动,组织系列招商考察,吸引金豆子集团绿色芽苗菜产业化上海项目等优质企业和重大项目落地。积极发展“农业+文旅”“农业+体育”等产业,承接城市溢出功能,罗泾镇获评“全国乡村旅游重点镇”,罗泾

海星村获评“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月浦聚源桥村获评“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月浦月狮村获评“第四批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第二批全国农民体育健身活动基地”，“活力月浦之旅”等多条旅游线路获国家和本市精品线路推介。整体打造月浦镇农文旅体融合示范区、罗泾镇乡村康养产业片区，引进缘界体育、馨月汇等一批优质企业，教育研学、电商直播、运动乐园、母婴康养等新业态在乡村落地。

三是推动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探索抱团发展模式，成立鑫村、罗村等镇级平台，统筹村级闲置资金投资。2023年进一步提高统筹能级，9个镇经济联合社与宝山国投集团共同出资组建“上海宝集创盈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开拓村级收入新渠道。截至2023年8月，全区农村集体组织总资产721.93亿元，净资产236.61亿元，2022年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平均年收入1890.58万元。积极推进农村集体经济收益规范分配，2023年共63个村按农龄进行分红，分红总金额1.59亿元，参与分红约12.42万人，人均分红1282元。开展农民宅基地盘活试点，引导闲置农宅向企业民宿、白领公寓、蓝领公寓等转型，做好园区、企业配套服务，增加村民租赁收入。

（二）写好生态文章，塑美乡村振兴之“形”

一是持续完善规划编制。坚持规划先行，完成镇级总规编制任务，实现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全覆盖。月浦、罗店总规先后于2019、2021年获批，罗泾、顾村、杨行总规于2023年3月获市政府批复。开展郊野单元规划调整工作，优化生产、生活、生态布局，月浦沈家桥村、顾村沈杨村等5个村的郊野单元规划调整稳步推进。聚焦示范村建设，引入优秀设计团队开展驻地陪伴式村庄设计，有效提升村庄整体风貌。

二是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制定《宝山区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21—2025年）》，聚焦生活污水、农业面源污染等重点领域推进治理。开展镇村级河段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在水源地范围设置种植业退水口生态拦截沟。实施农药等投入品实名制购买，推广有机肥、侧深施肥、配方肥及物理、生物防治技术。持续推进农药化肥“双减”行动，农药、化肥使用量比2020年底降低2.33%、6.99%，农业包装废弃物的回收处置率、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均达100%。

三是优化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坚持示范引领，连片建设，建成10个乡村振兴示范村、16个美丽乡村示范村，在建2个乡村振兴示范村，形成了罗泾“五村联动”、月浦“三村联动”两个示范片区，相关做法获市委领导批示肯定。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提升行动计划，每年完成一批优化提升项目，组织开展农村人居环境百日攻坚行动，聚焦“房、田、路、水、林、公共区域”六大环境要素，开展专项整治，促进乡村环境面貌整体提升。累计完成农民相对集中居住签约2037户，目前已完成1000户农户入住。积极推进城中村改造，第一轮6个项目已基本完成，涉及村民3063户；2022年启动实施新一轮城中村改造，两个项目已实质性启动。

（三）厚植文化底蕴，传承乡村振兴之“魂”

一是激活乡风文明内生动力。加强文明培育，每两年开展宝山区道德模范评选表彰活动。深化文明创建，目前全区共有全国文明镇3家、文明村6家，市文明村21家，区文明村36家。打造一批农村文明实践特色阵地，广泛开展理论宣讲“六进”、文明实践“充电宝”、“文明乡风我践行”等活动。积极开展农村文体活动，每年举办农民丰收节、美丽乡村徒步赛等活动，累计完成文化配送超1.38万场次，超百

万人次参与。开展农村移风易俗重点领域专项治理，推广乡村治理积分制管理，引导树立文明新风，塘湾村入选全国第三批村级乡风文明典型，罗店镇入选全国首批“一县一品”特色文化艺术典型，新增2个“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

二是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优化区域教育资源布局，2021年以来新开办农村区域配套中小幼10所。优化文体设施布局，累计新建更新176个村居舞台，打造乡村“众文空间”4个，加大农村步道、球场、健身苑点等体育设施建设。将村委综合文化活动室纳入图书馆总分馆建设体系，累计配送图书8万余册，开展辅导培训60余次。积极推动农村医养结合，农村地区养老机构、社区托养机构与医疗机构服务签约率均达100%；探索家门口互助养老模式，村（组）睦邻互助点全覆盖。

三是传承保护农村传统文化。设立48个非遗传承农村传习点，开展罗泾十字挑花、罗店彩灯、月浦竹编等非遗传承活动150余次，申报并通过市级非遗项目代表性传承人3名、区级8名。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周、罗店龙船文化节等民俗文化活动，宣传非遗文化，滋养文明乡风。罗店镇入选首批全国“一县一品”特色文化艺术典型。

（四）蓄积乡村人才，汇聚乡村振兴之“力”

一是加快培育农业农村人才。加强农业农村人才政策激励，将农业农村领域人才纳入宝山区“三江英才”计划评选，给予经费支持、荣誉表彰。分层分类开展职业农民、农业科技人员、产业振兴带头人等农业人才培养，培育新型职业农民648人，培训农业科技人员247人次，培训产业振兴“头雁”“菁鹰”、农业经理人等38人。提高乡村医生的医疗水平和服务能力，每年乡村医生人均培训两周以上。积

极培育体育人才，培训注册社会体育指导员1700余名。

二是推动专业人才赋能乡村振兴。设立乡村任教（支教）奖励、乡村学校评优评先奖励，加大乡村教师培养培训专项资金投入，区域人才公寓补贴申请名额向乡村学校倾斜。出台《关于宝山区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工作的实施意见》，均衡城乡师资水平。鼓励优秀青年助力乡村振兴，截至目前共有53名“三支一扶”大学生在岗开展帮扶乡村振兴、支农、水利、支教等工作，累计为农村输送63名“选调生”。建立“一村一法律顾问”聘用机制、政法单位与村党支部结对共建机制和法官下乡机制，推动41人担任村法律顾问，结成10个共建对子、设立3个驻村法官工作室，推动法律人才力量下沉。

（五）以党建为引领，夯实乡村振兴之“基”

一是健全工作体制机制。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要求，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亲自部署、亲自督导，分管领导靠前指挥、具体推进，召开区农村工作会议暨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区乡村振兴工作推进会、区乡村振兴重点任务推进会等重要会议9次，扎实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落实。区层面每年出台推进乡村振兴工作的实施意见，实施情况纳入区对镇领导班子绩效考核，每年年底镇党委、政府向区委、区政府报告乡村振兴工作推进情况，各村实施情况纳入村干部实绩考核。区乡村振兴办牵头抓总，每年制定年度重点任务清单，细化进度安排，实行进度月报，加大跟踪督办，年底考核评分，形成了区级部门和涉农镇各司其职、同向发力的良好态势。将乡村振兴“一法一条例”学习纳入农业农村部门中心组学习、涉农干部教育以及乡村振兴主题培训，促进乡村振兴法律法规深入人心。

二是加强要素投入保障。将农业农村作为财政支出的优先保障领域，重点围绕农村基础

设施、农业高质量发展、乡村生态宜居建设等内容加强资金保障。近二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农”支出、土地出让金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均稳定增长。积极推动金融支持乡村振兴，试点建设“信用村”，推广政策性农业信贷担保资金运用，2022年有30家企业获得农业政策性融资担保支持，总贷款金额9530万元。统筹安排乡村振兴项目落地，保障乡村产业用地指标，减免乡村振兴建设项目用地指标费。近二年保障乡村振兴项目用地占全区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均超过5%。

三是提升基层组织引领乡村振兴能力。开展城乡党组织结对帮扶行动，推动113个帮扶对象与200个党组织结对，103个村与机关、企事业单位结成193个对子，形成实项目213个。选派5名干部担任驻村指导员，开展驻村帮扶。以村“两委”集中换届为契机，选优配强班子。统筹开展农村干部培训，组建社区治理学院，实施“赋能季划”，举办“新任书记培训班”“村委会主任初任培训班”“优秀书记研修班”等培训班次。实施“头雁计划”，加大优秀村书记培养力度，分别评选市、区两级担当作为的优秀村党组织书记11人和35人。实施“丰羽行动”，按照不低于1:2的比例储备村书记后备干部，分批组织至区级部门实践锻炼。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对标中央和上海市对乡村振兴的工作要求，对标《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上海市乡村振兴促进条例》规定，宝山区乡村振兴工作还存在提升空间，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

一是乡村建设品质不均衡。部分区域人居环境水平薄弱。未创成“两个示范村”¹的一般村总体底板相对薄弱，部分村道路破损、架空线凌乱、设施较陈旧、风貌基础较差，来沪人

员数量多且环境维护意识参差不齐，人居环境优化提升后易出现返潮。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机制不够健全，部分村在基础设施建设和运维方面的投入不足。

二是产业发展存在瓶颈。龙头企业数量、体量和实力不足，引领作用有待加强。农业科研力量偏弱，难以支撑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建设，产品升级速度低于市场需求。农业生产设施陈旧老化，部分早期建成的农业设施陈旧，不能完全适应农业现代化发展需求，亟需进行改造更新，以适应智慧农业、无人农场发展的趋势。

三是要素投入支撑不足。存量资源未有效盘活利用，农村集体资源现状存在“小而散”情况，利用能级较低，亟需加强资源的统筹盘活，释放存量空间资源，腾出产业发展的新空间，缓解现代农业发展、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面临的用地紧缺难题。部分镇级农业农村职能机构配置不健全、专技人员少，现有人才队伍的专业技能水平与现代农业推进、乡村运营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

三、下一步打算

下阶段，宝山区将立足上海2025年在全国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的目标，深入贯彻乡村振兴“一法一条例”要求，切实履行乡村振兴责任，持续推进“三园工程”建设，在“北转型”中更充分发挥乡村的四大价值（经济价值、生态价值、社会价值、文化价值），推动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一是全域优化农村人居环境。压茬推进示范村创建。按照“先创市美，再创示范，连片打造”的实施路径，建立示范创建储备库，扩大示范村创建范围。推动已建、在建示范村串点成线、集群连片，进一步优化已建成示范村的后续管理，聚焦产业发展等内容，激活示范村发展新动能。**聚焦提升一般村人居环境水平。**针对不同村庄的区位、规模、建设基础、环境

¹ 上海市乡村振兴示范村、上海市美丽乡村示范村

底板等条件，差异化设置乡村建设重点，补齐一般村在停车场库、集中充电装置、农宅绿化等方面的短板弱项。积极开展“我的家乡我建设”活动，引导激励在村村民和在外乡贤进一步关心、支持、投身家乡建设。**提升农村人口管理与服务质效。**积极应对“来沪人员比例倒挂”现象，推动来沪人员参与社区自治、遵循村规民约。鼓励和吸引外出能人、本土大学生返乡创业、定居。推动建设镇、村级物业租赁公司，统一收储、装修、租赁，稳步提升人居环境质量、村民收入与农村人口综合素质。

二是加快提档升级乡村产业。构建适应现代农业发展要求的新型经营体系。积极打造政府主导、国资引领、社会资本积极参与的农业产业生态。整合区属国企涉农功能，探索成立国有现代农业发展公司，承担政府在农业领域的市场化运作职能。立足本土优势特色资源，培育本土农业龙头企业，打造优势特色品牌。加强产业人才引育，提高农业农村人才服务的针对性和精准度，大力开展经营主体、职业农民业务培训。**建设农业现代化示范片区。**规划建设高端农产品标准化全产业链生产基地，布局建设种质资源库、育种育苗中心、生产区域和配套服务区。依托本地优质大米、高端蔬菜、特色水产和高效园艺等资源，大力引进和培育

生产、加工、冷链物流配送等类型农业企业，探索实现农产品从田头直送餐桌的新“鲜”模式。**深化农文旅融合创新发展。**充分挖掘宝山特色农产品、手工艺和民俗节庆等乡村资源，推动乡村旅游、教育研学、乡村康养等产业融合创新，发展“农业+文创、旅游、教育、科普、康养”等特色产业，激活产业增值增效潜力。

三是全面盘活乡村闲置资源。强化乡村资源统筹。发挥区级投资平台作用，归集农村闲置集体资金，投资区域主导产业项目、城市更新项目以及其他优质项目，促进集体经济保值增值。**盘活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存量物业资产。**整合农村集体低效能、低产出零散建设用地，对存量物业资产进行二次开发，探索资源发包、物业出租、居间服务、资产参股等多样化途径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全力推动招商引资。**建立市场化乡村建设投融资平台和资产使用权交易平台，广泛吸引乡村投资者和经营者。建立项目建设库，通过乡村建设投融资平台，在明确集体经济所有权的前提下，以出租收益权吸纳社会资本参与。对于投入运营的各种乡村资源资产通过使用权交易平台建立公平竞争环境，促进乡村资源资产的高效利用。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义务教育“双减”工作情况的审议意见

(2023年9月27日上海市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

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听取了区教育局受区政府委托

所作的《关于义务教育“双减”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区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委《关于义务

教育“双减”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并进行了审议。

会议认为，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深刻领会、全面贯彻落实“双减”有关政策、法规，对标对表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有关工作要求，扎实有序推进，坚持减轻学生负担和提高教育质量并重，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取得较为明显的成效。但调研中也发现，我区“双减”工作在推进和落实的过程中还存在着一些问题与不足，需要研究解决和改进。为进一步助推我区落实“双减”工作，提出以下意见：

一、健全机制，形成合力，持续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对学科类培训机构要严格审批登记，对隐形变异的校外培训机构或培训点，探索组建社会监督员队伍，加大通报、处理力度，有序规范培训行为。强化工作专班，明确和细化相关职能部门的工作职责，同时，落实属地管理职责，依托街镇（园区）社会治理网格化管理体系，做好校外培训机构日常检查和综合治理，切实提升综合管理质效。

二、整合资源，拓宽渠道，进一步完善教育配套措施。整合区域资源，加强统筹规划，促进教育资源共建共享，不断推动区域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针对性地制定、落实教师专业能力提升发展规划，不断提升教师的专业能力。推行跨学科教研活动，通过学科知识之间的联系与融合，丰富学生的课后服务内容。探索实行切实有效的弹性工作制，适时增加教师编制，多渠道减轻教师工作负担，同时保障相应补助及时发放。不定期开设专题心理减压活动，畅通教师反映心声渠道。

三、家校协同，转变观念，进一步强化社会引导。完善家校协同机制，积极探索建设家庭教育研究指导网络，引导家长树立科学育人观念，理性确定孩子成长预期，形成“双减”共识，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加强舆论引导，多渠道营造宣传教育氛围，积极搭建成果展示平台，定期邀请家长代表参与、参观，努力破除“抢跑文化”“超前教育”等功利现象，大力营造促进中小学生身心健康发展的社会氛围。

关于义务教育“双减”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3年9月27日在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上

宝山区教育局局长 张 治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政府委托，我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我区义务教育“双减”工作的情况。近两年来，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宝山区有序、扎实推进“双减”工作落实落细，严格规范校外培训机构管理，通过课堂教学提质、作业设计优化、课后

服务升级等一系列措施，进一步强化了学校教育育人主阵地作用，统筹好“加”与“减”、校内与校外、治标与治本的关系，满足了学生多样化的发展需求，构建了良好的教育生态。

一、工作基本情况

（一）提高政治站位，统筹指导双减工作
宝山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双减”工作，始终站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解决人民群

众急难愁盼的高度,坚持对标对表中央和上海市的工作要求,以更高的政治站位、更严的要求标准、更实的工作举措,协调、指导各单位深入推进、有效落实“双减”工作。一是成立了宝山区“双减”工作专班,明确了工作目标和任务,全面落实市“双减”工作推进会的有关要求;二是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工作方案》,为各单位深入推进、有效落实“双减”工作提供遵循和保障;三是领导深入基层,开展调研,全面推进“双减”工作落地落实。2021年9月,区委书记陈杰带队实地调研“双减”政策实施后的校外培训机构规范化治理现状;2021年10月、2023年6月区委书记陈杰又先后调研青少年活动中心(西部和东部),了解课后服务的落实情况及科技教育的推进工作,要求“双减工作”走深走实,在“双减”中做好科学教育的加法。

(二) 加强智慧赋能,切实减轻作业负担

一是通过三大措施,抓住关键环节。开展调研,组织“作业管理”专项调研工作,根据全区采集到的2万余份教师、学生、家长问卷数据,查找问题、剖析原因,指导学校和教师规范作业来源、科学设计作业、合理布置作业、统筹作业总量、有效评改反馈,从根本上扭转作业数量过多、机械重复过多等问题,有效发挥作业在增强学生综合能力和提升教学质量中的积极作用。坚守底线,对学校落实小学一、二年级不布置家庭书面作业,小学三至五年级平均作业时间不超60分钟,初中书面作业平均完成时间不超过90分钟的情况进行全面梳理排查,力求掌握真实情况、了解基层问题,并通过“回头看”等形式督促落实不力的学校严格整改。创新思路,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单元作业设计案例评选活动”,形成《单元作业设计样例汇编》,建设优质资源库,并积极发挥求真中学、一中心小学等优质学校辐射作用和各级

教研团队的示范引领作用,鼓励学校和基层教师探索“减负、增效、提质”的新思路、新方法,通过激发一线活力,为“双减”工作提供内生动力。

二是通过智慧赋能,实现以“减”谋“增”。

以宝山教育数字化转型为契机,聚焦新时代育人观和素养导向,注重线上线下作业方式的有效融合,推进包含数据统计、错因分析、智能推送、人机对话等功能开发,以“减”谋“增”,激发学生深入思考,对全面推进“三个助手”中的作业辅导一对一试点,提供了丰富的基层经验与典型案例。比如,求真中学、美兰湖中学等通过智适应学习平台,利用“学生作业助手”,通过学生错题自主讲解、作业分层推送等智能化手段,提高学生作业质量和效率。罗店中心校、罗南中心校、一中心小学、二中心小学、三中心小学等学校利用“高木”学习平台,通过实时数据汇总、实时分析等功能,促进教师对学生学习过程深度参与并可获得及时反馈,提高学校作业效能,确保作业数量可控制、品质有保障。

(三) 关注民生需求,提升课后服务质效

一是落实要求突出“变”。修订《上海市宝山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实施方案》,主动回应学生和家長多样化、个性化需求,变课后服务对象为全体义务教育学生,变征询方式为不留者申请,变服务方式为以学校教师为主的多方合作,并在全区所有义务教育学校同步推进、全面覆盖的基础上,努力推动课后服务升级提档。2023年,小学阶段参加校内课后服务的学生共计103659人次。其中,放学后至16:30为76995人,占小学生总数的99.04%;16:30至17:30为24217人,占小学生总数的31.15%;延时至18:00以后的共计2447人,占小学总人数的3.15%。初中阶段,参加从放学后至17:30期间课后服务的学生共计40114人,

占初中总人数的 97.09%；延时至 18:00 以后的 9202 人，约占初中总人数的 22.27%。

二是强化宣传突出“广”。针对“双减”工作牵扯面广、工作量大、问题复杂等情况，做好多渠道、多层次、立体化、系列化的宣传引导工作，引导全社会树立正确的教育观、质量观和人才观，最大限度凝聚育人共识，缓解教育焦虑。通过上海宝山、宝山教育等微信公众号，向全社会推介课后服务优质学校和特色学校，广泛告知学生及家长学校课后服务的内容、形式、要求等，并通过典型示范，提高社会知晓度和群众认可度。通过教育电视台、周到 APP、“未来宝”教育电台等各大市级媒体连续报道教育学会实验学校、月浦中心校、大华小学等多个学校的课后服务开展情况，使“双减”工作的理念、政策、成效家喻户晓、深入人心，进一步形成了全社会支持“双减”工作的良好氛围。

三是丰富课程突出“活”。由区教育局牵头，以自修和自选两类课程为基础，逐步构建了涵盖学业巩固、学科拓展、综合实践、素质提升等板块的课后服务课程体系。**自修课程**立足提优补差，通过教师答疑等方式，帮助学生在校内完成相关作业，为达成“小学书面作业不带回家、初中大部分作业在校完成”的目标，提供有力支撑。**自选课程**分为三类，一是本校教师开发的小学低年级主题式综合活动课程、项目化学习课程和其他特色课程，二是引入社区资源、场馆资源、民间资源等开设的体验课程，三是由学校统一购买的第三方服务类课程。其中，区教育局委托区教育局邀请专家对第三方机构进行了准入审核，确保了家长放心、学生满意。另外，还积极探索运用数字技术，化解课程资源不足、师资力量不足等难题，比如第二中心小学集团试点了“同侪课后服务”，通过“盒子老师”，把少年宫、少

科站的专业化课程同步分享到二中心集团的所有成员学校。

（四）坚持从严治理，全面规范校外培训

一是强化监管，规范办学。切实摸清底数。

2021 年 6 月，对全区培训机构开展排查。全区有办学许可证的培训机构 182 家（线上机构 3 家、线下机构 179 家）。注册在宝山的 129 家，其中营利性机构的 97 家，非营利性机构的 32 家，分支机构 53 家。**落实综合整治行动。**2021 年 9 月，开展了为期 3 个月的“宝山区规范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培训机构综合整治行动”。对 182 家学科类培训机构的培训时间、广告发布、收费管理、审核登记等进行检查。督促 179 家线下培训机构遵守培训时间，发现存在问题的有 26 家，均责令其现场整改。2021 年 11 月，开展了寒假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工作、变相违规学科类校外培训检查等 19 项专项检查，严格督促机构合法合规经营，切实维护校外培训机构良好秩序。**严抓重点事项。**将机构的存量资金纳入银行监管，单日使用超过 5 万元的，需培联办审核后才能发放，并进行抽样回访。完成 12.35 亿元资金的审核发放，“掌门教育”25 批次、3.5 万余人、近 5.4 亿资金的退费审批。同时，加强场地、课程和人员监管，去年处置不符合培训要求的课程内容 39 件，清退不符合条件人员 8 人。**全面推行预收费制度。**将预收费制度作为机构开设和运营的前置条件，完成 83 家机构的预收费账户开立，教育部平台核验通过 77 家，开通支付渠道 58 家。

二是稳慎有序，完成压减。按照“稳慎有序”原则，分两个阶段实现我区学科类培训机构压减目标。2021 年 9 月至 11 月，完成义务教育阶段 16 家学科类“民非”机构的认定和 10 家营利性机构登记为非营利性机构，压减率为 85.47%。根据培训机构设置标准的调整，宝山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培训机构进一步压缩，目

前有12家,压减率为93.4%。高中阶段学科类培训机构“营转非”3家、非营利性高中阶段学科类培训机构重新认定2家,共计5家。1家营利性自学考试助学类培训机构登记为非营利性机构,6家自学考试助学类培训机构完成办学许可证续证,20家非学历文化知识类培训机构完成转型审批。

三是集聚力,应对风险。根据区委、区政府统一部署,各单位切实承担好培联办工作职责,形成综合治理合力,提升治理效能。2021年8月至2022年5月精锐等机构非正常关闭,涉及学员16066人,未销课时金额1.14亿元。2022年6月“小音咖”“爆雷”,涉及学员858人,未销课时金额1926万。面对风险和压力,在政法牵头、属地吸附的基础上,区教育局积极组织同行互助,安排相近同行机构进行公益互助,减少家长损失、缓和矛盾。同时,为进一步巩固整治成果,区培联办建立专职督查员制度,督促各培训机构按规定开展培训。2021年以来,区培联办完成12345转发的信访工单593件,接听投诉电话千余人次,处置全国校外监管平台投诉92起,帮助解决特殊情况退费60多万元。

四是多管齐下,严防隐形变异。要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不断优化课后延时服务内容,满足学生个性化需求,延长延时服务时间,解决更多家长后顾之忧,从源头上消除隐形变异学科培训滋生的土壤。通过家长学校、告学生家长书等形式,让家长真正理解“双减”决策的意义,有利于教育公平,有利于学生身心健康,有利于国家人才选拔。同时,组织校外培训机构举办者(校长)学习“双减”文件和校外培训各项政策法规,开展校外培训机构违法典型案例警示教育,使校外培训机构不想违规、不敢违规。

(五) 提升教学水平,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一是提升教师教学设计水平。充分认识增强教学设计、尤其是作业设计的有效性,是减

轻学生学业负担的治本之策和推进“双减”工作的重要突破点。由区教育学院牵头,不断加强对单元教学设计和作业设计等方面的研究,并取得了一系列成果。在市教委教研室组织的作业评比中,获得五项一等奖。同时,今年还组建了作业设计基地学校,20多家单位开展了全方位研究,从作业设计、布置、批改、分析反馈、辅导等环节促进“作业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实施,真正把学生从效率低、效果弱的刷题苦海里解放出来,有效促进了教学质量的提升。

二是提高教师课堂教学效率。作为上海市教育数字化转型三个整体实验区之一,宝山区把数字化转型工作和减轻学生作业负担、增强学生学习效率紧密结合起来,深入推进“未来宝”教学助手建设和市“三个助手”运用试点工作,构建“课堂教学1加1、课后辅导1对1”教育新范式,以数智融合赋能教学理念、环境、设计、流程和评价的全方位变革,探索大数据支持下基于情境、问题导向、深度思维、高度参与的教育教学新模式,有效提升课堂教学质量,赋能“双减”工作。比如,部分学校通过“墨水屏”电子作业本,结合课后服务的自修课程,实现了教师即时批阅、学生及时订正,并智能推送强化学习路径,让学校的课后服务变得更精准更高效。

三是提高义务教育教学质量。在“双减”政策推动下,我区通过紧密型学区化集团化办学、初中强校工程、新优质学校创建、城乡携手共进等一系列的举措,使校际间的差异得到进一步缩小,在优质均衡方面取得了明显的进步。通过引进优质品牌、打造本土品牌等方式,提升优质资源的共建共享,金瑞学校高起点办学,民办华耀实验学校一炮打响,宝山实验、求真中学、经纬实验、淞谊中学、杨泰实验等一批紧密型教育集团发挥着示范引领作用,一批薄弱学校积极提升办学水平。我区义务教育

质量显著提高，2023年我区中考公办普高达线率、中考合格率保持高位稳定。

二、存在的问题与原因

一是校外培训机构监管面临的新矛盾。由于文旅、体育、科技等校外培训机构设置标准尚未完全出台，导致部分培训机构转型困难，预计年底前会有一批老证过期、新证无法申领的情况，给监管带来困难。另外，尽管表面上线上培训机构都遵守法定节假日和晚上21:00之后不上课的规定，但由于线上培训可设置回看功能，因此成为监管“真空”。

二是课后服务资源供给亟待进一步丰富。目前，课后服务的资源供给主要还是来自于学校自身，在如何更好地引入优质课程，特别是开拓好社区资源、利用好退休教师资源等方面还存在一定困难，需要进一步统筹协调，真正把周边的潜力充分挖掘出来。

三是师资及人员保障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市、区各部门正在积极协调课后服务相关政策，除了确保基本的经费外，还需进一步协调解决经费分配的合理性以及教师弹性工作制的制定、落实等问题。另外，伴随着校外培训机构审批和日常监管工作量的增加，相应的监管队伍亟待加强。

四是学生及家长的焦虑情绪急需进一步缓解。近年来，由于疫情、严峻的就业形势及行业内各种“内卷”等客观因素的叠加，导致部分学生家长不遵循“双减”工作的文件精神，给孩子安排过多的学习任务，无形之中增加了学生的学习压力，并产生焦虑情绪，需引起社会的高度关注并给予学生心灵呵护。

三、下阶段工作打算

一是提高站位、强化统筹，完善体制机制。从贯彻落实中央精神、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高度，继续深化推进“双减”工作，促进校内教书育人进一步提质

增效、社会协同格局进一步统筹完善。围绕宝山教育高质量发展，以教育数字化转型为引擎，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和育人实效。全面实施“义务教育课后服务”民心工程，根据《上海市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工作指南》要求，加大资源开发利用，提升课后服务效果。加强联席会议、专题研判、联合指导、报告通报、监督检查等机制建设，形成培训机构治理合力，让教育回归校园本位、回归育人本质。

二是内外联动、加减协同，打造育人亮点。根据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要在教育“双减”中做好科学教育加法，聚焦青少年“科创绿洲”建设，全面加强“行知行”劳动教育、智慧主动健康等项目，持续打造“小先生”“小陶子”等育人品牌，充分发挥教育主阵地作用。继续实施学校作业公示制度，严控作业总量。开展督学专项督导、常规教学视导、家长、学生教师网络调查问卷等方式，对学校落实“双减”要求，开展课后服务情况和经费使用等方面的监督检查。结合“平安消费”专项行动、“隐形变异”查处和“数据稽核”，实现校外培训机构下沉式监管，并通过“拉网式”扫街、飞行检查等严查违规变异乱象。

三是多方协同、加强宣传，构建良好生态。对区内各学校落实“双减”要求、开展课后服务等工作中形成的优秀案例、创新举措、良好成效进行广泛宣传，形成正面舆论导向。深化招生改革、优化考试“指挥棒”，通过“未来宝”教育电台、“1212学生关爱”、全员导师制等多种形式，引导社会从对分数、排名和升学的关注，转为对学生身心健康、兴趣特长、意志品质与实际获得的关注。通过紧密型集团化办学、新优质学校创建等工作，加快构建我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形成学校、社会、家庭各归其位、协同育人的教育新生态。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关于义务教育“双减”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2023年9月27日在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上

区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主任 詹军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以下简称“双减”）是群众关切、社会关注的重大民生工作。区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将义务教育“双减”专项监督工作列为今年的重点项目。根据年度工作安排，4月至9月，区人大常委会成立了由分管副主任须华威、陆军担任组长，部分区人大代表共26人组成的专项监督组，扎实开展了一系列监督调研。

在监督调研过程中，我们**一是坚持问题导向，明确检查重点**。紧扣中央、市委、区委要求和“双减”有关规定，针对突出问题，结合区域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监督调研重点。**二是坚持深入基层，拓宽检查渠道**。采用实地察看、座谈交流、个别访谈等方式，先后走访了12所学校、3家培训机构，多层面、多角度了解我区义务教育“双减”工作实施情况，广泛听取意见和建议。**三是凝聚各方力量，发挥代表主体作用**。着力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先后邀请部分区人大代表、职能部门负责人、中（小）学校长、教师、学生家长和部分专家学者60余人参加调研。同时，注重与街镇人大上下联动，察实情听民意，收集汇总社会各方对“双减”工作的意见建议。现将有关监督调研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在监督调研中，代表们普遍认为，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深刻领会、全面贯彻落实“双减”

有关政策、法规，扎实有序推进，坚持减轻学生负担和提高教育质量并重，取得了较为明显的成效。

（一）校外培训机构综合治理成效显著

一是强化排查，有序压减。通过系列专项检查，有效规范学科类培训机构的培训时间、广告发布、收费管理、审核登记等，维护校外培训机构良好秩序。根据培训机构设置标准，对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培训机构进行“稳慎有序”地压缩，机构数量由182家压减至12家，压减率达93.4%。**二是严抓重点，加强监管**。将机构的存量资金纳入银行监管，同时，全面推行预收费制度，将预收费制度作为机构开设和运营的前置条件。加强场地、课程和人员监管，处置不符合培训要求的课程内容，对不符合条件人员坚决予以清退。**三是集聚力，有效化解矛盾**。2021年8月至2022年6月，部分机构非正常关闭，涉及学员人数众多，未销课金额达1.33亿元，区委、区政府统一部署，通过政法牵头、条块结合、属地吸附，安排相近同行机构进行公益互助，有效排除隐患，缓和矛盾，确保稳定。

（二）学校教育主阵地作用进一步强化

一是学生作业总量及时长全面压减。优化作业管理，通过作业校内公示，展示不同年级作业内容构成及完成时长等，确保小学一、二年级不布置家庭书面作业，小学三至五年级书面作业平均完成时间不超过60分钟，初中书面

作业平均完成时间不超过 90 分钟。加强作业设计,开展“单元作业设计案例评选活动”,形成《单元作业设计样例汇编》,建设优质资源库。二是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全覆盖。修订《上海市宝山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实施方案》,在全区所有义务教育学校同步推进、全面覆盖的基础上,不断拓宽课后服务渠道,积极引入社区资源、场馆资源、民间资源以及由学校统一购买的第三方服务类课程等校外教育资源,进一步丰富课后服务内容。三是数智加持精准教学。通过“课堂教学 1 加 1、课后辅导 1 对 1”教育新范式,以数智融合赋能课堂教学质量的提升。通过“学生作业助手”“高木”等学习平台,实现线上线下作业方式的有效融合,提高作业效能。

(三) 多措并举助推教育质量提升

统筹谋划,通过紧密型学区化集团化办学、初中强校工程、新优质学校创建、城乡携手共进等一系列的举措,促进优质教育资源的共建共享,缩小校际差异,助推我区教育的优质均衡发展,2023 年我区中考公办普高达线率、中考合格率均保持了高位稳定。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代表们在调研中也发现,“双减”工作涉及面广,是一项艰巨、复杂的任务,具体推进中还存在诸多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 校外培训机构规范工作仍需持续加强

个别校外培训机构隐形变异。随着政府对校外培训机构开展清理整顿、规范管理,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科类培训机构大幅减少,但部分家庭、学生对学科类培训仍有需求,少数培训机构转为地下,存在着无证、隐形和个人私下培训行为,这类培训分散、隐蔽,造成认定难、监管难、查处难。调研中部分家长反映,孩子

从原先的到校外培训机构上大课到如今的私下团课一对一辅导,反而增加了家长经济负担。

部门监管合力有待进一步加强。“双减”工作对政府管理校外学科类和非学科类培训机构提出了更高要求。调研发现,目前存在着政府多头管理、职责界限不清等问题。比如,学科类、文化艺术类、体育类培训机构分别由教育部门、文旅部门、体育部门作为行业主管部门进行管理,但在许可审批、日常监管、依法查处等方面缺乏操作细则。

(二) 教师资源配置和有效激励等配套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

“双减”政策施行后,教师实际在校时间延长、工作量加大,但承接课后服务内容的特色教师资源不足,如何合理安排好教师资源并实施有效激励,提供长期可持续课后服务面临较大压力。**课后服务供给存在短板。**目前课后服务主力军还是校内教师,各学校之间在课程资源、教师资源方面还存在差异,与人民对教育公平普惠的期盼仍有差距。**教师业务能力提升针对性不足。**部分教师提出,“双减”后对教师的教育教学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但面向全区的教师培训针对性不足,不能有效提升自身教学水平。**关爱教师的举措仍需继续探索和完善。**调研中了解到,“双减”后很多老师从早七点到校一直要到晚七点才能到家,工作时间过长,即便部分学校有弹性调休制度,但在实际工作中较难操作。

(三) 社会引导有待进一步拓渠增效

家长的自我加压需要减负。当前,考试依旧作为学生升学和选拔的一个比较重要的标准。在减轻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同时,家长对学生的升学充满焦虑,家长之间的攀比和“内卷”依旧存在,这也为“地下”培训机构的存在提供了“土壤”。**宣传引导形式还不够丰富。**部分家长反映,“双减”工作开展以来,

我区通过电台、电视、微信公众号推送等多种方式对“双减”有关政策及学校课后服务加以宣传，但内容较为单一，缺乏直观感受。

三、意见和建议

调研中，代表们建议，区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要不断提高对“双减”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从推动宝山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高度持续发力，进一步加大工作推进力度，推动义务教育减负增效，办好宝山优质教育。重点从以下三个方面进一步做好工作：

（一）健全机制，形成合力，持续规范校外培训机构

严格监管培训机构经营行为。对学科类培训机构要严格审批登记，落实“黑白名单”、信息公开等制度；对隐形变异的校外培训机构或培训点，探索组建社会监督员队伍，鼓励社会各界举报或提供线索，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加大通报、曝光力度，有序规范培训行为。**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双减”工作体系。**强化工作专班，明确和细化相关职能部门的工作职责，探索建立“双减”工作的长效机制，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深化部门协作，强化稳妥推进，加强考核督办，同时，落实属地管理职责，依托街镇（园区）社会治理网格化管理体系，资源共享、畅通信息，做好校外培训机构日常检查和综合治理，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切实提升综合管理质效。

（二）整合资源，拓宽渠道，进一步完善教育配套措施

深化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整合区域资源，加强统筹规划，促进教育资源共建共享，不断推动区域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同时，用好大思政课载体，比如与高校、青少年活动中心等单位联合建立活动基地，聘请一批有特长的校外指导教师，还可以与有资质的优秀校外培

训机构合作共建，提供更加多元的专业内容。

促进教师队伍的专业发展。学校要梳理分析教师队伍专业能力现状，针对性制定、落实教师专业能力提升发展规划，充分发挥优秀教师引领作用，不断提升教师的专业能力。推行跨学科教研活动，组建由不同学科教师组成的课程开发团队，实现学科知识之间的联系与融合，为学生打造丰富多彩的课后服务内容。**加强对教师的关心关爱。**相关部门要科学合理测算教师工作量，适时增加教师编制。学校要对教师们的工作量和工作时间进行合理调配，探索实行切实有效的弹性工作制度，多渠道减轻教师工作负担，同时，保障教师的付出得到肯定，及时发放补助；不定期开设专题心理减压活动，畅通教师反映心声渠道。

（三）家校协同，转变观念，进一步强化社会引导

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的宣贯力度，引导家长更新教育观念，担负起家庭教育的职责，将子女身心健康放在首位，以子女全面发展为导向，引导其自主规划时间，进行自我反思，学会自我管理，培养学习主动性、自觉性。**完善家校协同机制，**积极探索建设家庭教育研究指导网络，引导家长树立科学育人观念，理性确定孩子成长预期，形成“双减”共识，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加强舆论引导，**多渠道营造宣传教育氛围，积极搭建成果展示平台，定期邀请家长代表参与、参观，充分了解学校在拓展学生兴趣爱好方面的创意设计、组织管理、专业化程度，以及学生们乐在其中、兴趣盎然的真实场景，努力破除“抢跑文化”“超前教育”等功利现象，大力营造促进中小學生身心健康发展的社会氛围。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宝山区 2023 年区本级财政预算 调整方案》的决议

(2023 年 9 月 27 日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

上海市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听取了区财政局局长李岚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提请审议〈宝山区 2022 年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和 2023 年政府债券额度分配及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议案的说明》，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宝山区 2023 年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同意区人大财经委提出的关于《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宝山区 2022 年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和 2023 年政府债券额度分配及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宝山区 2023 年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关于提请审议《宝山区 2022 年政府债务 管理情况和 2023 年政府债券额度分配及 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的说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上
宝山区财政局局长 李 岚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就提请审议《宝山区 2022 年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和 2023 年政府债券额度分配及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作如下说明：

近期，市财政局核定了本区 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下达了我区 2023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额度和再融资债券额度。据此，区财政局拟定了本区 2023 年政府债券额度分配和债券资金安排使用方案，专题向区委、区政府作了汇报。按照《预算法》规定，预算执行中出现需要增加举借债务数额、增加预算支出等情况的，应当进行预算调整，各级政府应当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报同级人大常委会审查和批准。同时，

为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地方人大对政府债务审查监督的意见》，市人大常委会要求结合审查批准区级预算调整方案，听取区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为此，区财政局编制了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经区政府同意后，提交市人大常委会审议。

一、2022年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2022年，在区人大的指导监督下，我们全面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财政政策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的要求，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积极争取地方政府债券额度支持，切实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在防范政府债务风险的基础上，有效发挥政府债券带动扩大有效投资、稳定宏观经济的积极作用。

(一) 2022年本区政府债务基本情况

1. **债务限额余额情况。**市财政局核定本区2022年政府债务限额223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17亿元，专项债务限额106亿元。截至2022年底，本区政府债务余额为195.86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109.27亿元，专项债务余额86.59亿元。

2. **政府债券转贷分配情况。**2022年，本区债券资金转贷收入44.9亿元，其中：新增债券11.5亿元（一般债券2亿元，专项债券9.5亿元），主要用于轨道交通18号线二期工程、雨污水管网改造工程、学校新建和改建工程、医院改建工程、南大基础设施建设、杨盛河等河道治理工程等项目；再融资债券33.4亿元，主要用于置换存量债务和偿还当年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3. **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2022年，本区政府债券还本18.26亿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10.36亿元，专项债券还本7.90亿元。政府债券付息5.68亿元，其中：一般债券付息2.88亿元，专项债券付息2.80亿元。

4. **政府债务风险情况。**根据财政部统计口

径，2022年底本区政府债务率40%，债务风险等级评定结果为绿色等级（财政部按债务率由高到底设置红、橙、黄、绿四个风险等级档次）。

(二) 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的有关举措

1. **积极争取新增债券额度。**按照“应报尽报”原则，充分利用年度多个申报窗口期，多次梳理申报新增债券项目资金需求。加大项目储备力度，加强与区发展改革委协调联动，立足“北转型”战略目标，聚焦债券资金投向十大领域，优先保障区委、区政府重点推进的重大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加强与市级主管部门沟通协调，推动更多专项债券项目通过审核。

2. **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管理。**一是债券资金转贷至区财政后，及时印发规范新增债券资金管理通知，要求各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根据债券项目实施进度及时拨付资金，切实规范债券资金支出用途，加快资金使用进度。二是依托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及新增政府债券支出进度通报预警机制，对债券资金实际支出情况实行全覆盖式的月统计、月核查、月督促机制，进一步压紧压实各部门主体责任。三是会同区发展改革委定期组织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召开座谈会，及时跟踪项目实施推进情况，全力打通堵点，督促项目单位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以“项目快推进”促“资金快拨付”。

3. **强化债券资金绩效管理。**建立健全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机制，出台《宝山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将绩效理念融入专项债券“借、用、管、还”全过程。开展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全流程管控，并将事前绩效评估结论作为专项债券项目立项的重要依据纳入项目实施方案。从整体资金安排上落实结果运用，压实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管理责任，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

总的来看，本区政府债务规模适度，风险总体可控，政府债务管理不断加强。但是，我

们也注意到政府债务管理过程中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主要是专项债券项目储备有待进一步加强，个别专项债券项目受疫情影响支出进度偏慢。对此，区财政局高度重视，将会同区发展改革委等相关主管部门，进一步加大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力度，加强资金使用跟踪监控，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加快债券资金使用，提升债券资金使用效益。

二、2023年政府债券额度分配和债券资金使用建议方案

2023年，国家提出“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注重精准、更可持续”。为实现稳增长、防风险，努力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的工作目标，本区向市级积极争取政府债券支持，2023年上海市下达本区政府债券额度22.2亿元，其中：新增债券5.9亿元、再融资债券16.3亿元。

说明：再融资债券指用于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而发行的新的政府债券。

（一）关于新增债券

1. **本区政府债务限额。**经上海市政府批准，市财政局正式下达本区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5亿元，为新增一般债务限额。据此，本区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228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22亿元，专项债务限额106亿元。

2. **新增债券额度分配。**2023年市财政局下达本区新增债券额度5.9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5亿元，均为今年新增债券额度；新增专项债券0.9亿元，均使用2022年结存限额空间。综合考虑区级和各镇（园区）财力水平、债务风险、融资需求等因素，2023年本区新增债券额度分配主要把握以下原则：**一是**优先保障重大项目建设，重点支持重大民生项目公益性资本支出。**二是**优先保障重点地区转型发展，聚焦支持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环境整治等重点工作。**三是**新增专项债券额度分配坚持“资金

跟着项目走”，全部落实到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融资规模与项目收益相平衡。按照以上原则，2023年市财政局转贷本区政府新增债券收入5.9亿元，其中用于区本级5.6亿元、镇级0.3亿元。

3. **新增债券资金使用安排。**2023年新增债券资金5.9亿元，其中：一般债券5亿元，主要用于塘祁路等道路建设工程1.48亿元、水利建设项目1.31亿元、学校改造项目0.96亿元、信息化建设项目0.79亿元、公共安全设施改扩建等工程0.46亿元；专项债券0.9亿元，主要用于雨污水管网改造及排水系统工程0.6亿元、幼儿园新建工程0.2亿元、兵营式危房改造工程0.1亿元。

（二）关于再融资债券

1. **本区再融资债券额度。**市财政局下达本区2023年再融资债券额度16.3亿元，其中：一般债券12.3亿元、专项债券4亿元。

2. **再融资债券额度分配。**按照本区政府债券到期情况和再融资实际需求，2023年市财政局转贷本区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收入16.3亿元，其中用于区本级14.3亿元、镇级2亿元。

3. **再融资债券资金使用安排。**2023年再融资债券资金16.3亿元，均用于偿还当年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其中：一般债券本金12.3亿元、专项债券本金4亿元。

需要说明的是，2023年我区实际到期需要偿还的地方政府债券本金21.35亿元，超过再融资债券转贷收入5.05亿元，需要另行增加安排还本支出予以偿还。

综上，2023年市财政局共转贷本区地方政府债券收入22.2亿元，需纳入本次调整预算，其中：一般债券17.3亿元、专项债券4.9亿元。

三、2023年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收入预算

全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预算数由年初0亿元调整为17.3亿元,增加17.3亿元。

区本级“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预算数由年初0亿元调整为17.3亿元,增加17.3亿元。

2. 支出预算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由年初283.50亿元调整为300.80亿元,增加17.30亿元。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由年初208.50亿元调整为225.80亿元,增加17.30亿元。其中:增列“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0.83亿元、“公共安全支出”科目0.27亿元、“教育支出”科目1.01亿元、“卫生健康支出”科目0.10亿元、“农林水支出”科目1.31亿元、“交通运输支出”科目1.48亿元;安排偿还政府到期债券本金12.30亿元,增列“债务还本支出”科目。

3. 收支平衡

经上述调整后,区九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的2023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和支出总计均由年初283.50亿元调整为300.80亿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和支出总计均由年初208.50亿元调整为225.80亿元,区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1. 收入预算

全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预算数由年初0亿元调整为4.9亿元,增加4.9亿元。

区本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预算数由年初0亿元调整为4.9亿元,增加4.9亿元。

2. 支出预算

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数由年初221.96亿元调整为226.86亿元,增加4.9亿元。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数由年初221.96亿元调整为226.86亿元,增加4.9亿元。其中:增列“城乡社区支出”科目0.9亿元;安排偿还政府到期债券本金4亿元,增列“债务还本支出”科目。

3. 收支平衡

经上述调整后,区九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的2023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和支出总计均由年初221.96亿元调整为226.86亿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和支出总计均由年初221.96亿元调整为226.86亿元,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议案及以上说明,请予审议。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 关于《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 <宝山区 2022 年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和 2023 年 政府债券额度分配及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草案)>的议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上

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黄雁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预算法有关预算调整的规定，区人民政府在市财政局下达 2023 年我区政府债务限额和债券额度后，编制了债券的分配使用方案和预算调整方案。同时，按照中办关于加强地方人大对政府债务审查监督的意见和本区工作实际，区人大常委会结合审查批准预算调整方案相关工作，听取区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区政府提出《宝山区 2022 年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和 2023 年政府债券额度分配及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9 月 22 日，区九届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召开第八次全体会议，听取了区财政局关于 2022 年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和 2023 年预算调整方案的说明，对预算调整方案进行了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2022 年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根据区政府报告，2022 年本区债券资金转贷收入 44.9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11.5 亿元，主要用于轨道交通 18 号线二期工程、雨污水管网改造工程、学校新建和改建工程、医院改建工程、南大基础设施建设、杨盛河等河道治理

工程等项目。2022 年本区债券还本 18.26 亿元，付息 5.68 亿元。截至 2022 年底，本区政府债务余额 195.86 亿元，控制在市财政局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 223 亿元以内。根据财政部统计口径，本区债务率为 40%，债务风险等级评定为绿色。

区政府及相关部门能立足我区北转型战略目标，按照债券资金的投入方向，积极争取新增债券额度；依托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及新增政府债券支出进度通报预警机制，进一步压紧压实相关部门的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机制，出台《宝山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开展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全流程管控，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

二、2023 年预算调整情况

近期，市财政局正式下达我区政府债务限额为 22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22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06 亿元）、新增债券额度 5.9 亿元（含一般债券 5 亿元、专项债券 0.9 亿元）、再融资债券 16.3 亿元（含一般债券 12.3 亿元、专项债券 4 亿元）。据此，市财政局转贷我区

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22.2 亿元，需纳入本次预算调整。区政府提出：

新增的一般债券 5 亿元，主要用于道路建设工程 1.48 亿元、水利建设项目 1.31 亿元、学校改造项目 0.96 亿元、信息化建设项目 0.79 亿元、公共安全设施改扩建等工程 0.46 亿元。

新增的专项债券 0.9 亿元，主要用于雨污水管网改造及排水系统工程 0.6 亿元、幼儿园新建工程 0.2 亿元、兵营式危房改造工程 0.1 亿元。

再融资债券资金 16.3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今年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本金，其中区本级 14.3 亿元，镇级 2 亿元。

此次调整后，本区地方债券余额 196.71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114.21 亿元，专项债券 82.5 亿元)，在市财政局核定我区地方债务限额以内。

根据上述调整事项，区政府提出如下**预算调整方案**：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增加“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17.3 亿元，增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 0.83 亿元、“公共安全支出”科目 0.27 亿元、“教育支出”科目 1.01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科目 0.10 亿元、“农林水支出”科目 1.31 亿元、“交通运输支出”科目 1.48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科目 12.30 亿元。收入总计和支出总计均由年初预算 208.5 亿元调整为 225.80 亿元，收支平衡。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4.9 亿元，增加“城乡社区支出”科目 0.9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科目 4 亿元。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由年初预算 221.96 亿元调整为 226.86 亿元，收支平衡。

三、审查意见和建议

财政经济委员会认为，区政府不断完善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建设，强化专项债券绩效管理，本区政府债务管理情况良好，债务风险可控，能够按规定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政府债务管理情况。2023 年区政府按照上级政府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区实际情况，提出债券转贷资金使用分配原则，明确新增债券、再融资债券资金使用方案，并对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做出相应调整，符合预算法规定，调整方案总体可行。为此，建议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区政府提出的 2023 年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财政经济委员会建议，区政府要按照国家和本市部署，加强政府债券资金的使用和绩效管理，进一步推动项目实施进度，尽早形成实物工作量，充分发挥债券资金的使用绩效；进一步做好专项债券的项目储备，落实政府债券资金政策，推动重大项目建设，带动社会有效投资。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地方人大对政府债务审查监督的意见要求，不断完善和细化有关政府债务的报告内容，探索建立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制度。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关于落实《宝山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本区交通畅达工程推进情况的审议意见》的情况报告

宝山区人民政府

区人大常委会：

在区委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下，宝山区紧紧围绕科创中心主阵地和“四个之城”的建设目标，推进堆场整治、织密区域路网、改善交通环境、便捷居民出行，加快解决“东西不通、南北不畅”的交通堵点，持续提升交通畅达整体水平，努力构建“安全、畅通、便捷、高效”的交通环境。针对区人大常委会在报告中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具体整改措施如下：

一、综合施策，强化堆场整治力度

堆场转型与宝山“北转型”的整体进程密不可分，宝山区坚持向存量土地要发展空间，推进货运堆场综合整治，促进产业转型，加快推进安全环保隐患大、土地利用效率低的产业升级，促使其关停并转、腾笼换鸟。

（一）紧抓堆场整治综合执法

一是**从严执法检查**。高举安全、环保等政策法规大旗，持续加大执法力度，保持部门协同执法的高压态势。加大“一超四罚”执法检查，开展“砺剑”系列行动。同时，结合日常执法并对钢卷未捆扎存在安全隐患的超限车辆进行查处，有效预防和减少了各类交通事故发生。二是**严防业态回潮**。继续充实巡查力量，加大巡查工作力度，及时发现和制止各类回潮苗头等违法违规情况，确保整治成果不反弹。针对已关停堆场，落实4个专业巡查工作组，加大现场复核、定期巡查力度。目前已累计关

停228个货运堆场。

（二）强化货运企业源头把控

严把货运企业、堆场落地，通过审批关口前移、后台确认核实等手段，严格控制货运企业落户注册，累计完成379家货运企业和1293辆车辆注销工作。根据最新过期企业清册，今年有61家企业和277辆车辆证件过期，已对名下无车的24家企业先行直接予以注销；依照注销程序，其余37家企业和277辆车已主动联系告知。如仍未解决存在问题，将强制进行企业注销并同步注销名下车辆。

（三）推动堆场企业转型升级

进一步发挥领导小组的综合协调作用，加强区企对接，全面推进业态转型。对于符合产业导向的项目，跨前一步，主动做好规划调整、用地审批、产业准入等管理和服务，共同推动堆场地块转型升级。结合低效用地盘活和招商引资等工作，条块合力全面推进已整治堆场转型。目前43家已明确转型计划或完成转型，转型方向涉及基地园区开发、科创项目用地、商业办公用地、乡村振兴建设等。

二、多向发力，打通路网建设堵点

聚焦宝山作为上海北门户的战略定位和目标愿景，发挥上海北翼门户功能，推动长三角交通一体化发展。从国铁干线、高快速路等全方位、各角度主动对接长三角一体化交通战略，借势借力国家级市级层面重大交通型工程项目，不断提升城市能级，打造上海市北翼门户。

(一) 依托重大工程, 加强对外交通连接

积极配合推进沪渝蓉高铁、沪通铁路等项目, 搭建高效畅达的综合交通体系, 贯彻落实长三角交通一体化发展战略。**沪渝蓉高铁**, 选线调整专项规划公示已完成, 先行用地已进场施工, 宝山段工程开启建设加速度。**沪通铁路二期**, 宝山隧道正式进入主体施工阶段。**高铁宝山站**, 已确定设计方案, 目前我区正在结合建筑外观、交通组织、周边城市开发等因素对设计方案进行深化研究; 同时, 积极向市政府报告宝山站相关情况, 争取政策、交通、资金支持。

(二) 建设骨干路网, 促进区内交通联动

完善对外通道和骨干路网, 发挥干线路网整体效益, 保障东西、南北交通通畅, 并完善重点发展区域路网, 加快形成“四纵四横高快速路网、十纵十五横骨干路网、四通八达小网络”的路网形态。**G1503贯通工程主线高速**顺利通车, 发挥郊环越江隧道功能, 改善本市北部货运车辆越江单一通道的问题, 缓解外环隧道拥堵压力。**宝钱公路**作为“十四五”第一条享受市级补贴道路, 顺利取得初步设计批复, 管线搬迁工程已先行进场施工。**军工路快速路**全线动迁腾地工作已全部完成, 项目进入实质性开工建设, 预计2024年建成。**S16崧川高速**工可已获得批复, 计划年内开工, 建成后 will 弥补G1503以北约120平方公里范围内高快速路系统空白, 助推宝山北转型。**长逸路下匝道**工可已完成批复, 计划年底前开工建设。**陆翔路道路新建工程**顺利完成跨G1503高速钢箱梁吊装施工, 取得重大节点性胜利。

(三) 完善轨道交通, 推进轨交建设规划

以方便快捷、绿色低碳、智能高效、服务提升、多模式衔接为原则, 在加快推进轨道交通建设的同时, 加快对轨交公交网状换乘方案的研究和落地, 解决区内现有轨道交通之间的

联通问题。**18号线二期**, 全面进入土建施工阶段, 长江西路站—江杨南路站区间下行线盾构顺利始发。**轨道交通19号线**方案基本稳定, 目前正在开展专项规划及工可意见征询相关工作, 拟先行实施宝山站站—江杨南路站区间段, 争取2027年与高铁宝山站同步投入使用, 并在江杨南路站实现与轨交18号线换乘。

三、多元协同, 提升交通通达水平

(一) 完善静态停车布局

以“适度满足基本车位, 从紧控制出行车位”为导向, 从“建管并行”的角度出发, 重点聚焦在“P+R设施增量、重点区域改善、停车诱导扩区、规范非机动车停放”四个方面推动形成宝山区静态交通发展新格局。一是**加强静态交通布局研究**, 重点对本区“P+R”的设施和布局做了规划研究; 对全区104条道路停车、29处医院停车、4处“P+R”停车设施, 进行规模整理、现状特征分析以及停车问题的梳理, 摸清“底图底数”。二是**推进智慧交通建设**, 以市场化科技化手段推动全区道路智慧停车项目建设, 目前同济支路、塘后路、双庆路等9条道路已完成试点项目, 接入“上海停车”APP; 协调完成九院北院和第二康复医院等医院开放停车预约, 实现停车资源“一张网”管理。三是**推进“停车难”综合治理**, 对辖区内停车困难的小区开展底数排摸, 制定针对性方案, 通过规划新建、资源共享、内部挖潜等方式缓解停车难矛盾; 聚焦区内9个二级以上医院, 对停车现状进行梳理, 形成了“一院一方案”, 目前已对吴淞医院、华山北院、宝山医院等停车难问题采取相关措施, 成效明显。

(二) 加强道路精细管理

积极关注居民需求, 发扬绣花精神, 加强城市道路排堵保畅、设施精细化管理, 着力提升道路交通设施品质, 聚焦道路全要素, 开展精品示范路创建, 提高道路整体服务水平, 切

实打造“畅、安、舒、美”的交通环境。一是**推进城市道路排堵保畅**，结合市政府实事工程项目，聚焦四个重点产业片区，通过精细化改造及管理，优化交通组织，提升道路特别是交叉口的通行效率，近年来全区已实施微循环项目60余个，切实解决了居民最后一公里出行难题。二是**实施道路“微改造”工程**，用“绣花功夫”办实事，持续实施道路“微改造”工程，用“小手段”达成“大效果”。推进国权北路公交港湾式车站、潘广路增设可变车道、仁和医院增设西出入口、人行道专项整治、人行天桥设施优化完善、轨交周边提升改造等一系列“微改造”工程，提升群众交通出行体验。三是**提升重点道路城市品质**，结合道路精细化管理，完善城市家具，切实为群众提供一个优质、安全的出行环境。通过实施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创建精品示范路、实施路灯改造、开展道路养护专项整治等，减少行人交通安全风险隐患，切实增强了城市形象和群众满意度。

（三）改善慢行交通条件

逐步开展完善慢行交通建设，满足多样化的出行需求，提高出行效率，降低汽车排放，提升城市品质，构建科学完善的慢行交通系统。一是**规范共享单车管理**，开展互联网租赁自行车综合治理工作，进一步加强互联网租赁自行车治理，切实规范本区互联网租赁自行车有关投放运营、停放调度和清理回收等活动，加大力度依法整治有关违法违规行爲，促进行业健康有序发展。二是**做好公共自行车处置工作**，宝山区共投放1.5万辆公共自行车，普遍使用6年以上，随着城市化进程加速和共享单车的投入，逐步对现有的公共自行车进行处理，目前已完成资产拍卖工作，正在有序推进公共自行车网点的拆除。同时，鼓励和引导共享单车企业，在罗店、月浦和罗泾北部三镇投放车辆，并给予适当补贴以满足居民出行需求。

（四）强化货运综合管理

积极对标“主阵地、主城区、样板区”定位，推进交通高质量发展，通过优化物流空间布局，完善货物运输体系，改进货运通道组织，改善区域交通环境。一是**及时清理货运企业和营运车辆**，依法加强对货运企业和货运车辆的动态监管，发挥货运车辆监管信息系统作用，及时注销不符合要求的货运企业和营运车辆，不断减轻货运车辆对区域交通的压力。2022年在交通综合业务平台上注销完成267家企业，934辆车辆。二是**持续推进区域限行和客货分流**，推进大型货运车在主要道路的分时段限行政策落地，减少货运对主城区的影响，共完成17条道路的禁限行标牌设置方案，并按照方案实施到位，后续将结合吴淞大桥大修加固方案和超重超限车辆非现场执法，继续推进大型货运车禁限行措施。

（五）完善智慧交通系统

加快探索整合现有各类单项交通管理信息系统平台资源，逐步建设综合性的智慧交通管理信息系统，利用大数据思维、大数据技术考虑和破解实际管理难题，建立“数据驱动交通管理精准决策”的现代化交通管理工作机制新常态，实现从“经验决策”向“数据决策”的转变，真正实现智慧交通管理的系统性、实时性、交互性以及广泛性。以数据和精细仿真建模为关键依据，充分利用交管部门长期积累的交通事故数据、IDPS系统持续滚动更新的交通态势数据、其他多样数据源产生的海量数据，构成“数据挖掘—仿真建模—问题分析—方案优化—工具二次开发”的思路，开展选定目标交叉口群的运行状况分析以及优化改善，现已完成友谊路铁力路交叉口、宝杨路同济路交叉口、水产路铁山路交叉口的排堵保畅工作。

四、以人为本，全面提升服务

（一）完善公交服务，满足多元需求

优先发展公共交通，不断提高公共交通服务水平，增强公共交通吸引力，初步构建起以轨道交通为骨干、地面公交为主体，换乘高效的立体化公共交通服务网络。着眼于长远发展，考虑宝山区城市空间布局与交通特征，对于宝山主城区区域，打造以“公交接驳+轨道交通、市域公交干线”为主；宝山主城片区鼓励“公交接驳+区内公交干线”为主的居民出行形式；北片区逐步进行“扩网”，对现有公交线网进行调整，通过增设站点、延长线路、优化走向、缩短发车间隔等措施，方便北部居民与轨道交通的接驳，满足公交出行需求。

（二）落实施工方案，降低出行影响

针对重大工程、城市大中修、城市更新等项目建设期间出现的具体交通困难，细化研究缓解方案，采取有效措施，尽量方便市民出行。在实施道路维修工程开工前会交警部门踏勘现场，按照“以人为本、服务交通”的理念，根据道路等级、施工周期及沿线交通等实际情况，对出行人群进行分类，捋顺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的通行关系，落实“一类一方案”。交通组织方案与永久交通组织方案相结合，保证施工前后交通管理措施的连续性。道路施工前，在主要媒体、报刊上刊登施工消息，告知交通组织方案，告知沿线企事业单位，并在主要路

口设置车辆行驶指示牌，减少道路拥堵。工程施工后期，结合施工进度，在规定时间内恢复损毁道路，清理现场，恢复交通，并采取切实可靠的措施，确保车辆、行人的安全，努力实现宝山交通从补短板到提品质、从重点治理到全面提升的转变，持续改善宝山城市形象。

（三）做好项目宣传，争取人民支持

随着高铁宝山站等大项目建设的实质启动，宝山的交通在短期内将面临原有问题和建设期阵痛叠加的考验，群众的支持尤为重要。宝山区充分运用好报、台、网等各类媒介，宣传好宝山重大交通工程和改善项目的建设成效，增强人民信心，争取人民支持。积极加强与市、区主流媒体的联动交流，进一步拓宽传播渠道，结合重大工程、重要工作等关键节点，利用抖音等新媒体新平台，开设“宝办好”微课堂，组建视频跟拍员队伍，强化视频宣传应用，提升宣传时效。切实用好学习强国、宝山发布、企业微信等网络平台，加大信息发布频次，全面报道展示宝山建设交通新时代、新气象、新作为。着力把握好政治方向、宣传导向和价值取向，扎实做好网上正面宣传，积极加强网络舆论引导，不断强化网络安全管理，为我区建设交通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定的网上舆论支持和有力的网络安全保障。

关于落实《宝山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推进科创中心主阵地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加快创新产业集聚发展情况的审议意见》的情况报告

宝山区人民政府

区人大常委会：

宝山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印发〈关于推进科

创中心主阵地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加快创新产业集聚发展情况的审议意见〉的通知》（宝会

(2022) 36号) 收悉。区政府领导高度重视, 相关单位积极查找对标, 在产业结构、配套环境、资源聚集、顶层设计等方面加快推进科创工作开展, 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在“加快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不断提升产业集聚水平”方面

(一) 大学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全面提速

环上大科技园核心引领作用持续发挥, 切实推动各大学科技园落地生根。2022年我区共签约引进大学科技园8家, 形成“一核一带”空间布局和“一园一特色”产业布局, 核心功能承载能力稳步提升。各大学科技园已累计落地企业345家, 转化科技成果69项, 其中2022年新增落地企业222家, 转化科技成果36项。环上大科技园本年度落地企业年营收约5亿元, 被列为上海市南北转型重点区域。加速建构各类科创平台, 形成孵化基地3个、中试加速基地5个, 形成重点领域应用技术平台3个。推动建立环上大科技创新联盟, 聘用顶尖科学家、业界大拿为专家顾问, 积极引入人才“活水”。组织开展开园仪式、“科创之花 樱你而开”主题活动、“环聚科创 智汇未来”宝山共筑科创生态圈主题活动等系列活动, 进一步提升科技园品牌影响力。宝山复旦科创中心落地中科院赵东元院士领衔的功能介孔材料研发等3个国内外领先科技项目, 引进科技型企业3家。北大科技园2022年正式开园, 成功入选上海市2022年科技创新创业载体培育体系, 落地企业32家, 转化科技成果项目8项。联合同济大学, 研究建设“智能建造研究中心”“同济大学科技园”等事项并达成初步共识。上海第二工业大学科技园进一步提升服务能级, 2021年被科技部认定为国家大学科技园, 在2022年度科技创新创业载体绩效考核中获评“优良”。上海理工大学科技园宝山园、上海海洋大学科技园

宝山园、悉尼科技大学上海创新研究院落地工作稳步推进。

(二) 核心承载区建设全面发力

核心承载区建设加速推进。成功获批“数智南大”、宝武(上海)碳中和两个市级特色产业园区, 累计创建5个市级特色产业园, 总数达全市十分之一。南大智慧城城市建设加快推进, 硬件环境形态渐现, 西南片区产业地块按计划出让, 在建产业项目达32万平方米、总投资103亿元, 数智中心项目实现塔楼单体竣工, 科创之门、国际人才社区等一批功能性项目开工建设。15号线双TOD新地标设计方案深化研究, 40个市政公建项目加快建设, 瑞丰南路等一批市政道路实现通车。2022年新增注册企业253家, 新增注册资本金51.79亿元, 其中新增科创型企业139家, 数字经济企业95家, 合成生物企业16家, 拟上市或者上市公司分支机构(区域总部)10家, 高新技术企业14家。建成科创企业综合信息服务平台, 形成企业画像库, 目前已入库企业302家。吴淞创新城体制机制逐步完善, 先行启动区联合土地储备进展顺利, 外环以南9平方公里城市设计方案形成稳定成果, 上大美院主校区项目稳步推进。半岛1919、申能集团等国企转型项目加快推动。一批重大功能性项目加快建设, 首发项目特钢区域南楼实现竣工, 18号线二期江杨南路站TOD方案深化研究。两个1平方公里先行启动区完成土地收储138公顷, 同济路沿线城市设计方案基本稳定, 特钢07-01产业项目实现开工, 谋划打造一批现代化、引领性的城市新地标。

(三) 科技创新服务体系加快建设

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领军企业”梯次升级, 大力培育和引进科技小巨人、专精特新企业。鼓励企业开展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2022年, 宝山区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达1074家, 同比增长36%,

全市第6;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达1475家,同比增长35%。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市专精特新企业分别新增13家、118家,同比翻两番、增长60%。新增国家(市级)企业技术中心12家、市科技小巨人工程企业6家;2021年以来新增院士专家工作站8家,超额、提前完成三年行动计划指标。**推动省部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关键领域功能性平台建设。**发布《宝山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与管理办法》,2021年以来,新增区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2家。全区现有市区两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65家。主动对接宝武、宝冶、“四上企业”等,加强政策宣传,指导开展技术合同登记。制定《宝山区研发与转化功能型平台建设与管理办法》,引导企业积极开展申报工作,现有市级功能型平台1家、区级功能型平台3家。2021年以来,各功能型平台累计形成知识产权57项,新增创新企业9家,累计入驻和孵化企业35家。**科技创新载体方面,**指导创新创业载体改造老厂房、老仓库、商务载体等存量资源。新增超碳科技孵化器8家市级双创载体,现有市级创新创业载体32家,排名全市第3;其中国家级创新创业载体8家,占总数的1/4。在全市科技创新创业活跃度评价中,我区“双创载体建设发展情况”考核全市排名第一。提升创新创业载体服务能级,指导举办、承办“创·在上海”创新创业大赛、“宝山杯”大学生创新大赛、科技创新创业载体管理人员培训等,集聚创新资源、营造浓厚科创氛围,助力科创成果加速转化。

二、在“全力夯实要素服务保障,提升完善配套环境建设”方面

(一) 积极营造创新人才的发展环境

创新人才引进、培育、激励、服务均取得良好成效。引进方面,开设宝山区2022年“千企百校行”校园巡回引才专属平台,发布岗位2.1万余个。推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生物医

药产业、复工复产综合人才、卫生人才、教育人才、“潮涌浦江 再启征程”上海海聚英才等云选会,共举办线上线下招聘会165场,发布岗位3万余个。**培育方面,**针对高层次人才,举办高级经营管理人才研修班,近30名优秀管理人才参训。全年完成职业技能培训83750人。针对企业新入职青年,组织42家企业近百名新入职青年参加培训班。**激励方面,**推进宝山区新引进优秀人才安居资助和骨干人才专项激励政策。持续加大市场化房源筹措工作。加强创业政策宣讲力度,开展“复工复产政策宣讲”“个体工商户服务月”“创业嘉年华”等多轮政策宣传活动。**服务方面,**开展人才服务日、人才政策“三进三同步”“樱才”沙龙主题活动。加大樱花卡项目征集力度、扩大樱花会员的发放范围、打造樱花卡服务阵地。

(二) 做优孵化转化的对外服务工作

中科院赵东元院士的功能介孔材料研发项目入驻宝山复旦科创中心,成功实现从实验室到生产线的转化。石墨烯研发与转化功能型平台成功入选中国科协“科创中国”成果转化典型案例,被评为市级孵化器。轻量化烯碳铝合金完成百吨级自动化产线建设;石墨烯杂化PPS纤维与华为等企业签订合作协议,提供可穿戴设备用配件;石墨烯增韧飞机发动机叶片项目获得航空学会科学技术二等奖,已进入商发体系;鼓泡CVD法制备石墨烯粉体项目孵化公司获得首轮2300万元融资。石墨烯平台集聚企业55家,获得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14家企业,1家孵化企业获得千万融资。石墨烯分析检测中心进入CNAS资质试运行阶段;新能源电池评价线与远景、理想汽车、安徽盟维等签约,提供电芯设计、电池加工服务。

三、在“整合优质资源聚焦发力,确保政策措施有效落实”方面

(一) 加快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建设

加大政务服务事项网办流程的优化再造力度。拓展事项覆盖，全市首创“密室剧本杀行业备案登记证明”全程网办；上线“法律援助受理服务”等“快办”服务事项7项及“人才公寓资金补贴”好办服务；推出“医疗救助”“征地养老”等11项“免申即享”服务。强化技术应用，在自助端推出“食品经营许可证”“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3个事项“AI智能绘图”功能，帮助申请人自助绘制平面图；对接“一网通办”区块链，搭建区电子材料库，完成身份证、章程、企业投资备案证明等电子材料上链。**深入推动普惠化服务降本增效。**全面分析服务痛点。针对企业群众“多次跑”的痛点，开发“一次办成率”跟踪考核系统，多层次多维度构建“一次办成率”指数。提升帮办服务能力。探索将帮办职能从“一网通办”帮办服务专区拓展到全部综窗，变“特殊服务”为“基本职能”。升级智能办水平。在综窗引入21台集扫码亮证、授权代办等十余项功能为一体的“超级桌面终端”，实现自动填表、智能审核等应用，结合综窗工作人员现场指导，实现全程“零材料”办事。**推进全国“跨省通办”事项落实落地。**与江苏苏州、浙江湖州、安徽宣城等地的50个政务服务机构建立合作关系，基本完成“跨省通办”服务圈由点到线、由线到面的布局。搭建“异地收件、两地联办、相互监督、责任可溯”的协作机制，依托“长三角+跨省通办”线上平台和线下专窗，综合运用在线预审、帮办代办、容缺受理、委托勘验等手段，办结多个难度较大的“跨省通办”申请。**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发布《宝山区优化营商环境创新试点行动方案》和2022年宝山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十大创新行动，提出38条92项的工作安排。实现总投资218亿元的42个项目集中签约落地。首席代办案例成功入选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

环境优秀案例。**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签订《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合作备忘录》，建立10家知识产权纠纷调解工作站。针对重点领域开展知识产权条线“铁拳”专项行动。完善信用记录，将行政处罚决定信息规范、清晰、准确、及时地向社会公开。推进**政务服务，切实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拓展“宝你会”“一件事”服务矩阵。首创开设道口“一件事”，持续推动拟上市企业合规审查“一件事”2.0迭代升级，实现跨部门、多事项集成办理。目前，“一网通办·宝山频道”“宝你会”“一件事”线上服务专区已上线46个“一件事”事项，2022年累计办理23万余件。做强“宝你惠”政策直通车栏目，已涵盖8个部门11类政策资源。区级30条产业政策实现“一口受理、全程网办”。

（二）不断拓宽科创企业融资渠道

政策性融资担保贷款贴息贴费力度不断加大，发布金融加大企业融资担保支持指引，已有905家中小企业获得36.15亿元的贷款支持，与上年同期706家23.14亿元相比金额增长了56.22%；组建专项融资总额度为人民币100亿元的“2022年宝山区全力抗疫情科创助企贷”，提供降息贴息等优惠政策，共收到“科创贷”专项融资额度申请24.86亿元，涉及企业200家。**线上线下投融资平台全方位推进。**组织拟上市企业沟通会、专精特新专场融资对接活动、上市企业座谈会、金融早8点、阿为特上市协调沟通会、兆祥邮轮资金协调会、上股交挂牌企业沟通会等共计7场投融资对接活动。同时线上通过“金融助力宝山‘北转型’系列直播”等直播活动，为企业搭建融资路演平台，提振企业信心，助力区域经济恢复和重振，总计开展直播活动23场。**融资服务平台能级加快提升。**2021年以来，帮助94家次企业获得科技履约贷、科创助力贷、小巨人信用贷等

4.87亿元。落实上海市科技型中小企业履约责任保证保险保费专项补贴，拨付保费补贴148.54万元，惠及企业41家。与上海银行签订“环上大科易贷”合作备忘录，首期设立专项信贷额50亿元，支持科技企业发展。2022年以来，“环上大科易贷”落地2家，投放金额1100万元。**科创企业挂牌上市服务不断优化。**着力推进我区拟上市企业“展翅计划”，加快企业上市步伐。新增上市公司1家，1家企业已过IPO发审会，2家企业已向深交所创业板递交上市申报材料并获正式受理。共召开投资类企业沟通会5场，研判企业30家，实现宝武绿碳等私募股权基金在内的25家投资类企业落地。

四、在“聚焦顶层设计健全保障，加大区级统筹支持力度”方面

(一) 共建共享技术成果转化平台全面建设

探索构建战新产业创新联合体。推动线下平台“数字科创港”和线上平台“科创宝”有机融合，畅通高校院所创新成果和企业科技需求的双向交流渠道。目前“科创宝”平台注册用户达2700余家，线上入驻科技型企业223家，发布科技成果511个、技术需求637个。引入海创汇·上海宝山跨境孵化&技术加速平台，指导开展“创新加速营开放日”暨工业互联网项目招募赋能启动活动等，提升科创服务功能。积极整合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资源，实施“创新联合体”计划，建设全区首个体系化、任务型创新联合体——宝山医疗器械创新联合体。稳步推进重点平台建设，建设上海吴淞材料实验室。2022年以来，引进、打造功能型平台、技术转移机构、孵化器、众创空间38家，提前完成三年行动计划目标。

(二) 围绕主导产业发展需求加快产业升

级

加快重点行业企业智能化转型提升。在区主导产业生物医药方面，上药康希诺、朝晖药业在建设同步推进数字化；在智能制造方面，科勒电子、华域电动已经成为行业内的标杆，发那科三期目前也进入建设期，目标打造机器人产业界的“超级智能工厂”；新材料方面，以宝武碳业为代表的大型企业用数字化手段有效解决了面广量大的各生产基地间协同的管理难题；华能石洞口二厂、盘点食品等传统制造企业也在加速推进数字化，成为细分领域行业示范。**支持企业加快推进智能工厂建设。**宝武碳业被工信部评为国家级智能工厂。推荐快仓机器人、大界机器人等入选上海市智能机器人标杆企业与应用场景。成功推荐上海大学入选上海市智能工厂评估诊断机构名单，推荐宝武装备智能、华谊信息科技、发网供应链入选上海市数字化转型服务商名单。**提升重点产业互联网专业服务能力。**扶持7家企业向重点产业互联网专业服务商转化。创新奇智基于人工智能技术开发一系列机器学习平台，大幅度提高企业生产效率。快仓科技和视比特机器人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机器人技术，赋能企业数字化转型。宝武装备和宝钢节能作为宝武集团重要子公司，通过为钢铁冶金工业互联网提供优质服务，成功入选上海市工业互联网专业服务商推荐名录。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加强。2022年新增建立海隆石油等1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位列全市上榜的6家国家企业技术中心之一，新增赛赫智能、快仓智能等11家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占比超过总量10%，位列全市第三，新增100家区级企业技术中心，三级体系日趋完善。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任 命 名 单

(2023年9月27日上海市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

任命 王勰、陈汇青 为宝山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任 免 名 单

(2023年9月27日上海市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

任命 叶骄凌、李鹏翔、杨洁、沈璐、范楠楠、柳洋、曹丹、曾建琼、黎洪、黎偲原 为宝山区人民法院审判员。

免去 韩 杰 的宝山区人民法院大场人民法庭副庭长职务。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任 命 名 单

(2023年9月27日上海市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

任命 张姝晨、张晓露、胡扬 为宝山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关于钱云同志职务自行免除的备案报告

沪宝检发【2023】5 号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鉴于钱云同志已退休，根据《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规定》第二十四条之规定：

钱云同志的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自行免除，不再办理免职手续。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杨永勤

2023 年 9 月 7 日

宝山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 组成人员出席情况

(会期半天，2023 年 9 月 27 日下午)

一、应出席会议：41 人

二、出席 (36 人)：

李 萍	吴志宏	须华威	顾 瑾	陆 军	王忠明
王新民	王霞波	白 洋	全先国	孙红旺	苏卫东
苏继文	李 明	李裕鹏	杨海兵	杨遇霖	沈学忠
张海峰	张海宾	陆伟群	陆曙东	陈亚萍	陈春娟
陈春堡	范宏超	赵志敏	施永明	姚 莉	徐 芑
唐佩英	唐春红	黄雁芳	虞春红	詹 军	魏 明

三、请假 (5 人)：

王丽燕	张 蕾	金江波	曹文洁	董斌斌
-----	-----	-----	-----	-----

宝山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 列 席 情 况

(会期半天, 2023年9月27日下午)

区人民政府: 副区长朱众伟、陈汇青

区监察委员会: 副主任潘惠芳

区人民法院: 院长张晓立

区人民检察院: 副检察长王强

区政府部门: 区政府办副主任张俊峰、区交通委主任雷宏、区农业农村委主任潘卫国、区教育局局长张治、区财政局局长李岚、区文化旅游局局长黄铁红、区体育局局长张彬、区市场监管局局长王哲、区建设管理委副主任郑旭东、区发展改革委副主任高瑛、区司法局副局长赵一霖、区规划资源局副局长张健

各街镇人大: 杨行镇阎志军、罗泾镇贾中贤、罗店镇金雄坤、大场镇陈强、庙行镇徐子平、淞南镇许闻铿、友谊路街道张谊、张庙街道陈娇

区人大代表: 黄燕华、艾轶强、徐军、马小燕、蔡利利、周冬燕

区人大专工委: 杨吉、王建芳

宝山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议题

(2023年11月29日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1.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宝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的报告；
2. 听取和审议本区贯彻实施基层社会治理相关法规情况及其执法检查的报告；
3.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4. 听取和审议区人大法制委员会关于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
5. 审议关于召开区九届人大四次会议的决定(草案)；
6. 审议表决人事任免案；
7. 书面审议区政府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情况的报告。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宝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实施中期评估报告》的审议意见

(2023年11月29日上海市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上海市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听取了区发展改革委主任高虹军受区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宝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中期评估有关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区人大财经委关于中期评估监督的调研报告，对区政府提交的《〈宝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

景目标纲要〉实施中期评估报告》进行了审议。

会议认为，区政府高度重视“十四五”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工作，评估报告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十四五”以来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状况。从评估结果看，我区的“十四五”规划纲要的实施情况总体较好。通过规划实施，我区经济运行持续回升向好，科创中心主阵地建设全面发力，民生保障工作扎实推进，生态环境

持续改善，社会管理水平不断提高，规划确定的目标和任务基本按照时间节点推进。会议对我区“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及区政府所做的评估工作予以肯定。

会议要求，要充分用好中期评估成果，对中期进度有差距，完成有困难的规划指标和任务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予以落实，扎实做好“十四五”后半期工作，尽最大努力争取完成“十四五”规划纲要所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一）进一步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增强经济可持续发展后劲

要立足区位优势，加强统筹协调，发挥创新平台资源集聚效应，吸引科创头部企业落户宝山，形成集群规模效应，不断提升宝山的科创能级。主动嵌入全市“3+6”产业体系，强化土地、项目、资金资源统筹，聚焦细分赛道发力，推进生物医药、新材料、机器人及智能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主导产业集聚发展。全速推动南大智慧城、吴淞创新城开发建设，主动承载国家重大产业项目，打造先进制造业高端产业基地，提升全区产业发展能级，为经济平稳转型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着力补齐社会民生短板，夯实转型发展的社会基础

以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创建为契机，进一步优化教育资源配置、着力提高教育质量，促进优质教育均衡发展。强化卫生公共服务供给，加大吴淞医院迁建等重大项目推进力度，进一步优化区域卫生资源配置。做深做实养老服务，加大老年助餐点、社区养老照护机构、居家环境适老化改造等养老服务供给。精准实施就业优先政策，不断提高就业服务能级，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细化政策举措，持续用力攻坚克难，全力以赴完成旧区成套改造规划目标任务。深化推进乡村振兴工作，让农业更强、农村更美、农民更富。

（三）进一步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

城市管理品质

加快推进轨道交通建设，加强对轨交公交网状换乘方案的研究和落地，解决轨道交通之间的联通问题，切实改善和治理城区道路交通拥堵状况，疏解本区交通压力。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属地管理责任，推动企业全面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聚焦食品、交通、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等重点领域，压实安全监管责任，从严从细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加强检查，提高问题的整改率，牢牢守住城市安全底线，严防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

（四）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提升政府治理效能

要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深化简政放权，创新监管方式，促进市场更加规范、更具活力，以优化政府服务打造更优营商环境。进一步健全企业诉求传导和问题解决机制，强化部门统筹，提升帮办服务的层级和水平，增强企业获得感。进一步增强社会治理的多元联动和条块协同效应，持续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格局。强化城市治理数字化应用，完善“一网通办”全方位服务体系，深化“一网统管”观管防一体化建设。

（五）狠抓落实，努力完成“十四五”规划各项目标任务

区政府各相关部门要以此次中期评估为契机，建立规划执行长效机制，确保规划的刚性执行和全面实施。要认真总结好“十四五”规划前半段实施的成果，对实现进度计划的任务和指标，保持、巩固和提高，争取更好的进展；对完成难度较大、滞后于中期进度的指标任务，进行客观分析，认真查找原因，科学制定对策，抓紧后两年的时间集中突破攻坚，全力以赴完成目标任务。充分运用好开展中期评估过程中积累的经验 and 取得的成果，为“十五五”规划的科学编制打下坚实基础。

关于《宝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实施中期评估有关情况的报告

——2023年11月29日在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上

宝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高虹军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政府的委托，我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宝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纲要》）实施中期评估的有关情况。

一、中期评估工作组织实施情况

在评估工作中，结合主题教育和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在区人大常委会的关心和指导下，我们强化系统谋划，加强组织协调，以评估促发展、促落实。一是坚持整体评估，范围覆盖《纲要》、15个区级重点专项规划、13个区域规划和34个专项规划及专题研究。二是坚持科学评估，运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传统手段和大数据分析手段相结合、自我评估与第三方评估相结合等方式开展评估。三是坚持开门评估，先后召开座谈会、实地调研、走访重点企业，面向市民开展问卷调查，多轮征求区人大常委会、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企业代表、部分专家、委办局、街镇园区等各方意见，为客观评估提供有效支撑。

二、中期评估报告的主要内容

区“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报告整体分为三个部分。第一部分《纲要》实施取得明显进展，包括主要指标执行情况和主要任务进展情况，第二部分为“十四五”后半程发展面临的

主要问题，第三部分为全面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举措建议。

第一部分：《纲要》实施取得明显进展

“十四五”规划实施以来，国内国际形势以及本区发展环境，相比规划制定时发生了较大变化：一是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加大，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二是新冠肺炎疫情突如其来，三年来反复受到影响，全区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三是“北转型”处于爬坡过坎、攻坚克难阶段，经济社会发展中还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

面对多重考验，全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国家、上海市决策部署，全面奋进“北转型”，精准锚定“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国际大都市主城区、全市绿色低碳转型样板区”的战略目标，系统性整体性推进产业转型、空间转型和治理转型，在全市综合实力上升一位，科创中心主阵地显示度明显提升，主导产业逐步迈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城市功能品质跃上新台阶，社会发展和谐稳定，为完成“十四五”目标任务打下坚实基础。

（一）关于指标执行情况

《纲要》提出四大类25个经济社会发展主

要指标，其中7个约束性指标，18个预期性指标（为便于分析比较，细分为32项指标）。对照“十四五”规划目标，各指标完成进度总体良好，充分体现了两年多来在疫情防控等多重考验下、全区上下奋力拼搏的积极成效。

从实施进度来看，快于和符合预期进度的指标合计共26项，占全部指标的81.3%。其中，快于预期进度的指标7项（2项已提前完成），分别为实际到位外资额、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面积、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率、高新技术企业数、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公交站点500米服务半径覆盖率和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符合预期进度的指标共19项。其中，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率实际完成情况与序时进度或规划目标存在一定差距（全市两年平均4%、宝山两年平均2.9%），但在“十四五”后半程，随着“一地两区”的高质量建设，吴淞创新城、南大智慧城等重点区域各项工作进入快车道，对未来持有较好预期，故预判相关指标符合预期。慢于预期进度指标4项，分别为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相当于全区生产总值的比例、战略性新兴产业制造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的比重、居民平均预期寿命、成套改造完成面积。停止监测指标2项，分别为省部级工程研究中心和网格化先行发现率。

从各大领域来看，经济稳中向好，科技创新动能不断增强，城市治理现代化加速推进，民生保障水平持续提升。

经济发展方面。全区地区生产总值先后突破了1600和1700亿元大关，总量排名从全市第10上升至全市第9。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170亿元，增速排名从全市第8上升至全市第7。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量完成近1500亿元，总量位列全市第3，增速上升了2名。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额占比提升至25.4%。实际到位外资额累计完成15.2亿美元，提前完成“十四

五”目标。商品销售总额突破万亿大关，总量排名始终保持全市前5、增速位居全市第3。产值十亿元以上的制造业企业已达31家。

创新驱动方面。高新技术企业数达到1714家，较2020年底（848家）增长了102%，实现翻番，全市排名从第8上升至全市第6。新增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25家、市级207家。列入市（区）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市级154个、区级358个。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前两年年均增长20.2%。

城市治理方面。公交站点500米服务半径覆盖率达86.7%，提前完成“十四五”目标任务。区域路网密度达到3.56公里/平方公里。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始终保持在全市较好水平。大气常规污染物年均浓度均完成市下达目标，控制在35微克/立方米以内。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年均降低4.5%，完成市下达目标任务。城镇污水处理率达97.5%。

民生保障方面。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71456元增长到79344元，增长11.03%，两年年均增长为5.4%，快于经济增长水平。教育学区化集团化覆盖率已达85%，城乡登记失业人数控制在市下达目标以内。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面积已达到常住人口每千人42平方米。平安建设满意度位居全市前列。

（二）关于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围绕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国际大都市主城区、全市绿色低碳转型样板区的战略目标和经济产业发展、精神文明建设、民生福祉、城市治理、改革开放共8个方面进行总结评估。

主阵地建设全面发力，策源功能持续增强。出台科创“30条”、大学科技园“黄金十条”等政策，环上大科技园9个核心基地建成运行，二工大科技园获评国家级大学科技园，环上大科创街区成为全市首家试点科创街区，迪派生物科技、昊启信息、禹智天工等企业获国家科

技进步奖、国家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优胜奖。成果转化平台持续构建。落地国家材料实验室上海基地，上海吴淞材料实验室纳入全市国家实验室“3+4+X”体系。双创载体蓬勃发展，市级以上创新创业孵化载体32家（国家级9家），全市排名第3。科技转化服务彰显成效，建设线上技术转移数字化平台“科创宝”，注册用户达3700余家，线上入驻服务机构31家、科技型企业294家，发布科技成果2583个、技术需求3001个，线下科创数字港落地建成。创新成果多点突破。上海石墨烯产业技术功能型平台获批成为市级科技孵化器，诞生了全国首片8英寸石墨烯晶圆等一批国际领先成果，并入选中国科协“科创中国”成果转化典型案例。企业创新活力不断迸发，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34家，实现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零突破。科技金融双向赋能，揭榜国家发改委、科技部科技成果转化“先投后股”改革创新试点任务，扶持首批7个项目近6000万元。形成长三角国创中心“拨投结合”与宝山“先投后股”试点联合支持成果转化新模式。组建百亿规模“科创贷”特色金融产品，实体化运作上海（宝山）科创金融服务中心并建成科创企业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开展拟上市企业“展翅计划”，实现上市挂牌企业26家。创新人才加速集聚，发布人才工作十大行动计划，启动“全球揽才”计划，推出人才新政“25条”，建立近1000家的揽才企业数据库。进一步完善“123”樱花会员服务体系，建成人才驿站34家。“人才宝”服务平台提供190余项市场化服务项目，扩容人才服务重点企业至580多家。

经济循环不断畅通，产业发展提质增效。

地区生产总值总量排名从2021年全市第10上升至2022年全市第9，增速从全市第9上升至全市第7。出台宝山“46条”、稳增长“20条”、提信心“28条”等助企惠企政策，拓展

“首席代办”创新模式向各行业企业延伸。有效投资精准发力。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完成近1500亿元，总量位列全市各区第3名，增速上升了2名。工业投资持续增长，连续两年实现两位数增长，重大产业项目和政府投资项目加速推进。主导产业持续增长，实施“南总部+北制造”全产业链提升计划，未来产业研判布局，制定未来产业发展行动方案，打造未来产业“一谷一极一湾”，发布宝山区工业元宇宙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服务经济价值提升，至2022年底服务业载体总数达17个。建成全国最大的钢铁电商交易中心，钢银电商、欧冶云商连续三年双双成为全国千亿级规模以上钢铁服务平台。成功创建国际节能环保园等7个生产性服务业功能区，培育5个市级信息服务业基地。产业布局持续优化，特色园区提质扩容，宝武（上海）碳中和产业园、数智南大产业园入选上海市市级特色产业园，总数扩容至五家，位列全市第二。建立低效用地区镇两级联合收储机制，低效用地盘活超4600余亩。消费活力不断释放，区域消费品质持续升级，建成宝山日月光、金地美兰城等消费新地标，大华夜巷、箱遇智慧湾获评2023上海夜生活节最佳实践案例。

主城区深入推进，功能品质逐步提升。重点区域发展能级跃升，吴淞创新城开发建设跑出加速度。坚决贯彻落实市委书记陈吉宁调研现场办公精神，开发机制优化调整为“企业自主转型+政府局部收储”，市区联合收储范围由两个1平方公里先行启动区拓展到6平方公里。特钢宝杨路区域建设全面铺开，新建183米超高层、同济路沿线地块等项目加快建设，近150米高品质研发办公楼正式开工。南大智慧城开发取得新突破，首发项目南大数智中心建成，数智绿洲一期、科创之门、国际人才社区等项目实现结构封顶，上师大附中宝山分校、南大

中央公园、数智绿洲二期、轨交 15 号线双 TOD 综合体等一批项目加速推进。交通网络内通外联，城市功能品质不断提升。沪渝蓉高铁、沪通铁路二期正式开工建设，规划引入高铁宝山村，站城融合发展进一步深化。S7 沪崇高速二期建成通车，G1503 浦西接线工程高架主线贯通通车，“四纵四横”高快速路网加快形成。轨交 18 号线二期全面开工，轨交 19 号线前期研究稳步推进。城市文旅功能不断增强，扎实做好“一江一河”两岸公共空间品质提升工作。上海国际邮轮港度假区成功获批市级旅游度假区，发布上海国际邮轮旅游度假区总体规划、三年行动计划和推进国际邮轮经济高质量发展宝山实施方案，“蓝梦之星”号邮轮全国率先复航。乡村振兴深入推进，建成 1 家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打造全国乡村旅游重点镇 1 个、重点村 4 个。

样板区破题开局，绿色理念深入践行。顶层设计全面展开。出台关于建设全市绿色低碳转型样板区的实施意见，明确样板区建设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成立碳达峰碳中和产业联盟，发布三年行动计划，提出 22 条 72 项具体行动。绿色动能加速集聚，举办宝山区绿色低碳转型发展论坛，启动低碳供应链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推进宝武（上海）碳中和产业园建设，引聚“链主”企业和绿色低碳功能总部，增强绿色低碳供应链服务供给。成立上海长三角电子纸产业促进中心，开展电子纸发展论坛等系列活动。低碳转型引领发展，推进工业节能降碳“百一”行动，完成产业结构调整项目 193 项，全国首个等容量煤电替代示范项目华能石洞口第一电厂等容量替代煤电项目顺利通过满负荷试运行，实现废水零排放等环保要求，每年减少碳排放约 80 万吨。推进宝武清能陆上风电项目，创新审批首批光储充检一体化项目。创建上海市绿色学校 19 所、绿色商场 5 家。生

态环境整体向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持续推进，大气领域注重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水环境领域做好“三水统筹”，土壤领域持续推进农用地分类管理，吴淞工业区展示馆建成上海市首个生态环境法制教育基地。优美人居环境加速建设，新建各类绿地 231.06 公顷、立体绿化 8.27 万平方米、绿道 20.26 公里。

城市精神厚植彰显，人文底蕴兼容并蓄。

扎实开展城市文明建设，制定宝山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城区三年行动计划，实施创全十大提升工程。统筹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区级中心和 2 家街镇分中心获评首批上海市示范中心。文旅体事业全面发展。推出上海市首家公共图书馆“一卡通”网上借书平台“宝图云书房”，“宝山市民美育大课堂”入选全国 51 个公共服务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上海大学钱伟长图书馆入选全国首批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长江河口科技馆等 3 家科普场馆入选全国科普教育基地。智慧湾科创园作为上海市唯一代表，获评国家旅游科技示范园区。4 条乡村旅游线路入选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新增体育设施面积 101.07 万平方米，三邻桥体育文化园入选 2021 年度全国体育服务综合体典型案例，上海宝山体育中心入选 2023 年度全国公共体育场馆开放服务第一批典型案例。罗店龙舟节庆项目获评 2022 年度中华体育文化优秀项目。189 场“战 FUN 宝山”五大系列赛事活动参与人数达 43.6 万。

民生福祉着力增进，服务供给持续优化。

聚焦民心工程和民生实事，就业创业服务不断优化，新增就业岗位 59042 个，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 19308 人，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8832 人，城乡登记失业人数始终控制在市下达目标以内。开展线上线下招聘会 989 场，提供招聘岗位 25.2 万个，发放市、区就业类补贴 2 亿元、创业类补贴 4060.44 万元。就业平台日益健全，

首创“千企百校行”校园巡回引才专属平台，“宝就业”服务平台累计发布招聘岗位6814个，公共就业服务逐渐延伸至社区。完成职业技能培训18.8万人，组建“星级职业指导师团队”打造“职业指导标准体系”。宝山高新园获评“全国和谐劳动关系创建示范园区”，杨行镇、大场镇调解中心被评为上海市和全国的金牌调解组织。教育供给质量稳步提升，组建12个教育集团覆盖83所义务教育学校，开工建设41个基础教育基本建设规划项目，推进9项市级教育综合改革项目。深入实施教育数字化转型，累计培育6所信息化应用标杆学校、50所信息化应用实验学校。卫生医疗事业全面发展，医疗设施和医疗服务体系建设有力推进，基层卫生服务能力持续提升，家庭医生签约人数和签约率连续两年位列全市领先水平。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逐步完善，制定区“公共卫生二十条”。社会保障体系织牢结密，住房保障和旧城改造进一步落实，制定“两旧一村”改造工程三年行动计划。本区户籍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实现99.28%，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缴费共21.76万人。提前完成400张养老床位建设任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面积完成常住人口每千人42平方米，8家养老院获评上海市优秀养老机构。为民实事项目深入推进，便民服务不断完善。发布宝山区“15分钟社区生活圈”行动工作方案，7家街镇、社区入选“上海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示范社区”建设试点单位。累计新建改建标准化菜市场超40家、早餐网点超200个，其中28门店列为市级早餐工程示范点。

治理效能切实提升，城市运行趋于智能。

紧扣群众需求和城市治理突出问题，数字城市转型加速，社会治理稳步深化，城市安全持续护航。数字化平台建设提速提质，深化城运平台2.0版迭代升级，推进城运平台可视化指挥体系建设，“一网统管”平台总计接入58个场

景。建好“随申办”和“就近办”，强化公共服务，做大“跨省通办”服务圈。开展社区公共服务能级提升计划，培育社区治理骨干人才386人，社区治理学院被授予首个上海市社区教育创新实验研学基地，并获评第五届中国（上海）社会治理创新实践十佳案例。基层民主自治创新开展，“社区小先生制”获评第二届上海城市治理最佳实践案例，社区通获评全国城市基层党建创新最佳案例等多个国家级奖项。引导18.37万余居村民在线参与议事协商，形成项目和公约9376个，“人民信箱”“社区服务云预约”等功能版块累计解决群众问题30万余个，累计培育三星级以上“活力楼组”1004个。持续护航城市安全，风险排查整治全面强化，对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城市建设、消防、食品安全等重点领域开展检查整治。应急管理持续提升，2个街镇、18个社区（居委）成功创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改革开放纵深推进，发展活力加快释放。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迭代推出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4.0至6.0版，“首席代办”获全市优化营商环境优秀案例。“免申即享”落实国家和本市减税降费等助企政策，累计减税降费173.3亿元。创新推出“拿地即开工”“单体竣工验收”“桩基先行”等举措，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与50个外省市服务机构推出26项跨区域“当场办结”事项，在全市率先实现长三角电子证照线上线下跨省调用。市场主体活力迸发。“十四五”以来，全区新设企业5.6万户，注册资本2883.32亿元，“亿元”企业从308家增加至1002家，38家市级贸易型总部和民营企业总部落户宝山。建立民营经济圆桌会暨宝山区民营经济发展联席会议工作机制。区属国资布局优化，新组建国投集团、城建集团、高新集团并挂牌运营，吴淞口文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宝山城市运营管理（集

团)有限公司组建运营。国投集团成功完成首支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规模5亿元)发行工作,发行票面利率创2023年来上海地区同期限同评级最低。开放水平持续提升。实到外资15.43亿美元,外贸进出口总额3049.59亿元,累计出口1011.62亿元,进口2039.92亿元。累计吸引跨国公司地区总部7家,外资研发中心14家。承接进博会溢出效应,累计意向采购金额5.36亿美元。长三角一体化深入推进,成立长三角生物医药知识产权联盟,促成全市首单开放许可专利成交。举办长三角智能制造与机器人产业对接活动,长三角创“融”十四五高峰论坛暨首届宝山“科创杯”创新创业大赛。法治建设扎实开展,制定出台法治政府建设规划,法治宝山、法治社会建设五年行动方案完成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组建区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成立区行政复议局,全市首创“行政复议专递”,各街镇设立行政复议基层咨询服务点和复调对接工作站。累计开展各类法律咨询7271场,法治讲座1875场,普法人数达175万余人次,发放各类法治宣传资料和书籍26万余册。

第二部分:面临的主要问题

从评估的情况看,前两年半《纲要》的实施为全面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打下坚实基础,在进一步推进《纲要》实施过程中需要重点关注以下五方面问题。

(一)经济全面恢复基础有待巩固

一是稳增长压力持续加大。近年来外部形势变化远超预期,宝山经济全面恢复的基础仍不稳固,发展仍不均衡。二是高质量推进“北转型”尚有差距。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相当于全区生产总值的比例目前仍低于全市占比(全市2022年占比为4.44%,宝山区为3.43%),战略性新兴产业制造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的比重与全市平均水平仍有10个百分点以上的

较大差距。科技创新体系需进一步加强,产业结构需持续优化。

(二)城区品质提升还需久久为功

一是优质商业资源布局仍需优化。二是重点区域建设进度仍需再提速。三是部分区域仍存在交通拥堵、停车难、公共交通出行不便等问题。四是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仍不稳定,部分地区扬尘问题、环境脏乱现象依然突出。

(三)社会民生改善仍需持续用力

一是部分区域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仍存在薄弱环节,供给能力和均衡布局水平还需要进一步提升。二是在居住条件改善方面还面临不少难题,受疫情影响,仍有近9万平方米成套改造尚未完成,还需付出艰苦努力。

(四)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仍待提升

一是区域内还存在较多危险化学品、仓储物流等企业,在筑牢城市安全屏障、建设宜居韧性智慧的现代化城市上仍需持续用力。二是基层共治格局有待创新细化,数字治理、民生诉求响应速度、应急管理能力有待提升。

(五)改革开放创新还要不断攻坚

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任务仍然繁重,依然面临较多的体制机制瓶颈约束,具体工作推进的力度、进度、显示度还存在不平衡,还需要在营商环境等方面上大胆闯、大胆试、自主改,提升改革创新意识和解决难题的能力。

第三部分:全面完成《纲要》目标任务的举措建议

“十四五”后半程,要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始终胸怀“两个大局”,聚焦服务国家和上海市战略,奋进“北转型”,围绕“一地两区”战略定位,全面推进主要任务完成,确保主要指标完成目标,对于战兴占比和全社会研发经费

投入等进度较慢指标，拟结合科创新三年行动计划制定出台新政策做强存量，鼓励企业加快科技创新、研发投入，提升企业的高科技含量，同时以科创30条新修订为契机做大增量，加快招引高质量、高技术、战略性新兴的企业，以及适时调整优化充实符合我区主战略的战兴新构成。

一是狠抓策源能力，实现主阵地建设新跃升。坚持高水平建设科创中心主阵地，整合科技资源联动发展，以科技硬实力打造“北转型”核心引擎，走好科技引领区域转型发展新路径。打造富有活力的政策制度体系，加强原始创新能力布局，打通成果转化链条，广泛集聚发展人才，推动科技金融融合发展。

二是筑牢高端产业，释放经济发展新活力。强化高端产业引领功能，加快建设更具竞争力的高端产业基地，坚持以科技推动产业发展，提升创新资源和要素的导入和集聚水平，持续推进产业从“基础性”到“战略性”跃迁。统筹政策落地实施，构建主导产业体系，前瞻布局未来产业，提升服务经济效能，加强投资消费支撑功能。

三是推进城市更新，展现主城区建设新面貌。加快迈向更具魅力的国际大都市主城区，坚定不移推进城市空间和功能转型，全力打造上海北部枢纽和主城区。加快重点区域高标准建设，加快交通网络建设，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深化邮轮旅游度假区建设。

四是做优绿色发展，彰显样板区建设新魅力。全力构建绿色低碳现代产业体系，提升绿色低碳发展综合承载力，在绿色低碳发展领域先行先试、争先领跑，塑造宝山城市竞争新优势。加强绿色科技创新，加快产业绿色转型，

加速城市建设低碳实践，提升城市生态品质。

五是弘扬城市精神，书写文化软实力新篇章。大力弘扬城市精神，不断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各项工作，以“文旅体”优质供给满足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新期待，增强城市竞争力、吸引力，建设成为更具人文关怀、更令人向往、更有魅力的城市。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增强文旅融合提升，加强体育事业发展。

六是重视民生保障，回应群众美好生活新期待。围绕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鼓励各方力量参与社会共建共享，让人民生活更有品质、更有尊严、更加幸福。健全就业和社会保障体系，加快教育高质量发展，强化卫生公共服务供给，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建设。

七是创新数智生态，构建城市治理新格局。提升法治化数字化治理水平，打造多主体协同治理格局，筑牢城市安全底线，更好满足城市居民美好生活需要。推动数字化转型赋能城市治理，提升社会治理效能，坚决守牢城市安全底线。

八是促进改革开放，激活高质量发展新动能。积极服务和融合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持续转变优化政府职能，激活“存量”，扩大“增量”，催生“变量”，以营商环境之“优”，促经济之“稳”、发展之“进”，为宝山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激发新活力。提升全链投促质量，营造一流营商环境，推进各类所有制企业健康发展，打造开放型经济发展高地。

以上报告及中期评估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宝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中期评估报告

附件

《宝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中期评估报告

按照《关于开展上海市“十四五”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的通知》要求，结合上海市十二次党代会、宝山区第八次党代会精神，特开展《宝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工作。

本次中期评估根据《纲要》确定的规划要求，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突出加强发展规划与空间规划结合、加强成本效益分析等要求，运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传统手段和大数据分析手段相结合、自我评估与第三方评估相结合等方式开展评估。评估范围覆盖《纲要》、15个区级重点专项规划、13个区域规划和34个专项规划及专题研究，委托相关研究机构开展第三方评估和多项专题研究，会同区人大财经委，面向市民开展问卷调查，有针对性地进行企业访谈和专家座谈，为中期评估客观评价提供有效支撑。

按照国家要求，中期评估的时点截止到2023年6月30日，没有半年度统计的指标采用2022年底数据。

一、“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取得明显进展

“十四五”规划实施以来，国内国际形势以及本区发展环境，相比规划制定时发生了较大变化：一是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加大，世界经济和贸易增长动能减弱，外部打压遏制不断上升。我国经济恢复的基础尚不牢固，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二是新冠肺炎疫情突如其来，三年来反复受到影响，

全区紧紧围绕“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总体要求，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三是“北转型”发展还处于开局起步阶段，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中还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

面对多重考验，全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国家、上海市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立足“四个放在²”、胸怀“两个大局³”、服务“五个中心⁴”、强化“四大功能⁵”，以深化高水平改革开放开局起步，充分激发高质量发展的动力和活力，全面奋进“北转型”，精准锚定“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国际大都市主城区、全市绿色低碳转型样板区”的战略目标，系统性整体性推进产业转型、空间转型和治理转型，在全市综合实力上升一位，科创中心主阵地显示度明显提升，主导产业逐步迈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城市功能品质跃上新台阶，社会发展和谐稳定，为完成“十四五”目标任务打下坚实基础。

（一）“十四五”规划主要指标执行情况

《纲要》提出四大类25个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其中7个约束性指标，18个预期性指标（为便于分析比较，将部分复合指标分拆，

2. 四个放在：把上海发展放在中央对上海发展的战略定位上、放在经济全球化的大背景下、放在全国发展的大格局中、放在国家对长江三角洲区域发展的总体部署中思考和谋划。

3. 两个大局：胸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

4. 五个中心：国际经济、金融、贸易、航运、科技创新中心。

5. 四大功能：全球资源配置功能、科技创新策源功能、高端产业引领功能、开放枢纽门户功能。

细分为32项指标)。对照“十四五”规划目标,各指标完成进度总体良好,充分体现了两年多来在疫情防控等多重考验下、全区上下奋力拼搏的积极成效。

一是从实施进度来看,快于和符合预期进度的指标合计共26项,占全部指标的81.3%。其中,**快于预期进度的指标7项(2项已提前完成)**,占全部指标的21.9%,分别为实际到位外资额、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面积、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率、高新技术企业数、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公交站点500米服务半径覆盖率和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符合预期进度的指标共19项**,占全部指标的59.4%。慢于预期进度指标4项和停止监测指标2项,共占全部指标的18.7%。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相当于全区生产总值的比例、战略性新兴产业制造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的比重、居民平均预期寿命、成套改造完成面积为慢于预期进度指标。省部级工程研究中心和网格化先行发现率为停止监测指标。

二是从各大领域来看,经济稳中向好,结构持续向好,科技创新动能不断增强,城市治理现代化加速推进,民生保障水平稳步提升。

经济发展方面。全区地区生产总值先后突破了1600和1700亿元大关,总量排名从全市第10上升至全市第9。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170亿元,增速排名从全市第8上升至全市第7。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量完成近1500亿元,总量位列全市第3,增速上升了2名。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额占比提升至25.4%。实际到位外资额累计完成15.2亿美元,提前完成“十四五”目标。商品销售总额突破万亿大关,总量排名始终保持全市前5、增速位居全市第3。产值十亿元以上的制造业企业已达31家。

创新驱动方面。高新技术企业数达到1714家,较2020年底(848家)增长了102%,实现

翻番,全市排名从第8上升至全市第6。新增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25家、市级207家。列入市(区)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市级154个、区级358个。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前两年年均增长20.2%。

城市治理方面。公交站点500米服务半径覆盖率达86.7%,提前完成“十四五”目标任务。区域路网密度达到3.56公里/平方公里。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始终保持在全市较好水平。大气常规污染物年均浓度均完成市下达目标,控制在35微克/立方米以内。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年均降低4.5%,完成市下达目标任务。城镇污水处理率达97.5%。

民生保障方面。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71456元增长到79344元,增长11.03%,两年年均增长为5.4%,快于经济增长水平。教育学区化集团化覆盖率已达85%,城乡登记失业人数控制在市下达目标以内。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面积已达到常住人口每千人42平方米。平安建设满意度位居全市前列。

(二)“十四五”规划主要任务进展情况

1.主阵地全面发力,策源功能持续增强

两年多来,全区坚持科技创新,打好“大学牌”“企业牌”,建设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的实施意见、行动计划、专项政策等“四梁八柱”制度体系全面构建,主阵地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大学科技园加速起势。一是区校联动深入**推进**。“一核一带”大学科技园集群⁶初步形成。环上大科技园9个核心基地⁷建成运行,无人艇、烯碳铝合金、圆弧螺旋锥齿轮等多项技术实现产业化。环上大科创街区成为全市首家试点科

6. “一核一带”大学科技园集群:西有环上大科技创新核、东有三号线大学成果转化带。

7. 环上大科技园9个核心基地:宝山科技园、城工科技绿洲、国际研发总部基地、石墨烯功能型平台、海创汇、东部中心数字科创港、1876新视觉产业园、环上大科创街区、北郊未来产业园。

创街区。二工大科技园获评国家级大学科技园。上海北大科技园入选上海市科技创新创业载体培育体系。宝山复旦科创中心引进培育复旦系科技型企业近30家，功能介孔材料、半导体装备核心零部件、低照度成像模组和红外双胶合透镜等一批国内外领先科技项目落地。二是政策赋能作用提升。出台科创“30条”、大学科技园“黄金十条”等政策，迪派生物科技、吴启信息、禹智天工等企业获国家科技进步奖、国家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优胜奖。

成果转化平台持续构建。一是成果培育转化主体量质齐升。落地国家材料实验室上海基地，上海吴淞材料实验室纳入全市国家实验室“3+4+X”体系⁸。双创载体蓬勃发展，市级以上创新创业孵化载体32家（国家级9家），全市排名第3。产业技术研究院蓄力起势，建成上海长三院数字医疗技术研究所，推进新微硅光先进封装研究院建设。二是科技转化服务彰显成效。加强与国家技术转移东部中心合作，建设线上技术转移数字化平台“科创宝”，注册用户达3700余家，线上入驻服务机构31家、科技型企业294家，发布科技成果2583个、技术需求3001个，线下科创数字港落地建成。三是创新成果多点突破。上海石墨烯产业技术功能型平台获批成为市级科技孵化器，诞生了全国首片8英寸石墨烯晶圆等一批国际领先成果，并入选中国科协“科创中国”成果转化典型案例。技术合同成交额累计达169.81亿元。市、区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分别累计达到154个和358个。

企业创新活力不断迸发。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34家，实现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零突破。市级专精特新企业达567

家，增长339%。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1714家，全市排名第6，年均增长率超30%。科技型中小企业完成入库1074家，全市排名第6。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25家，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达207家。发明专利与实用新型专利有效数量均在全市排名靠前。

科技金融双向赋能。一是改革创新任务深入试点。作为上海唯一一个地方政府主体，揭榜国家发改委、科技部科技成果转化“先投后股”改革创新试点任务，扶持首批7个项目近6000万元。形成长三角国创中心“拨投结合”与宝山“先投后股”试点联合支持成果转化新模式，吸引激光晶体材料、泛半导体腔体等前沿项目落地。二是金融服务更加精细。组建百亿规模“科创贷”特色金融产品，引入34家私募基金管理人及基金，宝武绿碳基金、未来闪电机机器人基金等一批产业投资基金实现落地。实体化运作上海（宝山）科创金融服务中心并建成科创企业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开展拟上市企业“展翅计划”，实现上市挂牌企业26家。

专栏：“先投后股”改革创新试点

“先投后股”是指针对特定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先期以支持科技项目方式“投”入目标企业一定财政扶持资金，在目标企业进行市场化股权融资时，将所投入的财政扶持资金转化为相应“股”权，伴随企业成长一段时间再执行股权退出的支持模式。

支持类型及标准：1.海内外高校院所、企业先进技术转化项目，技术已达国际、国内领先水平；2.项目具备产业化积极预期，且符合区重点产业导向，属于产业链“强链、补链”重点环节的项目优先；3.项目有明确的实施方案，具备清晰的里程碑目标，原则上应在3年内实施完成；4.项目应用场景和商业逻辑完整自治。

支持标准：单个项目扶持资金原则上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50%，且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对原创核心技术创新项目、可引领产业升级的共性关键技术、可填补国内空白的重大技术创新项目扶持金额最高可达2000万元。

8. 3个国家实验室（张江国家实验室、临港国家实验室、浦江国家实验室）；4个国家实验室上海基地（合肥、广州、汉江、苏州国家实验室上海基地）；X个全国各类重点实验室。

科技创新人才近悦远来。一是创新人才加速集聚。发布人才工作十大行动计划，启动“全球揽才”计划，推出人才新政“25条”，建立近1000家的揽才企业数据库。开通9个海外引才站，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83名，创新创业团队46个，选拔领军拔尖人才105名。新增院士（专家）工作站12家，6人获评“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杰出创新创业人才”。7人入选优秀技术/学术带头人计划，51人入选青年科技启明星计划，29名优秀人才成功申报“上海产业菁英”。**二是人才服务精准覆盖。**进一步构建“123”樱花会员服务体系，建成宝山人才驿站34家。“人才宝”服务平台提供190余项市场化服务项目，扩容人才服务重点企业至580多家。开展高校联盟“双走进”等活动，与清华大学共建研究生社会实践宝山基地。

2. 经济循环不断畅通，产业发展提质增效

两年多来，全区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主动权，奋力推动市场信心、经济增长、产业结构、发展质效持续向好、整体上扬。

经济运行向上向好。一是综合实力逐年提升。地区生产总值总量排名从2021年全市第10上升至2022年全市第9，增速从全市第9上升至全市第7。产业规模总量增速排名逐年提升，跃升至全市前列。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增长32.6%，两年年均增长15.2%，区属规上工业总量连续两年创历史新高，两年平均增长率17.9%。金融业增加值增长23.5%，两年年均增长11%。建筑业产值增长20.5%，两年年均增长9.8%。服务业增加值增长14.5%，两年年均增长7.0%，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增长12.1%，两年年均增长5.8%。**二是稳增长全面推进。**出台宝山“46条”、稳增长“20条”、提信心“28条”

等助企惠企政策⁹，坚持强化高层会商、行业企业清单、数据波动预警、单/双周专班调度等机制，拓展“首席代办”创新模式向各行业企业延伸。

有效投资精准发力。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完成近1500亿元，总量位列全市各区第3名，增速上升了2名。**一是工业投资持续增长。**充分发挥工业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坚持调结构、促转型，工业投资连续两年实现两位数增长，工业投资占比由2020年的15.4%提升至2022年的25%。**二是产业项目落地见效。**微盟总部、国盛药谷等一批强链补链固链延链产业项目落地开工，天瑞金MAX产业园、易卜半导体等重大产业项目加快建设，申和等一批项目竣工投产。**三是政府投资项目加速推进。**修订出台政府投资管理办法，顾村中学、大场医院、杨行体育中心等一批民生项目建设完成，宝钱公路等一批市政设施项目开工建设。

特色产业稳中提质。一是主导产业持续增长。实施“南总部+北制造”全产业链提升计划，生物医药、新材料、机器人及智能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主导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58.3%。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两年平均增长率19.8%，占规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30.1%。**二是未来产业研判布局。**制定未来产业发展行动方案，聚焦未来健康、未来材料、未来智能打造未来产业“一谷一极一湾”，发布宝山区工业元宇宙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基本构建元宇宙产业生态。大力支持区块链产业发展，聚力打造“零复智城全球区块链产业中心”，建设数字经济新高地。

9. 宝山“46条”：《宝山区加快经济恢复重振加快推进北转型实施方案》；稳增长“20条”：《宝山区助行业强主体稳增长若干政策措施的实施细则》；提信心“28条”：《宝山区提信心扩需求稳增长促发展行动方案》。政策落实主要成效：新增减税降费29.5亿元，累计缓缴税费10.2亿元，办理留抵退税52.8亿元；国有和行政事业单位累计减免房租2.8亿元，非国有载体合计减免房租超4.8亿元；国家、市级专精特新企业资助7800万元；受理“科创贷”专项融资额度申请24.86亿元，涉及企业200家，户均获得贷款1243万元。

表 1 主导产业进展情况

重点领域	进展情况
生物医药	北上海生物医药产业园规模不断扩大，企业数从 2020 年不足百家增至近 400 家。区生物医药制备产业集群入围首批市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上海首批 17 个），并成功创建全市唯一的创新型疫苗科技园。乐土生命科技、荟臻科技、上药器械、美生医疗器械、奥根诺生物等企业齐聚宝山。4 家企业跻身“中国新技术药物企业创新力 TOP30 排行榜”。
新材料	以超能新材料产业园为核心载体，新材料产业规模接近千亿，对全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占比贡献超过 60%。先进材料产业亿元以上企业 63 家，产值突破千亿规模。国内首个公里级高温超导电缆示范工程全线贯通，上海国际超导公司成功创建“上海市制造业创新中心”。飞凯材料底部抗反射涂层在 12 英寸 1Xnm 存储器晶圆厂批量供应，填补了国内量产空白，宝锐特气体首套氦氟精制装置建成并稳定运行，提取纯度达 6N（国内唯一，广泛用于航天、半导体、医疗等领域行业），国缆检测公司完成上市，对接国网五公里级超导电缆输电工程。
机器人及智能制造	智能制造产业竞争力不断增强，成功引进易卜半导体、视比特机器人、大界机器人等项目，发那科、安川在区内布局，发那科三期“超级智能工厂”作为日本以外全球最大的机器人基地基本建成。区工业机器人产值占全市工业机器人产值 35.4%。以上海机器人产业园为核心载体的宝山区成套智能装备产业集群获评工信部 2022 年度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上海首批 5 个）。5 家企业跻身全国工业机器人百强企业。11 家智能示范工厂建设持续推进。宝钢股份冷轧车间入选全球“灯塔工厂”，宝武碳业获评 2022 年度国家智能制造示范工厂（上海 3 家），宝钢股份、宝武碳业、上药康希诺、盘点食品入选上海市 100 家智能工厂。
新一代信息技术	成功举办第九届中国产业互联网高峰论坛。上海长三院数字医疗技术研究所“医技资源综合最优调度系统”交付使用。围绕数智南大产业园，推动中软国际、同软数智、捷瑞肯等行业领先企业加速落地。

服务经济价值提升。一是平台经济持续做强。建成全国最大的钢铁电商交易中心¹⁰，钢银电商，欧冶云商连续三年双双成为全国千亿级规模以上钢铁服务平台，并成功入选全国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企业。上海钢联旗下 Mysteel “中国价格”融入全球贸易¹¹。二是生产性服务能力不断提升。成功创建国际节能环保园等 7 个生产性服务业功能区，培育 5 个市级信息服务业基地¹²。上海智力产业园入选上海市服务业创新发展示范区。至 2022 年底亿元服务业载体总数达 17 个。

产业布局持续优化。一是特色园区提质扩容。宝武（上海）碳中和产业园、数智南大产

业园入选上海市市级特色产业园，总数扩容至五家¹³，达全市十分之一，全市排名第二。上海机器人产业园、超能新材料科创园特色产业集聚度均达到 80%。二是用地空间有序释放。建立低效用地区镇两级联合收储机制，低效用地盘活超 4600 余亩，杰泽物流（引入美迪西项目）、航发机械（引入易卜半导体项目）等地块完成转型。探索工业上楼新模式，在金地威新宝山科创园项目进行区域试点。

消费活力不断释放。一是区域消费品质升级。建成宝山日月光、金地美兰城等消费新地标，开展“五五购物节”、夜生活节、年货节等系列百余场主题活动，淞南镇“乐途淞南汽车创意街”获评“上海市汽车品质消费示范区”。本土品牌“虹口糕团”“裕华”等品牌入选 2022 年度上海老字号名录。二是新兴消费

10. 吸引占全国钢铁产能 70% 以上的钢厂进行在线交易，平台结算交易量占全国总量 65% 以上。

11. 上海钢联旗下 Mysteel 铁矿石现货价格指数成功参与全球铁矿石定价机制，被世界四大矿山采用。上海螺纹钢价格指数在新加坡交易所正式上线，成为现货与衍生品结算指数。

12. 宝山科技园、上海智力产业园、上海长江软件园、上海博济·智汇园和临港新业坊。

13. 上海机器人产业园、北上海生物医药产业园、超能新材料科创园、数智南大产业园、宝武（上海）碳中和产业园。

模式加速导入。发布首店专项政策，MUJI 公寓（全球首店）、山姆城市会员店（上海首店）、麦德龙 PLUS 店（宝山首店）等相继落成，上海首个二手奢侈品展览中心盛大开业。做足做活夜间经济，大华夜巷、箱遇智慧湾获评 2023 上海夜生活节最佳实践案例。

3. 主城区深入推进，功能品质逐步提升

两年多来，全区坚持以空间转型推动功能转型，加快推进各功能片区建设，打造城市更新新地标，辐射带动宝山整体功能品质提升。

重点区域发展能级跃升。一是吴淞创新城开发建设跑出加速度。坚决贯彻落实市委书记陈吉宁同志调研现场办公精神，开发机制优化调整为“企业自主转型+政府局部收储”，市区

联合收储范围由两个 1 平方公里先行启动区拓展到 6 平方公里。特钢宝杨路区域建设全面铺开，新建 183 米超高层、同济路沿线地块等项目加快建设，近 150 米高品质研发办公楼正式开工。上实集团成立 200 亿元平台公司进行整体开发，上海大学上海美术学院吴淞校区等重大功能性项目稳步推进。二是**南大智慧城持续开发建设取得新突破。**坚持产城融合理念，以西南片区产业地标和地铁双 TOD 综合体引领区域开发。首发项目南大数智中心建成，数智绿洲一期、科创之门、国际人才社区等项目实现结构封顶，上师大附中宝山分校、南大中央公园、数智绿洲二期、轨交 15 号线双 TOD 综合体等一批项目加速推进。

表 2 吴淞创新城、南大智慧城建设情况表

重点区域	主要成效
吴淞创新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积极推动宝武等在地央企、国企科创转型，市区两级签订《吴淞创新城先行启动区联合土地储备正式协议》，与特钢、不锈钢签订《国有土地收购储备协议》； ●正式成立吴淞创新城协同发展政企联盟，成员包括宝武集团、东方集团、华谊集团、申能集团、仪电集团、南山集团、中集集团、红双喜集团等一批央企、市属国企； ●特钢首发项目一期南楼已竣工投用。一期北楼已结构封顶。二期 183 米超高建筑开工建设； ●东方国际半岛 1919、申能吴淞煤气厂等国资国企转型项目有序推进。
南大智慧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累计落地企业 863 家，引进及培育高新技术企业 22 家，注册资本总计 102.3 亿元，累计实现税收总额 7.8 亿元。6 家企业被认定为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聚焦数字经济新布局，累计吸引 860 余家企业进驻，数字经济总部型企业占比近半。成功创建上海市级特色产业园—“数智南大”数字经济产业园。数字经济产业渐成规模；搭建城市信息模型平台，完成数字孪生城市顶层设计与项目建设方案。成立上海首个合成生物产业园，合成生物产业体系初具形态； ●西南片区产业先行区全面启动开发建设，在建建筑总量已达 86.5 万平方米。完成 4 所幼儿园、1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南大实验学校）、2 座公交首末站、1 所社区服务中心共 8 所公建配套设施的建设。完成包含丰翔路、祁连山路、南大路三条主干道路的 24 段市政道路建设。完成 7 条道路绿化景观、30 公顷南大公园一期绿地建设。

交通网络内通外联。一是交通外联逐步增强。沪渝蓉高铁、沪通铁路二期正式开工建设，规划引入高铁宝山站，站城融合发展进一步深化，宝山与沿江沿海地区的联动逐步增强。S7 沪崇高速二期建成通车，G1503 浦西接线工程高架主线贯通通车，同济路快速路延伸段、军工路快速路、逸仙高架路新建长逸路下匝道等项

目开工建设，S16 盖川高速公路前期工作有序推进，“四纵四横”高快速路网正在加快形成。道路网密度达到 3.56 公里/平方公里。二是**区域交通品质提升。**陆翔路-祁连山路新建工程（跨蕰藻浜大桥）完成建设，南大路改建工程（S20-南陈路）、富长路拓宽改建工程、吴淞江工程（上海段）新川沙河宝山段前期工程稳步

推进。完成停车资源共享泊位 1160 个，新增公共停车场泊位数 4564 个。完成 8 个停车难综合治理项目，6 个智慧停车项目建设开放。三是**公共交通便利惠民**。轨交 18 号线一期、轨交 15 号线宝山段前期完工，轨交 18 号线二期全面开工建设，轨交 19 号线前期研究工作稳步推进。南北高架和沪太路中运量公交建设进入前期研究阶段。两年来新增公交候车亭 182 个、公交线网新增调整 22 条，建成公交枢纽（首末站）4 座，区公交站点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 86.7%。

沿江沿海布局优化。一是**城市空间品质提升**。持续深入推进“一江一河”公共空间贯通开放提升工程，扎实做好两岸公共空间品质提升工作。二是**文旅功能同步增强**。上海国际邮轮旅游度假区成功获批市级旅游度假区，发布上海国际邮轮旅游度假区总体规划、三年行动计划和推进国际邮轮经济高质量发展宝山实施方案。“蓝梦之星”号邮轮全国率先复航。吴淞口论坛、上海邮轮港国际帆船赛等重大活动成功举办，“长江 11 号”主题邮局建成运营，上海长滩等一批功能性项目加快招商运营，努力打造世界级旅游度假区。

乡村振兴深化推进。一是**品牌赋能农旅产业**。打造 4 个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基地，建成 1 家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水产养殖绿色生产方式覆盖率达 87%。创建 4 家蔬菜“机器换人”示范基地。体系化发展“花果宝山”系列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子品牌。成功打造全国乡村旅游重点镇 1 个（罗泾镇）、重点村 4 个（塘湾村、海星村、聚源桥村、月狮村）以及市级旅游重点村 8 个。永大菌业获评上海市“专精特新”企业和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二是**美丽乡村建设持续推进**。建成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亿元村 1 个（天平村），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 10 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16 个，在

建乡村振兴示范村 2 个。累计开展农民集中居住 34 个项目涉及 2037 户，推进美丽庭院“小三园”建设 5818 户。三是**乡村治理体系完善**。完成全国乡村治理体系试点示范任务，建设“宝善治”乡村治理品牌，培育“两镇八村”等乡村治理联合体，推广乡村治理积分制，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达到 7 个。

4. 样板区破题开局，绿色理念深入践行

两年多来，全区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走好生态优先、绿色低碳的转型之路，打造重工业基地绿色转型的示范样板。

顶层设计全面展开。一是**政策文件系统谋划**。出台关于建设全市绿色低碳转型样板区的实施意见，明确样板区建设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成立碳达峰碳中和产业联盟，发布三年行动计划，提出 22 条 72 项具体行动。二是**实践探索深入推进**。举办宝山区绿色低碳转型发展论坛，发布宝山区绿色低碳十大行动。全面推进绿色发展、低碳转型，加快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发布宝山区首批绿色低碳转型十佳案例¹⁴。

绿色动能加速集聚。推动欧冶工业品、易碳数科等链头企业、隐形冠军企业在碳核算、碳足迹、碳报告等领域开展先行先试，启动低碳供应链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推进宝武（上海）碳中和产业园建设，引聚“链主”企业和绿色低碳功能总部，积极引进培育专业碳服务机构，增强绿色低碳供应链服务供给。成立上海长三角电子纸产业促进中心，开展电子纸发展论坛等系列活动，促进电子纸产业发展壮大。

14. 宝山区首批绿色低碳转型十佳案例：宝钢股份无取向硅钢产品结构优化项目、欧冶工业品工业领域碳核算、碳数据服务、易碳数科碳足迹工业软件赋能企业双碳数字化转型项目、宝莱特“光储充检”一体化项目、华能 5G 智慧电厂项目、青川电子纸全球首例碳中和太阳能电子纸公交站牌项目、同洲模范学校零碳校园创建项目、欧冶循环宝、悦忆网络“科技+环保”助力循环经济发展项目、中银宝山碳惠贷。

专栏：低碳供应链公共服务平台

加强与欧冶工业品、易碳数科等企业对接合作，形成平台建设方案和三年行动计划，确定政企合作、企业运营的运营模式，初步达成三方战略合作。平台将聚焦低碳供应链咨询、服务、培训、标准化等工作推进建设，计划实行分级管理，即：基本公共服务公开免费、升级会员服务制收费。同时，结合生产性互联网服务平台建设要求，将低碳供应链公共服务平台作为重要组成部分纳入其中。

欧冶工业品“欧贝零碳”，已实现碳足迹数据覆盖260个采购类别、1900多个采购物料，已有签约企业1200多家，签约服务产品数超过2200个，发布报告突破1000份，完成宝武集团超过80%的重点工业品碳足迹评价工作。欧冶云商搭建中国钢铁行业EPD¹⁵平台与运营机构，建立EPD注册制度，配套建立/接入钢铁产品环境绩效专业计算工具（EPD Tool）及相关数据库。易碳数科已向全国中小企业宣布组织碳量化工具积木碳云SaaS系统将面向全网免费使用，这将极大降低中小企业在碳数据管理方面的成本。此外，正在组建高质量本土碳足迹数据库建设联盟，连同中国宝武、国家电网、国家能源集团等单位，建设本土化的碳足迹背景数据库，提升国产碳足迹数据的价值，降低对国外商业数据库的依赖。

低碳转型引领发展。一是传统产业加速绿色转型。推进工业节能降碳“百一”行动，完成产业结构调整项目193项，创建上海电气电力电子、宝田建材等国家和市级绿色工厂共13家。全国首个等容量煤电替代示范项目华能石洞口第一电厂等容量替代煤电项目顺利通过满负荷试运行，实现废水零排放等环保要求，每年减少碳排放约80万吨。完成46家企业能源在线监测系统建设，落实43个装配式建筑项目面积达196.09万平方米。**二是新能源替代多点发力。**推进宝武清能陆上风电项目，创新审批首批光储充检一体化项目，支持一批外资和中外合资企业在宝山加快布局新能源汽车示范充电站。加快构建绿色交通体系建设，新建2814个经营性公共充电桩和6个新能源出租车充电示范站，更新新能源公交车125辆，实现区属新能源新公交车占比100%，新建停车场100%配

备充电设施。**三是绿色生活方式大力倡导。**创建上海市绿色学校19所、绿色商场5家。南大智慧城绿色生态示范城区获评三星级“上海市绿色生态城区（试点）”。做好节能宣传周、全国低碳日等主题宣传，开展“禁塑令”“垃圾分类”等活动，我区达到绿色社区创建要求的城市社区数量共373个，创建率为93.95%。

生态环境整体向好。一是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持续推进。大气领域注重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工业污染源、移动污染源、社会污染源防治同步进行，AQI优良率88.4%（位列全市第3，优于全市平均0.6个百分点）、PM_{2.5}浓度33微克/立方米。水环境领域做好“三水统筹¹⁶”，深入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基本完成长江入河排污口整治，完成6条段约11.66公里骨干河道综合治理，5条河段约7.88公里整治，水源地涵养区20条河段水生态提升项目、9个村庄17平方公里的2个清洁生态小流域示范单元创建。海绵城市达标区域28.37平方公里，清洁生态小流域示范单元创建21平方公里，城市污水治理率达到97.5%。土壤领域持续推进农用地分类管理，更新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地块19块，完成南大智慧城相关地块土壤和地下水修复。吴淞工业区展示馆建成上海市首个生态环境法制教育基地。**二是优美人居环境加速建设。**新建各类绿地231.06公顷、立体绿化8.27万平方米、绿道20.26公里。环城生态公园带生态走廊体系建设取得积极进展，开工建设1000亩开放式林地，1000亩重点公益林抚育，1000亩公益林基础设施，619亩新建公益林项目，沈杨公园、胡庄公园等加快建设。持续巩固垃圾分类实效，建成并投用宝山再生能源中心，提升垃圾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水平，单位和居住区生活垃圾分类达标率保持95%以上、回收利用率达到43%。

15. EPD：环境产品声明。

16. 水资源保障、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

5. 城市精神厚植彰显，人文底蕴兼容并蓄

两年多来，全区着力弘扬城市精神品格，厚植宝山人文底蕴，扎实开展城市文明建设，加快推进文旅体全面发展。

城市文明凝心聚力。一是**谋划引领功能提升**。制定宝山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区三年行动计划，实施创全十大提升工程。统筹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区级中心和2家街镇分中心获评首批上海市示范中心。新命名4家区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2家获评市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二是**优秀人物树立典型**。提升道德典型示范引领作用，选树一批优秀典型人物及团体。创建10个上海市级志愿者服务基地，全区注册志愿者达50.12万人，注册志愿者活跃度达到68.6%。社区志愿服务队864支，累计公益服务时长214万余小时。

文化服务亮点纷呈。一是**文化场馆品质提升**。宝山区文化馆加固修缮工程、白玉兰广场整体改造工程、淞沪抗战纪念馆新馆二期全部完工，长滩音乐厅部分工程完工。搭建宝山红色文化研究智库，推出上海抗日战争史数据库，深化上海抗战与世界反法西斯战争学术研究。二是**公共文化供给优质丰富**。推出上海市首家公共图书馆“一卡通”网上借书平台“宝图云书房”以及升级服务“宝图你选我购”。“宝山市民美育大课堂”入选全国51个公共服务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智慧湾科普公园成为国家科技文化融合示范基地，上海大学钱伟长图书馆入选全国首批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全市共10家），长江河口科技馆等3家科普场馆¹⁷入选全国科普教育基地。三是**文化特色品牌做强做大**。持续创新开展“五个百年”文化赓续工程，深度打造“五个百年”超级IP。进一步提升陈伯吹国际儿童文学奖品牌传播力、影响力，获奖作品专架、名家讲座和插画展走进31个长三

角地区。一墙美术馆开放52场展览展示并推出线上全景VR数字展厅。

旅游资源提质增能。一是**旅游设施建设稳步推进**。拥有文旅特色资源库2个，文、博场馆30多家，旅游景区22家，形成5个旅游集聚区，其中全域旅游特色示范区1个。智慧湾科创园作为上海市唯一代表，获评国家旅游科技示范园区。二是**全域旅游特色发展**。举办2023上海樱花节，开展21项系列活动，累计接待游客132万人次。打造四季微游、人文漫旅游、美育微旅行等特色旅游线路，4条乡村旅游线路入选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

体育事业加快发展。一是**体育设施加快建设**。新增体育设施面积101.07万平方米。建成各类健身步道343条总长度225公里，益智健身苑点1016个，市民球场123片。12个区级及社区级市民健身活动中心建成，杨行体育中心建设项目竣工。二是**体育服务持续提升**。三邻桥体育文化园入选2021年度全国体育服务综合体典型案例，上海宝山体育中心入选2023年度全国公共体育场馆开放服务第一批典型案例。罗店龙舟节庆项目获评2022年度中华体育文化优秀项目。189场“战FUN宝山”五大系列赛事活动参与人数达43.6万。

6. 民生福祉着力增进，服务供给持续优化

两年多来，全区坚持人民城市重要理念，着力促进人口均衡发展，聚焦民心工程和民生实事，加快补短板、优布局、提能级，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就业创业服务不断优化。一是**就业创业高质量推进**。新增就业岗位59042个，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19308人，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8832人，城乡登记失业人数始终控制在市下达目标以内。开展线上线下招聘会989场，提供招聘岗位25.2万个，发放市、区就业类补贴2亿元、创业类补贴4060.44万元。二是**就业服**

17. 上海长江河口科技馆、上海玻璃博物馆、中国3D打印文化博物馆。

务平台日益健全。首创“千企百校行”校园巡回引才专属平台,为长三角高校学生提供就业创业跨区域合作与一站式服务。“宝就业”服务平台累计发布招聘岗位6814个,将公共就业服务延伸至社区。三是职业技能体系优化完善。完成职业技能培训18.8万人。组建“星级职业指导师团队”,推动宝山区在全市率先探索打造“职业指导标准体系”。四是劳动保障更加完善。宝山高新园获评“全国和谐劳动关系创建示范园区”,“上海市和谐劳动关系达标企业”总数达到802家。推进工伤保险体系建设,创新设立“一口受理”劳动保障维权窗口,杨行镇、大场镇调解中心被评为上海市和全国的金牌调解组织。

教育供给质量稳步提升。一是教育资源集聚优化。组建12个教育集团,覆盖83所义务教育学校。义务教育阶段新优质学校项目创建覆盖率达34%。普惠托育资源拓展,托幼一体园占比达到54.3%。开工建设41个基础教育基本建设规划项目,顾村中学改扩建项目竣工揭牌,华二高中等教育设施基本竣工。二是教育综合改革扎实推进¹⁸。推进陶行知教育创新发展区建设,推进9项市级教育综合改革项目,打造“行知行”劳动教育品牌,与上海市教委共建上海市未来学习研究与发展中心,获4项基础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三是数字化转型深入实施。作为试点区、实验区¹⁹,统筹推进教育数字基座、智慧同侪课堂、教学智能助手、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四大工程”,累计培育6所信息化应用标杆学校、50所信息化应用实验学校,知识图谱作为宝山特色已提级为上海教育数字化转型重点项目并进行全市推广。教育大脑研究团队在全国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大赛中荣获一等奖。

18. 已完成1亿元以上重大项目:宝山中学新建综合楼、上海市宝山区南大实验学校、教师进修学院实验学校整体改造、海滨二中改扩建、实验小学总体改造。

19. 上海市首个获批教育部“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试点区”和“上海市教育数字化转型实验区”。

卫生医疗事业全面发展。一是**医疗设施建设逐步推进**。区精神卫生中心实现竣工,大场医院改扩建完成结构封顶。罗店第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友谊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长滩服务站建成并投入使用。二是**医疗服务体系建设有力推进**。以中山医院、华山医院等市级优势资源为依托,以6家区域性医疗中心为骨干,联合域外医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构建全员参与的区域性医联体以及儿科、康复、肿瘤三个专科联盟。三是**基层卫生服务能力持续提升**。上线本市首个医疗救助“医保e助”信息平台,使1.4万余名宝山困难群众的医疗救助周期缩短50%,精准度达100%。7家社区成功创建上海市社区示范性康复中心,3家服务站成功创建中医药特色示范社区卫生服务站。家庭医生签约人数和签约率连续两年位列全市领先水平。四是**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逐步完善**。制定区“公共卫生二十条”,进一步规范应急处置流程,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快速发现、报告、预警、响应和处置能力。强化联防联控机制,进一步完善重大疫情防控和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推进与街镇(园区)、居村应急管理工作的有机衔接和纵向贯通,全面提升区域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联合作战能力。

市民居住质量日益改善。一是**住房保障进一步落实**。完成24个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建设,累计建设筹措保障性租赁住房房源23268套,实现新增供应保障性租赁住房房源13171套。新增廉租租金配租家庭900户。建设2个大型居住社区和5个市属经济适用房基地,顾村大型居住社区市属共有产权房基地实现交付69.58万平方米。实现区属安置住房新开工面积141.17万平方米,累计交付277.58万平方米,解决3278户在外过渡安置居民。二是**旧城改造进一步推进**。制定“两旧一村”改造工程三年行动计划。“城中村”改造历年已累计启动实

施8个项目,完成4079户村(居)民签约,占总量的99.65%;完成461家企业签约,占总量的99.65%。完成16个小区约55.64万平方米住宅修缮项目,多层住宅加装电梯新增1179台,完工476台。完成830户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109个小区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建设。

社会保障体系织牢结密。一是基本保障全面落实。实现本区户籍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99.28%,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缴费共21.76万人。修订完善征地落实保障政策,完成落实保障项目42个、落实被征地人员社会保障795人,新被征地人员落实保障率达到100%。**二是社会养老服务体系持续优化。**提前完成400张养老床位建设任务,首家纯外资养老机构落户宝山,8家养老院获评上海市优秀养老机构。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面积已完成常住人口每千人42平方米。**三是重点人群精准服务。**7个镇纳入认知障碍友好社区建设试点街镇,2.64万名失能老人享受长护险照顾服务。鼓励发展福利和慈善事业,完善妇女儿童青少年关爱服务体系,加大残疾人、困境儿童等群体的帮扶救助力度,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推动双拥模范创建工作。

为民实事项目深入推进。一是民心工程惠民利民。首轮民心工程按节点全面完成,新一轮工程启动建设。累计新建标准化菜市场超40家、早餐网点超200个,其中28门店列为市级早餐工程示范点。**二是便民服务逐步完善。**发布宝山区“15分钟社区生活圈”行动工作方案,形成区级行动蓝图初步成果。友谊路街道等7家街镇、社区²⁰先后入选“上海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示范社区”建设试点单位。

7. 治理效能切实提升,城市运行趋于智能

两年多来,全区坚持以数字化转型为牵引,紧扣群众需求和城市治理突出问题,着力提升

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

数字城市转型加速。一是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推进。汇聚2.4万路视频监控和9类53175路物联感知设备,完成659家村居电子政务网改造。建成4880个5G基站,用户超过145.2万号,实现全区5G通信网络基本覆盖。全面实现光纤网络覆盖到户,500M以上家庭宽带用户占比达到40%以上。**二是数字化平台建设提速提质。**深化城运平台2.0版迭代升级,推进城运平台可视化指挥体系建设,加强城运事件交互枢纽系统建设。“一网统管”平台总计接入58个场景,“一网通办”试点“数源工程”打造“宝你HUI”系列应用。食品安全网格化管理纳入“一网统管”,排摸安全隐患550个,发现并清除无证加工窝点15个。建好“随申办”,上线“随申办”企业云1.0,强化公共服务。建好“一网通办”企业专属网页,增设“政策一站通”板块,推出特色服务。建好“就近办”,优化“1+N”智能自助服务圈管理,做大“跨省通办”服务圈。建好基于GIS系统的城市精细化管理气象先知系统,有效支撑智慧城市建设。

社会治理稳步深化。一是治理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依托城运管理平台,构建“三级平台、五级应用”管理体系与“微网格治理”体系。开展社区公共服务能级提升计划,完善社区云“社区治理平台”信息数据库与“社工训练营”职业能力培训体系,培育社区治理骨干人才386人,社区治理学院被授予首个上海市社区教育创新实验研学基地,并获评第五届中国(上海)社会治理创新实践十佳案例。**二是基层民主自治创新开展。**“社区小先生制”获评第二届上海城市治理最佳实践案例。社区通作为宝山特色治理模式,获评全国城市基层党建创新最佳案例等多个国家级奖项²¹,并在8个

20. 友谊路街道、罗店镇美罗家园社区、大场镇大华社区、高境镇、吴淞街道社区、庙行镇、杨行镇杨鑫社区。

21. 全国城市基层党建创新最佳案例、全国乡村治理典型案例、中国网络理政十大创新案例、全国城乡社区抗疫智能化手段抗疫十佳案例等。

省市²²推广运用。“十四五”期间引导18.37万余居村民在线参与议事协商,形成项目和公约9376个,“人民信箱”“社区服务云预约”等功能版块累计解决群众问题30万余个。持续推进“阳光村务工程”,创新提出“楼组-楼群-社区”治理路径,共培育三星级以上“活力楼组”1004个。

城市安全持续护航。一是风险排查整治全面强化。对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城市建设、消防、食品安全等重点领域开展检查整治,整改危化品企业隐患1130条和消防隐患17.5万条,开展学校和养老机构食堂、“夜鹰”一号等专项检查,检查食品生产经营单位14.4万余户次。推动消防物联网系统平台建设,累计接入消防重点单位270余家。推广建设微型消防站可视化运管平台,新创建“消防平安村”10个,建成农村微型消防站24个、工业园区专职消防队1个。持续开展货运堆场、长江禁捕、非法加油、塑料污染等专项整治行动,累计关停整治227个货运堆场,清空场地350万平方米。**二是应急管理能力持续提升。**落实7*24小时应急值守模式,建立联勤联动快速响应机制,处置突发事件2790余起,启动防汛防台响应行动85次(Ⅱ级3次、Ⅲ级20次、Ⅳ级62次),成功应对了一系列突发事件和台风、寒潮等灾害性天气。2个街镇、18个社区(居委)成功创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8. 改革开放纵深推进,发展活力加快释放

两年多来,全区坚持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更加注重改革系统集成、协同高效,努力推动各项改革落到实处、早见成效。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一是政策措施助推改革。迭代推进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4.0至6.0版,“首席代办”获全市优化营商环境优秀案例。“免申即享”落实国家和本市减税降费等

助企政策,累计减税降费173.3亿元。“开工一件事”“发展壮大市场主体十条措施2.0版”等一系列创新举措全生命周期服务区内企业。**二是政务流程更趋便捷。**创新推出“拿地即开工”“单体竣工验收”“桩基先行”等举措,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²³。全市首创上市合规审查“一件事”,办理时长从至少1个月到2个工作日。与50个外省市政府服务机构推出26项跨区域“当场办结”事项,在全市率先实现长三角电子证照线上线下跨省调用。

市场主体活力迸发。一是民营经济逐步壮大。38家²⁴市级贸易型总部和民营企业总部落户宝山。建立民营经济圆桌会暨宝山区民营经济发展联席会议工作机制,切实解决民企在发展中面临的困难与问题。举办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加快培育中国特色一流商会,引导广大民营企业坚持专精特新和高质量发展方向,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十四五”以来,全区新设企业5.6万户,注册资本2883.32亿元。“亿元”企业从308家增加至1002家。其中,工业“亿元”企业从46家增加至197家。服务业“亿元”企业从145家增加至195家,5亿元以上服务业企业从6家增加至31家。商业“亿元”企业从117家增加至610家,10亿元以上商业企业从64家增加至119家。**二是区属国资布局优化。**新组建国投集团、城建集团、高新集团并挂牌运营,吴淞口文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宝山城市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组建运营。国投集团成功完成首支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规模5亿元)发行工作,发行票面利率创2023年来上海地区同期同评级最低。引导央市属企业参与宝山城市更新,完成109万平方米地块转型升级任务,坚持“一企一

22. 北京、上海、天津、山东、安徽、河北、内蒙古、辽宁等8个省/直辖市。

23. 审批环节、跑动次数普遍减少三分之二以上,整体审批用时压缩一半以上,申请材料精简三分之一以上。

24. 10家市级贸易型总部,28家市级民营企业总部。

策”，在规划调整、土地开发、租税联动等方面加大支持力度，推动在地国企科创转型、二次投资，东方国际、仪电、华谊等在地国企转型项目不断加快推进。支持区属国有企业探索开展混合所有制改革，实现资源、资产、目标市场的优化组合。

开放水平持续提升。一是国际市场进一步扩大。实到外资 15.43 亿美元，外贸进出口总额 3049.59 亿元，累计出口 1011.62 亿元，进口 2039.92 亿元。累计吸引跨国公司地区总部 7 家，外资研发中心 14 家。承接进博会溢出效应，累计意向采购金额 5.36 亿美元。二是长三角一体化深入推进。举办长三角智能制造与机器人产业对接活动，长三角创“融”十四五高峰论坛暨首届宝山“科创杯”创新创业大赛。强化与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合作，推动数字医疗技术研究所项目、激光晶体材料项目、泛半导体腔体项目等重大项目落户宝山。布局落地长三角高端医疗器械产业发展促进会、长三角高端医疗器械创新研究与检测中心。成立长三角生物医药知识产权联盟，促成全市首单开放许可专利成交。

法治建设扎实开展。一是顶层设计改革完善。制定出台法治政府建设规划，法治宝山、法治社会建设五年行动方案。完成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组建区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成立区行政复议局，全市首创“行政复议专递”，在各街镇设立行政复议基层咨询服务点和复调对接工作站。二是执法水平不断提高。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机制。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12 个街镇全部成立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上线行政执法公示平台。三是公共法律服务逐步完善。滚动实施五年普法规划，打造“法润宝山”法治文化品牌，建成使用“1 号湾”民法典公园，聚焦新就业群体，成立 23 个“新享法”服务站，

发布宝山数字法治地图。“十四五”期间，全区共开展各类法律咨询 7271 场，法治讲座 1875 场，普法人数达 175 万余人次，发放各类法治宣传资料和书籍 26 万余册。

二、“十四五”后半程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

从评估的情况看，前两年半《纲要》的实施为全面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打下坚实基础。展望后半程，随着国内外宏观环境和发展阶段的新变化，要真正成为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国际大都市主城区和全市绿色低碳转型样板区，在进一步推进《纲要》实施过程中需要重点关注以下五方面问题。

（一）经济全面恢复基础有待巩固

一是稳增长压力持续加大。近年来外部形势变化远超预期，宝山经济全面恢复的基础仍不稳固，发展仍不均衡。二是高质量推进“北转型”尚有差距。科技创新体系仍需进一步加强，高能级创新资源有待集聚，企业主体作用发挥还不够充分，成果转化链有待进一步畅通。产业结构还需持续优化，新动能支撑仍显不足，引领新兴产业发展的重大项目还不多，缺乏具有重要国内外竞争力的龙头企业和知名品牌，对外影响力、辐射力不强。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相当于全区生产总值的比例虽然逐年递增，占比提升至 3.43%，但目前仍低于全市占比（全市 2022 年占比为 4.44%），要完成高于全市水平的预期目标，还存在一定难度。战略性新兴产业制造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的比重稳步提升至 30%，但与全市平均水平相比，仍有 10 个百分点以上的较大差距，战略性新兴产业引擎作用有待激活。

（二）城区品质提升还需久久为功

一是优质商业资源布局仍需优化。满足国际化高层次人才需要的商场、酒店、餐馆等优质商业资源供给仍不够丰富。二是重点区域建

设进度仍需再提速。吴淞创新城、南大智慧城等建设标准还需提高。三是部分区域仍存在交通拥堵、停车难、公共交通出行不便等问题，需要用心用情切实解决。四是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仍不稳定，部分地区扬尘问题、环境脏乱现象依然突出。生态环境治理在推动产业升级、推进产城融合方面发挥的作用较为有限。

(三) 社会民生改善仍需持续用力

一是部分区域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仍存在薄弱环节，供给能力和均衡布局水平还需要进一步提升。特别是宝山人口导入速度过快，全区中小学校建设历史欠账较多，执业医师、护士、公共卫生人员等区域卫生人才数量和结构仍有不足，需要加快补齐短板。二是在居住条件改善方面还面临不少难题，成套改造完成面积受疫情影响，中期进度慢于预期，仍有近9万平方米房屋尚未完成改造，还需付出艰苦努力。

(四) 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仍待提升

一是区域内还存在较多危险化学品、仓储物流等企业，重载货运车辆交通事故时有发生，在筑牢城市安全屏障、转变城市治理方式上仍需持续用力，在努力建设宜居、韧性、智慧的现代化城市上要下大力气。二是基层共治格局有待创新细化、数字治理和民生诉求响应速度有待提升。极端条件下城市运行保障和应急管理体系亟待加强，社会治理精细化程度与高效组织动员水平需进一步提高。

(五) 改革开放创新还要不断攻坚

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任务仍然繁重，依然面临较多的体制机制瓶颈约束，具体工作推进的力度、进度、显示度还存在不平衡，还需要在营商环境等方面上大胆闯、大胆试、自主改，加强改革协同性和有效性，提升改革创新意识和解决难题的能力。

三、全面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

举措建议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立足“四个放在”，始终胸怀“两个大局”，聚焦服务国家和上海市战略，奋进“北转型”，持续推进《纲要》各项目标任务深入实施。坚持强化“四大功能”，围绕“一地两区”战略定位，不断提升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坚持高水平改革开放，聚焦短板弱项和瓶颈问题，狠抓攻坚突破，切实激发高质量发展新动能。坚持人民城市重要理念，不断增进民生福祉，提高城市安全韧性，确保全面完成规划目标任务。

(一) 抓策源能力，实现主阵地建设新跃升

坚持高水平建设科创中心主阵地，整合科技资源联动发展，以科技硬实力打造“北转型”核心引擎，走好科技引领区域转型发展新路径。

加强原始创新能力布局。强化大学科技园策源功能。以大学科技园为载体，深化与上大、复旦、同济等高校合作，鼓励开展跨学科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推动产生更多跨代底层技术和硬科技成果。**加快建设吴淞材料实验室。**支持实验室承接国家和上海市重大战略任务，与宝武系等企业战略合作，力争突破一批关键技术理论瓶颈，产出一批重大原创技术成果，培育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推进落实国家改革创新试点任务，构建多主体、全链条创新联合体机制，鼓励科技领军企业强化整合创新链和产业链的能力，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促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发挥领军企业的创新资源集聚力，推动研发技术、应用场景、资金供给、科研人才集中发力，

构建市场化的共性技术协同攻关体系，持续增强企业创新能力。

打通成果转化链条。推进概念验证中心建设。围绕“成果筛选-概念验证-创业孵化-产业化”的全流程技术转移路径，鼓励市场化主体建设概念验证中心，构建技术验证、商业梳理、产业分析、投融资服务等一站式概念验证服务体系，打通科技成果转化“最初一公里”。**布局新型研发机构。**推进石墨烯产业技术功能型平台改制，支持上海长三院数字医疗研究所开展应用研究，打造医疗大数据服务新业态，赋能医疗领域数字化转型。建设新微硅光先进封装平台，打造国家战略需要的下一代前瞻性系统封装技术，助力上海市硅光产业及 chiplet 集成技术的发展。**打造高质量孵化器。**聚焦科技成果转化和硬科技企业孵化，实施“引进一批、培育一批、提升一批”工程，建设“行业领军人才引领+专业运营团队服务+高校院所支撑+专业基金赋能”的高质量孵化器，推动创新创业载体量质齐升。**推动张江宝山园高质量发展。**落实张江宝山园“一园一方案”，发挥张江专属品牌和专项政策效应，积极承接各类创新项目，引进龙头企业，增强战略性新兴产业实力，推动产业链向中高端跃升。

推动科技金融融合发展。一是推进金融创新试点。深化落实国家改革创新试点任务，探索“先投后股+科创基金”联动接力模式，发挥科创产业基金的引导作用，有序引导带动社会资本投早、投小、投硬科技。扎实推进上海（宝山）科创金融服务中心功能拓展，建设上海科创金融创新实验室，与上海技术交易所、国家绿色基金等科创相关服务机构结成“合作生态圈”。**二是丰富金融支持工具。**依托科创产业基金、社会资本等，支持设立创业、股权、并购等各类投资基金。试点科技企业创业责任保险补偿机制，降低创业风险。更好运用专项债、

REITs²⁵等融资工具，为重点转型发展任务提供资金支持。探索推动知识产权融资、项目产业化融资、税务融资等模式复制推广。鼓励保险机构完善科技保险产品体系，围绕科创人才、企业创新知识产权保险等产品，形成覆盖科技型企业研发、生产、销售等环节的保险保障。利用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外汇管理试点区域拓展契机，积极拓展外资来源渠道。

广泛集聚发展人才。一是提高人才吸引力。以宝山科创人才港建设为载体，深入实施海内外揽才工程，完善顶尖人才及团队“一人一策”和“一事一议”制度。面向知识密集型服务业、在线新经济等领域，着力引进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掌握核心技术的高层次人才和团队。**二是提升人才服务质量。**强化“樱花卡”人才服务品牌，围绕科创人才关注的居住、教育、医疗等事项针对性优化生活服务配套设施以增加人才粘性。举办第三届“科创杯”创新创业大赛，开展科创人才周、“灯塔计划”等活动，加强人才新政“25条”宣传和科技创新人才培养，加快研究“人才创业险”等金融助力创新创业新路径。

打造富有活力的政策制度体系。完善科创政策体系。出台新一轮科创中心主阵地建设三年行动计划。以“需求牵引、市场主导、政府助力”为原则，打好科创政策“组合拳”。持续优化“科创30条”“先投后股”等专项政策，提升政策扶持精准性和有效性，激励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壮大企业创新主体，落实研发补贴、税费减免、贷款贴息等政策，做到免申即享、一键即享、达标即享，不断提升企业获得感与满意度。**做优创新保障服务。**依托长三角浦江知光连锁专利超市，延伸专利超市布点，构筑跨区域专利转化协作网络。加强与国家技术转移东部中心合作，大力引进科技中

25. REITs：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

介服务机构,提供专利申请、检验检测、法律财务、融资对接等专业化、集成化科技服务。加强技术经纪人业务培训。**营造创新氛围。**全面推进“科创中国”试点城市、科创街区建设,开展科普示范创建,举办创业投资者大会、全球技术转移大会、科技节、科普日等活动,持续打响科创宝山品牌。

(二) 筑高端产业,释放经济发展新活力

强化高端产业引领功能,加快建设更具竞争力的高端产业基地,坚持以科技推动产业发展,提升创新资源和要素的导入和集聚水平,持续推进产业从“基础性”到“战略性”跃迁。

统筹政策落地实施。一是加大宣传落实力度。继续发挥经济运行工作专班统筹调度作用,加大民间投资、吸引和利用外资等政策的宣传落实力度,强化科创“30条”、大学科技园、“先投后股”等政策的统筹实施力度,发挥政策在招商引资、企业培育、结构优化、存量盘活等方面牵引撬动作用。二是做好国内国际市场护航工作。持续促进行业企业稳定增长,深挖潜力,推动规模提升。对企业提出的各类问题困难,形成任务清单,动态管理、滚动销项。

构建主导产业体系。主动嵌入全市产业体系,聚焦细分赛道发力,加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投入,加快五大市级特色产业园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增强生物医药、新材料、机器人及智能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主导产业竞争力。支持国资参股设立生物医药等符合我区产业导向专业子基金,以市场化方式推动国有资本向科技创新重点行业、关键领域和优势企业集中。一是**生物医药领域。**引进培育一批创新型生物医药企业,着力引入CRO、CDMO等一系列服务平台,打造北上海生物医药产业集聚区。健全生物医药全产业链体系,拓展临床应用场景,成立长三角生物医药知识产权联盟、长三

角高端医疗器械产业发展促进会等组织。二是**新材料领域。**推动新材料领域核心科技与顶尖技术加快转化,做大集成电路关键材料、做优膜材料、做精石墨烯、超导等前沿材料,加快石墨烯、超导两大市级功能性平台建设。聚焦“四超”做好产业链增值集聚,协同发展生物医药材料、新能源材料、轻量化材料。三是**机器人及智能制造领域。**积极拓展机器人技术创新及应用场景建设,打造上海机器人产业集聚高地。聚焦电子信息、汽车、高端装备等产业的切割、焊接等细分领域,推动工业机器人规模化;引入语言、视觉、多模态通用大模型等前沿技术,促进服务机器人场景化;围绕研发、测试、生产制造、落地应用过程,加快通用机器人工程化。四是**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以大企业作产业引领、以行业龙头大项目作链式支撑,吸引6G通信网络、物联网、高性能集成电路等高端企业,强化龙头企业效应、加快重点区域布局。下沉工业互联网平台能力和技术供给,推动中小微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健康发展。

前瞻布局未来产业。着眼未来健康、未来材料、未来智能三大未来产业,结合未来产业趋势,打造优质产业空间,推动制造业从“基础性”到“战略性”跃变。积极联合高校院所、龙头企业,创新产学研合作模式,研究探索未来产业科技园建设。探索“一业一策”,推动合成生物、创新型疫苗及药物、高端膜材料、超导材料等技术研发突破及产业化。一是**未来健康领域。**以前沿突破、临床应用为导向,推动合成生物、创新型疫苗及药物、基因和细胞治疗及高端医疗器械、脑机接口等技术研发突破及产业化。二是**未来材料领域。**以前沿布局、培育需求为导向,推动高端膜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超导材料、非硅基芯及石墨烯材料等技术研发突破及产业化。支持上海吴淞材料实验室开展关于功能介孔材料、纤维与柔性材料

等领域研究，力争在吴淞创新城区域内打造未来材料创新示范集群。三是**未来智能领域**。以技术策源、广泛赋能为导向，推动智能计算、通用 AI、扩展现实（XR）、6G 等技术研发突破及产业化，为城市和产业数字化转型提供更加智能、更加可靠、更加集成的技术底座。

提升服务经济效能。一是做强平台经济。

做大工业品电商和工业互联网服务平台，做专生产性互联网数字化转型服务平台，重点发展总集成总承包、现代供应链管理、平台经济等生产性服务业，打造全新工业品供应链新生态，促进制造服务融合发展。依托国家金融要素市场升级大宗商品场外衍生品平台，加强“期现联动”。创新发展大宗商品景气指数等重要大宗商品价格指数，完善市场价格发现功能。二是**提升服务能级**。聚焦创新型产业和知识密集型服务领域，持续提升商务咨询等现代服务业能级，培育一批高能级服务企业和知名服务品牌。积极布局数字产业、在线新经济、元宇宙等新赛道，鼓励引导产业链上下游企业“上云上平台”。三是**创新政策支持**。通过增加混合用地供给、推动不同产业用地类型合理转换等方式，支持创新型服务业企业发展。大力发展楼宇经济，持续放大“租税联动”政策效应，培育更多亿元楼、主题楼、特色楼。

加强投资消费支撑功能。一是坚定不移抓有效投资。提前谋划储备一批事关未来发展的交通、能源等基础设施领域重大项目，强化新型基础设施布局。推动产业投资持续增长，支持企业加快技术改造、绿色改造、智能转型，推动东方国际半岛 1919 等一批项目开工建设。加快低效产业用地盘活，支持产业园区整体转型提升，促进产业用地高质量利用。二是**丰富消费服务体验**。把握消费需求从“满足型”向“品质型”转变的趋势，合理布局，完善商业配套。提升菜市场、百货等传统商业业态，支

持发展智慧微菜场、自助零售等智慧业态，优化购物中心、综合超市等大型业态，探索开辟消费体验店、文化创意店等特色业态，推动线下实体商店与电商平台深度融合，活跃夜间消费、假日消费，打响商旅文体品牌。

（三）推城市更新，展现主城区建设新面貌

加快迈向更具魅力的国际大都市主城区，坚定不移推进城市空间和功能转型，全力打造上海北部枢纽和主城区。

加快重点区域高标准建设。一是加快落实吴淞创新城工作任务。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市委书记陈吉宁同志现场办公会精神，穿透落实 18 项任务，推动建立转型开发风貌保护机制，重点甄别保留有价值的高跨度大厂房、大设施、大设备、传输带等。加快导入、启动一批先导性、标志性、功能性项目，实现形象改善、功能再造、能级提升。依托宝武（上海）碳中和产业园，集聚一批绿色低碳供应链“链主”企业和绿色低碳功能总部。配合创新开展工业用地闲置费和土地税的征收、土地价值评估、重大板块城市更新投融资机制等方面研究，积极争取政策落地、先行先试。二是**全速推动南大智慧城开发建设**。支持南大探索试点“政府+市场”的灵活投资模式，撬动多元主体参与。加快打造数字经济产业集群，引进一批数字经济总部型企业。依托南大合成生物产业园，加快建成一批开放共享的合成生物重大设施平台，通过底层技术和应用场景相结合，加快形成未来产业先导区，全力推动宝山合成生物产业园认定为上海市合成生物未来产业加速园。着眼全域发展能级和品质提升，围绕 TOD 项目形成区域城市新地标，加快市政公建配套建设，全力提升道路、绿化、水系等配套项目的建设标准。适时完成教育医疗等公建配套项目建设。

加快交通网络建设。一是增强对外辐射能

力。支撑上海北翼枢纽门户建设,积极推进沪通铁路二期、沪渝蓉高铁、宝山站枢纽、S16 蕙川高速路等重大工程建设,同步深化 S22 嘉安高速研究,有序保障市域高快速路工程建设。积极融入嘉昆太跨界协同城镇圈,打造宝山-江苏太仓“半小时”生活圈。二是**强化区域内路网可达性**。加快同济路快速路和地面富锦路、军工路快速路、逸仙高架路新建长逸路下匝道等工程项目建设,深化沪太路快速路、蕙川快速路等市域向心快速路研究。加快推进吴淞创新城、南大智慧城、宝山站等重点转型区域路网建设配套。三是**完善骨干交通服务**。有序推进轨交 18 号线、19 号线建设,同步深化轨交 22 号线、24 号线线位规划及市、区中运量公交前期研究,加快公交枢纽(首末)站建设。四是**改善区域交通品质**。加强客货运分离组织和集疏运通道优化,积极推进慢行系统空间建设,打造宜居生活公共空间。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一是**持续优化农村人居环境**。扩大“两个示范村”创建范围,突出重点提升“一般村”人居环境,鼓励企业家、大学生、能人回乡创业兴业和定居。二是**全面升级乡村产业**。加快形成适应现代农业发展要求的经营体系,规划建设现代设施农业示范片区,培育高效乡村产业链,推动农文旅深度融合。三是**完善投资体制盘活乡村资源**。以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为契机优化乡村土地资源配臵,发挥农村集体资产区级投资平台功能,提升农村闲置集体资金投资效益。

深化邮轮旅游度假区建设。一是**推动邮轮运营创新发展**。支持地中海邮轮总部型机构提升资源统筹能力及区域影响能级,推动皇家加勒比运营总部落户宝山。深化实施长江口深水航道超宽交汇和邮轮“五优先”政策,为超大型国际邮轮靠泊创造条件。二是**强化旅游度假区功能建设**。聚焦邮轮港核心功能,打造邮轮、

游船、游艇(帆船)等“三游”业态,积极拓展邮轮旅游新航线,积极开发近海及长江内河高端定制游轮旅游产品,强化母港引客留客能力。深度参与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工作,拓展邮轮港进出境免税店商品品类,推进邮轮免税经济发展。打造高端住宿设施,增加特色餐饮设施规模,打造区域特色文化品牌。三是**推动滨江生态提升**。推进独具宝山特色的沿江沿河生态集聚空间建设,形成公园城市绿色生态基底。

(四) 优绿色发展,彰显样板区建设新魅力

全力构建绿色低碳现代产业体系,提升绿色低碳发展综合承载力,在绿色低碳发展领域先行先试、争先领跑,塑造宝山城市竞争新优势。

加强绿色科技创新。一是**鼓励市场主体参与**。聚焦重点领域行业低碳转型关键技术,加强央地协同合作,支持宝武集团建设国家级低碳冶金技术创新中心、世界级氢能产业园,推动氢能、新材料和循环经济等产业协同发展。大力建设专注绿色低碳、专业能力凸显、孵化成效显著的专业孵化器,强化对于低碳领域专精特新企业支持。开展绿色工厂、绿色产品、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创建。二是**加强绿色低碳研发支持**。大力培育新型研发机构,推进产学研融合,建立研发投入增长机制和研发准备金制度,探索设立区域绿色低碳技术成果转化基金。完善绿色低碳科技成果转化专项政策和服务机制,推动应用项目成果落地。

加快产业绿色转型。一是**促进绿色低碳产业集聚**。着力引进一批清洁能源、动力电池、晶硅光伏等细分赛道上的优质企业。大力培育绿色低碳龙头企业,创建绿色制造示范单位。加快培育绿色数据中心、虚拟电厂、绿色微电网、新型储能等融合型产业。积极推进低碳产

业园区建设，进行工业园区循环化改造。二是**鼓励服务业和绿色低碳领域创新融合**。推动综合能源服务、碳排放管理综合服务新业态新模式不断发展壮大，加快建设长三角绿色低碳供应链公共服务平台，建立具有上海特色的行业细分、标准科学、数据可靠的碳核算体系。形成高质量本土碳足迹数据库，建立高质量的低碳供应链数据库和碳排放因子数据库。打造绿色低碳供应链核心功能区，引进培育一批国内外专业碳服务机构。三是**鼓励绿色金融发展**。开展绿色金融改革试点工作，引入绿色金融研究机构，开发碳金融产品和衍生工具。探索制定转型金融、绿色普惠金融等财政支持政策，构建金融机构绿色金融评价机制。鼓励金融机构创新“碳惠贷”等差异化的专项绿色金融产品，开展绿色信用贷款、绿色信贷资产证券化、碳资产支持商业票据等金融产品创新。

加速城市建设低碳实践。一是**推进重点区域先行先试**。推进吴淞、南大等重点区域创建低碳实践区，促进区域整体绿色转型。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绿色化，加大光伏小镇、低碳小镇推进力度，加快实施存量设施分布式光伏工程。二是**加快打造绿色建筑与绿色交通体系**。推进超低能耗建筑项目40万平方米，新建建筑可再生能源替代率达到10%。积极开展低碳、零碳建筑创新示范和重点区域超低能耗建筑集中示范区建设。加快形成绿色低碳交通运输方式，加强新能源汽车基础设施建设，打造绿色交通体系。

提升城市生态品质。一是**加强生态环境治理**。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协同推进减污降碳，鼓励有条件的燃油锅炉、窑炉实施清洁化改造，新建、扩建锅炉优先使用清洁能源。巩固河长制工作基础，提升河道监管水平，统筹推进河道整治和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推进土壤污染源头管控试点项目，积极创

建“无废城市”。二是**提升城市绿化水平**。着力优化市容景观面貌，推动生态空间建设增量提质，巩固提升垃圾综合治理成效。完成大居、城中村及道路绿化的建设，确保已建成立体绿化的保有率。

（五）扬城市精神，书写文化软实力新篇章

大力弘扬城市精神，不断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各项工作，以“文旅体”优质供给满足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新期待，增强城市竞争力、吸引力，建设成为更具人文关怀、更令人向往、更有魅力的城市。

推进精神文明建设。一是**强化示范引领**。推进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学习宣传，健全完善道德模范长效关爱激励机制，实施“好人卡”项目，加大对道德模范工作室培育管理。二是**深化文明实践**。打造“阵地共建、活动共联、队伍共育”的文明实践综合体，丰富“一江一河”文明实践带活动项目。充分发挥宝山滨江文明实践带作用，打造“长江自然大讲堂”等一批特色鲜明的文明实践项目。三是**推进群众性创建工作**。全力争创全国文明城区，推进文明社区（小区）、文明村镇创建，广泛开展讲家训、传家风等活动，广泛开展最美家庭、文明家庭创建。四是**推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广泛开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点亮“少年宝山行”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品牌。建好用好学生实践指导站、学校少年宫、综合实践基地，推进“校外三公里实践圈”、“知行行”劳动教育基地建设，引导未成年人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

增强文旅融合提升。一是**完善文旅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进长滩音乐厅、区文化馆加固修缮等项目建设。深入实施社会大美育计划，打造一墙美术馆2.0版。启动社区美术馆项目。二是**打响文旅品牌知名度**。进一步提升宝山国

际民间艺术节、陈伯吹国际儿童文学奖等品牌国际影响力，持续打响五个百年、工业遗存、樱花节等文旅品牌，大力丰富红色游、文博游、工业游等主题游产品。三是**创新文旅产业驱动模式**。加快文旅经济数字化，开辟文旅元宇宙新赛道。联合文创园区、商圈助力打造特色假日品牌，丰富文旅消费场景。聚焦设计业、时尚创意业等，做强文创产业核心。

加强体育事业发展。一是**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全民健身事业，举办“战FUN宝山”品牌赛事，办好社区健康运动会、全民健身日主题活动，构建更高水平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二是**完善竞技体育发展机制**。发挥市、区学校体育“一条龙”作用，培养更多体育人才，启动新合作办训绩效模式。三是**加快体育产业和社会组织发展**。加快推进“两轴多片联动”体育产业布局建设，整体性推进体育产业的培育发展。持续推进社会组织改革。

(六) 重民生保障，回应群众美好生活新期待

围绕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鼓励各方力量参与社会共建共享，让人民生活更有品质、更有尊严、更加幸福。

健全就业和社会保障体系。一是**不断优化就业服务**。加大宣传“宝就业”服务平台力度，提升公共就业服务信息化、智能化水平。优化青年大学生就业服务，加强困难群体就业援助，做实重点企业用工服务，推进工伤保险体系建设宣传，大力促进创业带动就业。二是**做好重点群体保障工作**。持续开展本区社会保障基金安全专项行动，加强对未参保人员精准宣传，加大妇女儿童、青少年群体关心关爱力度，加强残疾人等困难群体帮扶力度。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推动退役军人服务工作高质量发展，推动双拥工作，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九连

冠”。三是**优化全方位养老服务格局**。打造“社区养老15分钟生活服务圈”，到2025年实现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分中心）48家以上，建成家门口养老服务站100个以上。大力推进“养老院+互联网医院”试点建设，加快养老服务数字化转型。

加快教育高质量发展。一是**稳步推进教育基础设施现代化**。力争72个基础教育基本建设规划项目全部开工。义务教育学区和集团覆盖率达到100%，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95%，托幼一体园占比达到85%，社区托育“宝宝屋”街镇覆盖率达到85%。二是**持续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推进实施9项上海市教育综合改革示范项目，建立健全拔尖创新人才早期识别与培养机制，深化“全国中小学劳动教育实验区”建设，提质升级“第三空间”。落实“智慧主动健康”服务，推广“智慧体育”和全区体育大联赛。有机整合社会各方科学教育资源，打造辐射全市的青少年“科创绿洲”。三是**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转型**。全面建设教育部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试点区和上海市教育数字化转型实验区，培育发展50所信息化应用实验校，探索建设基于元宇宙等技术的“未来学校”，实施人工智能和数据驱动的大规模因材施教。

强化卫生公共服务供给。一是**完善各级各类医疗资源建设**。持续巩固区域内医联体建设成果，探索紧密型医联体建设，加快推动宝山区眼病防治所建设，筹建宝山区牙病防治所，强化区域妇幼保健功能。启动全区综合性医院互联网医院建设，持续提升吴淞中心医院互联网医院建设水平，推动区域内所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现互联网诊疗应用。二是**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水平**。推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强基增能三年行动计划和社区医院建设，落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CT设备配置，创建2家市级示范性社区康复中心。支持社区拓展医疗服务功能，加

快实现康复中心全覆盖，推进护理中心建设，进一步推广中医特色服务站。三是**强化医疗系统支持力量**。启动第六轮公共卫生三年行动计划项目，支持区疾控中心与复旦大学公共卫生学院、上海健康医学院等合作建立教学科研基地，探索“委管院聘”的全科医生柔性流动机制，开展新一轮全科医师三年培训。

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建设。一是**加快成套改造步伐**。吴淞东块旧里改造计划2023年底启动旧改征收工作，力争2025年底前全面启动开发建设，旧住房成套改造泗塘二村东块拆除重建项目全面启动。二是**有序推进“城中村”改造**。2023年已新认定顾村镇星星村、谭杨村项目，同步积极研究大场镇三星村、五星村以及罗店老镇改造方案。三是**推进电梯规模化加装**。继续扩大宣传覆盖面，确保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七）创数智生态，构建城市治理新格局

提升法治化数字化治理水平，打造多主体协同治理格局，筑牢城市安全底线，更好满足城市居民美好生活需要。

数字化转型赋能城市治理。一是**强化推动数字新基建**。到“十四五”末完成全区5G基站建设累计超过5000个，推动全区为民服务中心及住宅小区车库通信信号全覆盖工作。进一步加强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平台应用建设，开展视觉、算法、事件三项中枢系统的建设。二是**优化提升政务服务效率**。提升“一网统管”应用场景效应，推进“一网通办”减流程优服务，形成问题智能发现、智能派单、基层高效处置的线上数据闭环，实现公共数据“优采优享”“互联互通”。完成“智慧庭审”系统升级，为当事人提供优质高效的互联网庭审服务。

提升社会治理效能。一是**提升基层治理能力**。进一步扩大“社区通”平台适用人群，完善“宝善治”治理平台功能，优化外来人口管理与服务。深入推动“活力楼组”的转型，全

面推动实施3.0版本培育标准，持续优化“楼组长”队伍建设，扩大议事范围。探索建立基层立法信息采集点与基层法治观察点共建机制，打造十分钟法治服务圈。二是**加强专业化信息化建设**。在做好“社区通智慧中心”的基础上，深化社区治理学院建设，进一步强化社区治理学院实践平台、融合平台、共治平台、赋能平台功能。

坚决守牢城市安全底线。一是**压实安全监管责任**。紧盯生产安全、食品安全、交通安全、消防安全、施工安全等重点行业领域，全面排查和整治各类风险隐患，坚决防范遏制事故发生。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立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体系，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二是**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提升应急指挥能力、处置能力和保障能力，深入推进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和消防安全素质建设，大力发展社会消防力量。以系统性防控守牢城市安全底线，持续增强城市安全韧性，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城市安全有序运行。

（八）促改革开放，激活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积极服务和融合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持续转变优化政府职能，激活“存量”，扩大“增量”，催生“变量”，以营商环境之“优”，促经济之“稳”、发展之“进”，为宝山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激发新活力。

提升全链投促质量。一是**建立有效投促招商机制**。构建“共性+个性+专项”的招商引资政策体系，积极推进产业链招商、特色招商、以商引商招精准招商模式，积极开拓外资招商渠道。二是**招大引强主导产业优质企业**。着力引进一批合成生物、人工智能、数字经济等前瞻产业细分赛道好项目和清洁能源、晶硅光伏等新赛道优质企业，深挖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隐形冠军企业等潜力较大的企业落户。

营造一流营商环境。一是**优化创新服务举措。**继续做大做强“单体竣工验收”“桩基先行”“拿地即开工”等政策，努力把“开工一件事”等创新举措的试点示范和复制推广。积极开展“建筑师负责制”试点工作，健全招标投标监控机制，创新实施远程异地分散评标机制。二是**拓展延伸服务队伍。**进一步落实“联合首席代办”服务制度，抓实“营商环境监督员”机制，组建企业服务“一件事”服务团，靶向聚焦企业需求，为企业发展创造更大空间和更多便利。三是**打造更加公正透明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加强重点领域公平竞争审查，持续提升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加大反垄断执法和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加大对自主创新类企业和知名品牌的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发挥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协同优势，强化行刑衔接制度。完善社会信用激励约束机制，全面推广信用承诺制度，促进中小微企业信用融资，不断提升中小微企业融资获得感。

推进各类所有制企业健康发展。一是**全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拓宽民营经济投资领域，支持民间投资参与城市更新、存量产业园区转型升级。建立常态化政企沟通机制，持续跟踪民营经济发展状况。二是**提升央地协同发**

展能级。建立健全与在地央企对接沟通的机制，研究出台管理制度，对吴淞创新城等转型区域内国企和镇村集体企业的工业用地及地上建筑，就租赁期限、转租等行为进行严格规范。三是**加速国资国企转型发展。**强化对区属国企“租金+税收”长久收益的考核，持续推进国资国企转型发展，更好助推城市更新过程中的产业导入、功能提升。积极推进科创产业基金发行，支持国资参股设立生物医药等符合我区产业导向专业子基金，参与建设新材料、集成电路等相关载体和生物医药标准厂房，以市场化方式推动国有资本向科技创新重点行业、关键领域和优势企业集中。

打造开放型经济发展高地。一是**畅通市场要素流动。**聚焦投资、贸易、资金等重点领域，着力打通制约经济循环的关键堵点，推动市场体系向统一开放、竞争有序、制度完备、治理完善的高标准不断迈进，实现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良性循环。二是**优化对外投资合作模式。**持续承接进博会溢出效应，创新总部经济促进政策，更大力度吸引高技术高质量外资。加快培育和提升企业国际化能力，优化对外投资结构和产业布局，支持企业走出去拓展全球市场。

附表

宝山区“十四五”规划纲要主要指标进展情况

备注：“★”表示快于中期进度、“●”表示符合中期进度、“▲”表示慢于中期进度或停止监测。

序号	类别	指标名称	2025年目标	属性	2020年基期	2021年进展	2022年进展	2023年上半年	“十四五”中期累计
1	主要经济指标	●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率	不低于全市平均水平	预期性	1.6% (1578.48亿元)	6.5% (1725.56亿元)	-0.5% (1771.20亿元)	7.5% (816.34亿元)	-
2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率	与经济保持同步增长	预期性	-5.0% (152.97亿元)	13.0% (172.90亿元)	0.5% (173.77亿元)	14.3% (98.08亿元)	-
3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额占比	累计3500亿元/ 超过25%	预期性	645.5亿元 (10.0%) /15.3%	657.1亿元 (1.8%) /19.5%	563.5亿元 (-14.2%) /25.4%	263.5亿元 (35.1%) /19.7%	1484.1 亿元/-
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率/●商品销售总额年均增长率	7%/7%	预期性	-6.1% (780.83亿元) /5.3% (7416.89亿元)	8.9% (850.39亿元) /25% (10110.44亿元)	-3.2% (823.52亿元) /-6.1% (9961.25亿元)	28.7% (520.46亿元) /-1.8% (4940.05亿元)	-/前两年 年均增速 8.4%
5		●产值十亿元以上的制造业企业数	达到35家	预期性	23家	25家	28家	31家	31家
6		●重点产业园区亩均税收年均增长率/●新增产业用地投资强度年均增长率	年均增长10%/ 年均增长10%	约束性	-	33.6%/ 10%	10%/10%	年度统计	-
7		★实际到位外资金额	10亿美元	预期性	4.5亿美元	5.7亿美元	6.0亿美元	3.73亿美元	15.43亿美元
8	科创中心主阵地建设指标	★高新技术企业数/ ●境内外上市(含科创板)企业数	年均增长30% /达到50家	预期性	840家 /11家	1096家 /14家	1475家 /15家	1714家 /15家	1714家 /15家 (不含挂牌企业)
9		▲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相当于全区生产总值的比例	到2025年末 高于全市水平	预期性	3.08%	3.16% (全市4.2%)	3.43% (全市4.44%)	年度统计	-
10		▲省部级工程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	新增30家/新增国家(市级)50家, 区级500家	预期性	-	新增9个 市级工程 技术研究 中心/新增 国家、市 级4家, 新 增区 级107家	停止监测/ 新增国家、 市级16 家, 区 级100家	停止监测/ 新增市级5 家	停止监 测/新增 国家、市 级25家, 区级207 家
11		▲战略性新兴产业制造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的比重	到2025年末达到全市平均水平	约束性	25.4%	26.3%	27.5% (全市43%)	30.1%	
12		●列入市(区)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市级300个 区级500个	预期性	市级36 区级102	市级61 区级110	市级66 区级104	市级27 区级144	市级154 区级358
13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年均增长15%	预期性	16.33%	18.47%	22.2%	半年无法统计, 年底能完成预期目标	-	

序号	类别	指标名称	2025年目标	属性	2020年基期	2021年进展	2022年进展	2023年上半年	“十四五”中期累计
14	城市治理指标	★公交站点500米服务半径覆盖率/●区域路网密度	86%/3.65公里/平方公里	预期性	-/3.37公里/平方公里	84.3%/3.47公里/平方公里	86.7%/3.54公里/平方公里	86.7%/3.56公里/平方公里	86.7%/3.56公里/平方公里
15		●政务服务“一网通办”评估/ ▲网格化先行发现率	均在全市保持较好水平	预期性	全市第三/-	全市第八/市级部门暂停评估	全市第七/市级部门暂停评估	全市保持较好水平/市级部门暂停评估	全市保持较好水平/-
16		●大气常规污染物年均浓度	完成市下达目标	约束性	PM _{2.5} (32微克/立方米)	PM _{2.5} (28微克/立方米)	PM _{2.5} (25微克/立方米)	PM _{2.5} (33微克/立方米)	-
17		●单位生产总值能耗降低率	完成市下达目标	约束性	7.19%	4.4%	4.6%	年度统计	-
18		●城镇污水处理率	≥98%	约束性	95%	96%	97%	97.5%	97.5%
19		民生保障指标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预期性	71456元(4%)	77530元(8.5%)	79344元(2.3%)	42832元(10.8%)
20	●城乡登记失业人数		控制在市下达目标数内	约束性	12346人	12125人	12116人	13200人	-
21	▲居民平均预期寿命		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预期性	84.18岁	84.12岁	82.72岁	年度统计	-
22	★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面积		达到常住人口每千人40平方米以上	预期性	常住人口每千人34.7平方米	常住人口每千人38.3平方米	常住人口每千人40.8平方米	常住人口每千人42平方米	常住人口每千人42平方米
23	●教育学区化集团化覆盖率		义务教育阶段力争达到全覆盖	预期性	33.6%	47.4%	65.8%	85%	85%
24	▲成套改造完成面积		10万平方米	约束性	-	竣工0.96万平方米	受疫情影响未开工	预计全年完成1.46万平方米	-
25	●平安建设满意度(原称为公众安全感指数)	在全市保持较好水平	预期性	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年度统计	-	

◇部分指标说明:

1. **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相当于全区生产总值的比例**慢于预期进度:全区非工业及科研院所研发支出总量较小,且过多依赖传统产业。同时,我区创新联合体还处于起步发力阶段,企业自主创新意识还需进一步增强,大学科技园能级有待进一步提升。

2. **战略性新兴产业制造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的比重**慢于预期进度:一方面,我区传统产业占比较高,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产值业占全区规上产值的50%以上,我区纳入统计口径的战新产品种类少,战新产值贡献很小,下一步要调整推进。另一方面,近年来我区大力发展的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由于项目推进投达产周期等实际情况,短期内对工业产值的影响较小。

3. **居民平均预期寿命**慢于预期进度:主要受近几年疫情影响较大,致使居民平均预期寿命出现回落。

4. **成套改造完成面积**慢于预期进度:自2021年城市更新条例出台后,本市对旧住房更新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因此自2021年至2022年,宝山区对成套改造工作重新进行方案研究。产权户签约仍需加大力度。

5. 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率、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境内外上市(含科创板)企业数这3项指标实际完成情况与序时进度或规划目标存在一定差距,但在“十四五”后半程,随着“一地两区”的高质量建设,吴淞创新城、南大智慧城等重点区域各项工作进入快车道,对未来持有较好预期,故预判相关指标符合预期。

关于《宝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实施情况中期评估监督的调研报告

——2023年11月29日在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上

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 施永明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21年，区八届人大六次会议审查和批准了《宝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十四五”规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的规定，在五年规划纲要实施的中期阶段，区人大常委会应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规划纲要实施情况的中期评估报告。为了做好此项工作，区人大常委会从今年4月份开始，组织开展了一系列的监督调研活动。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区人大常委会监督调研的基本情况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建立工作机制，系统推进监督调研。区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监督工作，年初将此项工作列入常委会的重点工作，成立了由常委会主任李萍任组长，常委会分管副主任吴志宏任副组长，相关专工委、办公室、研究室作为成员单位参加的监督调研工作领导小组，并制定监督工作方案，明确了评估监督的指导思想、重点内容、进度安排等。4月27日召开启动会并作动员部署。5-10月，调研组深入各街镇、委办局、企事业单位，通过实地查看、听取汇报、座谈交流等方式，了解“十四五”规划实施情况。期间，领导小组多次召开会议讨论和协调

推进监督调研工作，监督调研力求体现全过程人民民主要求，体现问题导向、实践导向、目标导向。

二是上下联动，凝聚各方力量，深入开展监督调研。各相关专工委紧密结合大调研工作，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优势，主动加强与对口政府部门沟通衔接，围绕“十四五”规划提出的主要指标和重点任务中期评估情况，重点对先进制造业发展、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综合交通建设、就业和社会保障等专项规划、年度计划和年度重点议题等，开展主题明确的监督调研。“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监督是今年市、区、街镇人大上下联动的重点项目，财经委加强和市人大财经委沟通联系，加强和镇人大及街道人大工委上下联动，主动沟通上下级规划、同级相关领域规划实施情况，讨论交流中期评估监督调研工作，组织区、镇代表共同参与规划中期评估监督系列调研。

三是充分发挥代表作用，综合运用多种调研方式，提高监督调研实效。市、区、镇三级人大代表联动，坚持问题导向，做深调查研究，确保“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监督工作最大程度体现人民意志、反映人民意愿。充分保障代表的知情权和发挥代表的主体作用，常委会专

门组织“十四五”规划中期实施情况监督工作代表培训，邀请市人大财经委相关负责同志授课。为充分发挥代表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结合“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监督主题，组织代表集中联系社区活动，听取社区居民和代表们对社会生活、民生领域的意见建议。为了解代表对规划实施情况的真实评价，和区政府相关部门充分对接、集思广益，设计人大代表调查问卷，向区、镇人大代表征求对“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的意见建议，共回收问卷591份，不少代表还提供了书面建议。按照综合交通和城市建设、产业转型、民生和社会事业发展三个专题开展代表年终视察，深入了解经济社会发展成效，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建议，提高了监督调研的实效，也进一步提振了发展信心。

二、对“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情况的基本评价

从监督调研情况来看，区政府高度重视“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要求，认真贯彻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锚定“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国际大都市主城区、全市绿色低碳转型样板区”的战略目标，全面评估“十四五”规划已明确的目标和主要任务完成情况，评估方法科学、评估报告客观、问题分析实在、对策建议可行，评估工作达到了预期效果。

（一）区政府高度重视“十四五”规划的中期评估工作。区政府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召开“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工作会议，对评估工作进行全面部署，形成协调推进的良好工作格局。区发改委牵头组织开展评估工作，从总体目标、指标、重点任务等方面梳理了重点研究专题，创新评估方法，主要指标、主要任务的完成情况进行分类分色亮灯，充分运用问卷调查、座谈讨论等多种手段，形成“十四五”

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各部门、各街镇园区做好本领域、本区域“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重点关注指标统计节点和工作安排节点，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整体性推进“十四五”规划实施，全力推进各项工作。

（二）规划目标指标完成情况良好。根据区政府中期评估报告反映，本区“十四五”规划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良好，多数指标实现了“时间过半、完成任务过半”的阶段性目标，为全面完成五年规划目标奠定了扎实基础。“十四五”规划确定的主要指标共有25项，包括约束性指标7项，预期性指标18项（为便于分析比较，将部分预期性复合指标分拆，25项指标共细分为32项）。**快于预期进度的指标7项，占全部指标的21.9%。**其中：实际到位外资额两年半累计完成15.2亿美元，已提前完成“十四五”规划累计完成10亿美元目标；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面积2023年上半年达到42平方米/每千人，已提前完成“十四五”40平方米/每千人目标；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率、高新技术企业数、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公共站点500米服务半径覆盖率和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指标快于预期进度。**符合预期进度的指标19项，占全部指标的59.4%。**主要包括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率、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额占比、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率等指标。（从指标统计情况看，截至2023年上半年，中期评估报告判断为符合预期的指标中，尚有3项指标实际完成情况与序时进度或规划目标存在一定差距）。**慢于预期进度的指标4项、停止监测的指标2项，占全部指标的18.7%。**其中：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相当于全区生产总值的比例、战略性新兴产业制造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的比重、居民平均预期寿命均低于“全市平均水平”预期，成套改造完成面积受疫情影响，

2023年底预计累计完成2.4万平方米，慢于预期进度。4项低于预期进度的指标中，战略性新兴产业制造业产值占比、成套改造完成面积指标为约束性指标。另外，省部级工程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网格化先行发现率两项指标根据市级相关工作调整，停止监测。

（三）重点任务进展顺利。规划实施以来，本区积极克服外部不确定因素，全面奋进“北转型”，精准锚定“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国际大都市主城区、全市绿色低碳转型样板区”战略目标，产业转型、空间转型和治理转型取得较好成效。**经济持续回升向好。**出台宝山“46条”、稳增长“20条”、提信心“28条”等助企惠企政策，拓展“首席代办”，强化高层会商、行业企业清单制、数据波动预警等，推动经济运行整体持续回升向好。新材料、生物医药、机器人及智能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主导产业持续健康发展，产业布局持续优化。2022年末，地区生产总值总量从全市第10上升至全市第9，增速从全市第9上升至全市第7；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量位列全市第3。区属规上工业总量2021年、2022年连续两年创历史新高。**科创中心主阵地建设持续发力。**出台建设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实施意见等系列文件，系统优化创新生态、推动体制机制改革，构筑主阵地建设“四梁八柱”；打好“大学牌”“企业牌”，依靠科技创新引领区域转型，与高校加强合作，形成“一核一带”大学科技园集群，与宝武、临港等部分市属企业在绿色低碳、科技研发、城市更新等方面深入合作，主阵地建设发展动能持续增强。问卷调查反映，超过2/3的受访代表认为本区科创中心主阵地建设重大项目推进成效显著。**聚焦重点区域建设，城区功能品质不断优化。**加快推进各功能片区建设，辐射带动宝山整体功能品质提升。吴淞创新城坚持产城融合理念，调整优化转型开发模式，拓展

市区联合收储范围，一批国资国企转型项目和重大功能性项目加快建设；南大智慧城细化完善产业定位，一体推进规划建设和产业导入，形成强劲开发态势，西南片区重点产业项目建设取得新突破。交通网络内通外联，沿江沿海布局优化，为区域转型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打造重工业基地绿色转型的示范样板，低碳转型引领发展。持续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生态环境整体向好。**持续增进民生福祉，高品质生活再上新台阶。**坚持“人民城市”重要理念，聚焦“老小旧远”民心工程和民生实事，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水平不断提升。组建12个教育集团，覆盖83所义务教育学校，实现教育学区化集团化覆盖率85%，较“十三五”末翻一番。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同时，统筹推进卫生医疗和各项重点工作。养老服务体系不断完善，社会救助更加便捷精准。坚持贯彻就业优先政策，户籍城乡登记失业人数每年均控制在市下达的目标人数以内，就业形势总体稳定。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不断推进，示范村建设更具成效，农村集体经济更加壮大，农民收入渠道更加多元。**城市运行精细智能治理效能切实提升。**坚持以数字化转型为牵引，紧扣群众需求和城市治理突出问题，着力提升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依托城运管理平台，构建“三级平台、五级应用”管理体系与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覆盖全面的“微网格治理”体系。守牢城市运行安全底线，坚持源头管控、预防为主，采取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动态清零制度、社区消防安全评价指标体系等创新举措，积极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总体来看，“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工作组织有力，评估内容重点突出，评估报告实事求是反映了本区“十四五”规划实施以来取得的成绩和存在的问题。全区“十四五”任务完成情况符合中央、市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宏观要求、

符合本区的实际情况和阶段特征。“十四五”规划实施取得了阶段性成效，经济发展的多数指标基本达到或超过时序进度要求，重点任务和重大项目实施达到阶段性目标，为全面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打下了坚实基础。问卷调查显示，代表对规划中期实施情况总体评价的满意率（含比较满意）为 98.81%。

三、规划实施中需要关注的问题

“十四五”以来，各项任务稳步推进，主要指标基本符合预期进度，规划实施的总体情况良好。但与此同时，国内外形势发生深刻复杂变化，党的二十大、市委市政府相继提出了一些新要求、新目标、新任务。通过本次中期评估监督调研，发现本区经济社会发展仍然存在不少短板弱项，规划实施后半程仍面临一定的压力和挑战，各方也反映了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

（一）经济转型升级的任务依然艰巨。一是产业结构依然不尽合理。本区工业以传统制造业为主，战略性新兴产业规模不大、占比不高，缺少优质产业项目落地和龙头企业引领，产业结构调整仍需进一步加大力度。生物医药、新材料、机器人及智能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主导产业核心竞争力仍需增强。其中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 2022 年末占全区规上工业产值比重 27.5%，距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占比 43%目标尚有较大差距，产业能级、产业结构亟待提升。现代服务业、科技创新和文化产业等新兴产业在宝山的发展潜能尚未充分挖掘。二是投资结构有待优化。制造业的质量效益有待进一步提升，目前的工业投资占比仍然偏低，总量较小，难以维系后续经济增长的需求。其中全区工业固定资产投资截至今年上半年合计 323.13 亿元，距离中期节点目标 437.5 亿元（“十四五”期间工业固定资产投资目标为 875 亿元）有较大差距，在区域整体开发布局和统筹产业导入中，引领性大项目不多，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增

长缺乏动力。三是经济密度有待提升。经济总量和能级、资源利用效率需同步提升。产业园区单位土地产值、单位土地税收和全市水平相比还存在差距。截至 2023 年 6 月，北上海生物医药产业园、超能新材料特色产业集聚度仅为 13%、3%。

（二）民生事业存在短板弱项。一是优质教育资源供给仍显不足。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建设一流宝山教育对标不清晰、标准要求仍然不够高，优质教育资源、师资配备与教育发达城区仍然有较大差距，优质教育资源均衡性还不够。问卷调查显示，77.5%的代表对本区教育发展最期待的是“显著提升宝山教育品牌”。二是卫生健康服务优质资源布局不均衡，医疗服务水平和质量还有待提升。执业医师、护士、公共卫生人员、全科医生等数量还存在一定缺口。问卷调查显示，代表对本区医疗卫生工作最期待的是“调整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三是养老服务与需求适配度有待提升。区域内地区差异较大，对养老服务的需求也存在一定差异，服务质量和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问卷调查显示，代表对本区养老服务领域最期待的是“优化居家养老服务供给、增加社区养老照护机构、加强居家环境的适老化改造”。另外，旧区成套改造工作要在“十四五”末完成 10 万平方米的目标任务还很艰巨，乡村振兴资源统筹配置效率不高、产业支撑不足等问题依然存在。

（三）城市建设和管理有待加强。一是综合交通体系仍不完善。交通路网、公交线网密度有待提升，货运交通造成的压力和安全隐患仍较明显。部分道路高峰时段长期拥堵现象未能缓解。区内现有 4 条轨交未形成网状换乘，地面公交配套衔接尚存不足，群众出行最后一公里问题有待进一步解决。二是科学治污水平仍需提高。基层环保力量相对薄弱，挥发性有

机物（VOCs）和氮氧化物等大气污染减排、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等指标完成“十四五”目标存在较大压力，上游来水水质、雨水泵站放江等造成的水质波动问题依然突出。三是城市安全运行面临新挑战。本区安全生产“底板”较差，危险化学品、粉尘涉爆等危险行业类别多、企业数量大、分布范围广，仓储物流企业集中，重载货运车辆交通事故时有发生，老旧小区和自建房消防安全等风险隐患较为突出。老百姓关注的食品药品安全问题仍需进一步加强监管。

（四）政府职能有待进一步转变。一是营商环境还需进一步优化。对企业服务个性化和精准度还不够，政策指导服务还有改进提升空间，“店小二”意识尚需进一步加强，行政审批帮办服务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企业营商环境仍需持续改善。二是基层共治格局有待创新细化。街镇治理体系需要持续推进重心下移、力量下沉，持续提升村居自治共治能力，提高基层的快速响应和综合服务能力。三是数字治理水平尚需提升。社区民生数据仍需进一步完善和细化，数据排摸、汇总和更新机制还不够完善，数据使用能力和居社互动能力还不够强，数据应用场景和民生诉求响应速度有待提升。

四、对继续推进“十四五”规划实施的意见和建议

进入“十四五”后半程，谋划推进宝山未来发展，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对照中央、市委和区委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着力推进产业、空间和治理转型，奋力完成“十四五”规划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为此，提出以下建议：

（一）突出科创中心主阵地建设，进一步加快产业转型升级。一是激发科创策源能力。要瞄准新一轮科创中心主阵地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立足区位特点，加强统筹协调，大力推进

科创项目建设，发挥创新平台资源集聚效应，培育符合科创需求的各类人才，吸引科创头部企业落户宝山，形成集群规模效应，不断提升宝山的科创能级。二是做强主导产业集群，保持区域经济稳步增长。要主动嵌入全市“3+6”产业体系，提高区域的核心竞争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不断壮大综合经济实力。强化土地、项目、资金资源统筹，聚焦细分赛道发力，推进生物医药、新材料、机器人及智能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主导产业集聚发展。三是优化资源配置，着力提高经济密度。对标规划目标，推动内外需求协同发力，加强重点领域和重点行业运行调度，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着力提高经济密度，提高投入产出效率。统筹资源优势，全速推动南大智慧城、吴淞创新城开发建设，主动承载国家重大产业项目，打造先进制造业高端产业基地。加快绿色转型，促进绿色低碳产业集聚，全力打造全市绿色低碳转型样板区。

（二）着力补齐社会民生短板，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一是加快教育高质量发展。以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创建为契机，进一步优化教育资源配置、着力提高教育质量，促进优质教育均衡发展。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加快紧密型学区化、集团化办学，持续开展新优质学校、特色高中建设。二是强化卫生公共服务供给。加大吴淞医院迁建等重大项目推进力度，进一步优化区域卫生资源配置。加强全科医师队伍建设，持续完善人才发展机制。加快推进专业疾病防治机构、各类医学学科、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三是打造“全链条”养老服务体系。补齐养老短板，做深做实养老服务，加大老年助餐点、社区养老照护机构、居家环境适老化改造等养老服务供给。四是全面加快旧住房成套改造。优化工作策略，加强条块联动和部门协同，确保“两旧

一村”改造任务高质量完成。五是精准实施就业优先政策，提供就业创业帮扶，做好困难群体兜底保障，不断提高就业服务能级，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健全与国家、本市制度相衔接的区域社会保障体系，推动社会保障水平不断提升。六是乡村振兴深化推进。进一步加快乡村产业提档升级，推进集体经济提质增效，发展乡村共享经济，完善农村土地管理，增强农村公共服务供给，让农业更强、农村更美、农民更富。

(三) 推动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城市管理品质。一是构建便捷高效交通路网。高效配合沪渝蓉、沪苏通、高铁宝山区枢纽建设，加快G1503、S16、轨交18号线等重大交通工程建设，不断完善快速路、主次干路和支路级配合的道路网络系统。在加快推进轨道交通建设的同时，要加强对轨交公交网状换乘方案的研究和落地，解决区内4条现有轨道交通之间的联通问题。持续优化货运交通管理，切实改善和治理城区道路交通拥堵的状况，疏解本区交通压力。二是健全环境治理体系，提升现代化治理水平。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属地管理责任，推动企业全面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全民参与行动体系，强化执法监管机制和能力建设，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三是加强城市安全治理风险防控。聚焦食品、交通、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等重点领域压实安全监管责任，从严从细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加强检查，提高问题的整改率，牢牢守住城市安全底线，严防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

(四) 持续推动政府职能转变，提升政府治理效能。一是打造最优营商环境。巩固拓展营商环境创新成果，进一步健全企业诉求传导和问题解决机制，强化部门统筹，强化政策引领，提升帮办服务的层级和水平，完善企业生产经营法治环境，增强企业获得感。二是提升基层治理水平。进一步增强社会治理的多元联动和条块协同效应，持续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格局。汇聚多元主体力量，打造多层次、多类别民主协商议事平台，形成有活力的自治共治体系。三是强化城市治理数字化应用。完善“一网通办”全方位服务体系，深化“一网统管”观管防一体化建设。完善“社区通”，加大宣传推广使用力度，进一步扩大适用人群，完善“宝善治”治理平台功能，优化外来人口管理与服务。

(五) 充分运用中期评估成果，推进“十四五”规划纲要顺利实施。一是认真总结好“十四五”规划实施两年半以来的成果和不足，对实现进度计划的指标和任务，不能松懈，保持、巩固和提高，争取更好进展；对完成进度滞后的指标要客观分析情况、认真查找原因、科学制定对策，抓紧后两年的时间集中突破攻坚，尽最大努力完成指标任务。二是充分运用好中期评估成果，根据经济社会形势发展的新变化、新要求，不断细化完善有关指标和任务，使“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工作成为推动本区转型发展的一个重要环节，以更高要求推动“十四五”规划各项目标任务的完成，为“十五五”规划科学编制打下坚实基础。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

1. “十四五”规划纲要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表；
2. “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监督人大代表调查问卷结果汇总；
3. 各方面意见建议汇总。

“十四五”规划纲要主要指标完成情况表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属性	规划目标	2020年基期	2021年进展	2022年进展	2023年上半年	进度
主要经济 指标	1	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率(%)	预期性	不低于全市平均水平	1.6(1578.48) 全市 1.7	6.5 (1725.56) 全市 8.1	-0.5 (1771.20) 全市-0.2	7.5 (816.34) 全市 9.7	符合预期
	2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率(%)	预期性	与经济保持同步增长	-5.0(152.97)	13.0 (172.90)	0.5 (173.77)	14.3 (98.08)	快于预期
	3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亿元)/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额占比(%)	预期性	累计 3500 亿元/ 超过 25%	645.5 /15.3	657.1 /19.5	563.5 /25.4	263.5 /19.7	符合预期/ 符合预期
	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率(%) / 商品销售总额年均增长率(%)	预期性	7%/7%	-6.1 (780.83) /5.3 (7416.89)	8.9 (850.39) /25 (10110.44)	-3.2 (823.52) /-6.1 (9961.25)	28.7 (520.46) /-1.8 (4940.05)	符合预期/ 符合预期
	5	产值十亿元以上的制造业企业数(家)	预期性	达到 35 家	23	25	28	31	符合预期
	6	重点产业园区亩均税收年均增长率(%) / 新增产业用地投资强度年均增长率(%)	约束性	年均增长 10%/ 年均增长 10%	-	33.6/10	10/10	年度统计	符合预期/ 符合预期
	7	实际到位外资额(亿美元)	预期性	10 亿美元	4.5	5.7	6.0	3.73	快于预期
科创中心 主阵地建设 指标	8	高新技术企业数(家) / 境内外上市(含科创板)企业数(家)	预期性	年均增长 30%/ 达到 50 家	840/11	1096/14	1475/15	1714/15	快于预期/ 符合预期
	9	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相当于全区生产总值的比例(%)	预期性	到 2025 年末 高于全市水平	3.08 (全市 4.1)	3.16 (全市 4.2)	3.43 (全市 4.44)	年度统计	慢于预期
	10	省部级工程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 / 企业技术中心	预期性	新增 30 家/新增国家(市级) 50 家, 区级 500 家	-	新增 9 个市级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新增国家、市级 4 家, 新增区级 107 家	-/新增国家、 市级 16 家,区 级 100 家	-/新增市级 5 家	停止监测/ 符合预期
	11	战略性新兴产业制造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的比重(%)	约束性	到 2025 年末达到 全市平均水平	25.4 (全市 40.0)	26.3 (全市 40.6)	27.5 (全市 43.0)	30.1 (全市 44.6)	慢于预期
	12	列入市(区)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个)	预期性	市级 300 个 区级 500 个	市级 36 区级 102	市级 61 区级 110	市级 66 区级 104	市级 27 区级 144	符合预期
	13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预期性	年均增长 15%	16.33	18.47	22.2	半年无法统计, 年底能完成预期目标	快于预期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属性	规划目标	2020年 基期	2021年 进展	2022年 进展	2023年 上半年	进度
城市治理指标	14	公交站点500米服务半径覆盖率(%) / 区域路网密度(公里/平方公里)	预期性	86% / 3.65公里/平方公里	-/3.37	84.3/3.47	86.7/3.54	86.7/3.56	快于预期 / 符合预期
	15	政务服务“一网通办”评估/网格化先行发现率	预期性	均在全市保持较好水平	全市第三/-	全市第八 / 市级部门暂停评估	全市第七 / 市级部门暂停评估	全市保持较好水平 / 市级部门暂停评估	符合预期 / 停止监测
	16	大气常规污染物年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约束性	完成市下达目标	PM2.5(32)	PM2.5(28)	PM2.5(25)	PM2.5(33)	符合预期
	17	单位生产总值能耗降低率(%)	约束性	完成市下达目标	7.19	4.4	4.6	年度统计	符合预期
	18	城镇污水处理率(%)	约束性	≥98%	95	96	97	97.5	符合预期
民生保障指标	19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预期性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71456(4%)	77530(8.5%)	79344(2.3%)	42832(10.8%)	快于预期
	20	城镇登记失业人数(人)	约束性	控制在市下达目标数内	12346	12125	12116	13200	符合预期
	21	居民平均预期寿命(岁)	预期性	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84.18	84.12	82.72	年度统计	慢于预期
	22	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面积(平方米)	预期性	达到常住人口每千人40平方米以上	34.7	38.3	40.8	42	快于预期
	23	教育学区化集团化覆盖率(%)	预期性	义务教育阶段力争达到全覆盖	33.6%	47.4%	65.8%	85%	符合预期
	24	成套改造完成面积(万平方米)	约束性	10万平方米	-	竣工0.96	受疫情影响未开工	预计全年完成1.46	慢于预期
	25	平安建设满意度(原称呼为公众安全感指数)	预期性	在全市保持较好水平	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年度统计	符合预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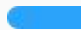




注1: 中期评估的时点截止到2023年6月30日, 没有半年度统计的指标采用2022年底数据。

注2: 第1、2、4项指标括号中数字为本区对应指标当年完成数, 单位为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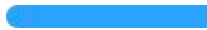


“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监督 人大代表调查问卷结果汇总

共回收问卷 591 份，其中区人大代表问卷 260 份，镇人大代表问卷 331 份。除第一项关于“十四五”规划实施情况的总体评价问题梳理出全部选项统计情况外，其他问题仅梳理排序前三选项情况。有关情况汇总如下：




1. 您对本区“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的总体评价？

非常满意	414	 70.05%
比较满意	170	 28.76%
一般	4	 0.68%
不太满意	2	 0.34%
很不满意	0	 0%
说不清	1	 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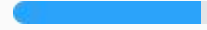

2. 您认为当前成效最显著的工作是？

全面建设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	445	 75.3%
加快建设南大吴淞核心承载区	189	 31.98%
大力发展“五型经济”	152	 25.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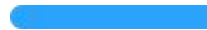

3. 您认为当前成效最显著的重大项目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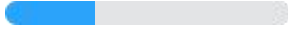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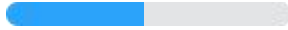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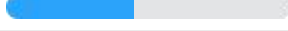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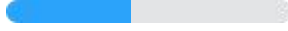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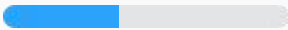





科创中心主阵地方面重大建设项目 (如：大学科技园项目等)	398	 67.34%
先进制造业方面重大建设项目 (如：北上海生物医药产业园等)	281	 47.55%
现代服务业方面重大建设项目 (如：产业互联网平台经济等)	155	 26.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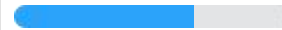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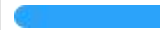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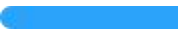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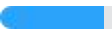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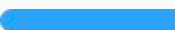




4. 您认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南北转型”战略决策，全面建设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宝山应着力加强的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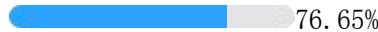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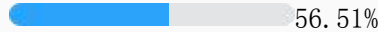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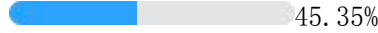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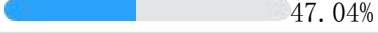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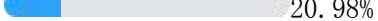
加快提升科技创新策源能力	395	 66.84%
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	392	 66.33%
加快推动科创与金融集成创新	232	 39.26%

5. 您认为本区对标最高标准、最好水平，全力以赴推进国际大都市主城区建设，应该着力加强的是？

加快建设南大、吴淞“双核驱动” 核心功能区	423	 71.57%
加快推动高铁宝山站周边开发和盖	409	 69.2%

藻浜沿岸转型开发		
加快打造上海国际邮轮旅游度假区	221	 37.39%
6. 您认为本区贯彻落实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要求, 全力推进绿色低碳转型样板区建设, 应该重点推进的是?		
强化绿色科技创新策源	318	 53.81%
推动绿色低碳科技成果转化	306	 51.78%
鼓励市场主体绿色科技创新	188	 31.81%
7. 您认为本区应如何强化高端产业引领功能, 加快释放发展新动能?		
提升机器人及智能制造产业能级	286	 48.39%
打造新材料产业集群	270	 45.69%
推进生物医药产业发展	261	 44.16%
8. 您认为本区应如何加快转变政府职能, 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		
持续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	413	 69.88%
推动各类政务服务平台“一号通行”	333	 56.35%
扩大涉企审批事项告知承诺覆盖范围	238	 40.27%
9. 您认为本区应如何完善人才支持政策、改善人才发展环境, 特别是改善青年创新人才的发展环境?		
制定更加灵活的人才补贴政策, 为优秀人才提供生活补贴	423	 71.57%
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覆盖面, 减轻人才特别是青年人才住房压力	343	 58.04%
加强企业招聘青年人才的社保补助, 引导企业重视人才培养	299	 50.59%
10. 您认为当前本区应重点在哪些方面采取举措加快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		
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在铸牢精神内核上聚焦发力	356	 60.24%
营造良好科创生态, 在激发新动能上聚焦发力	324	 54.82%
推动文化魅力彰显风采, 在塑造神韵魅力上聚焦发力	262	 44.33%

11. 您认为本区应如何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统筹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加强美丽乡村示范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	391	 66.16%
深化农村改革，激发农村发展内生动力	378	 63.96%
鼓励发展地产绿色优质农产品	311	 52.62%
12. 您认为本区应如何创新社会治理体系，推进城市治理现代化，建设安全韧性城市？		
完善城市综合管理体系	443	 74.96%
持续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288	 48.73%
加强城市重点领域管理	245	 41.46%
13. “十四五”期间，本区持续攻坚解决民生领域“老小旧远”问题，您认为哪些领域取得了较大改善？		
增加社区和农村互助式养老服务	389	 65.82%
围绕失能失智老人需求，增加护理型、认知障碍床位	301	 50.93%
增加普惠性公办托育机构	231	 39.09%
14. 您对本区教育发展最期待的是？		
显著提升宝山教育品牌	458	 77.5%
促进教育资源均衡分布	410	 69.37%
全面提升育人质量	361	 61.08%
15. 您对本区医疗卫生工作最期待的是？		
调整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	436	 73.77%
完善公共卫生管理体制	410	 69.37%
打造中医药发展高地	215	 36.38%
16. 您对本区养老服务领域最期待的是？		
优化居家养老服务供给	448	 75.8%
增加社区养老照护机构	370	 62.61%
加强居家环境的适老化改造	307	 51.95%
17. 您对本区市民居住条件和居住环境最期待的是？		
加大“两旧一村”、老旧小区改造力度	367	 62.1%
加快推进既有住宅加装电梯	270	 45.69%
加大新建商品住房供应	151	 25.55%

18. 您对本区的城市交通最期待的是?		
完善区域交通骨干网络	426	 72.08%
构筑长三角跨区域链接节点	362	 61.25%
完善重点板块交通配套		
	335	 56.68%
19. 您对本区进一步促进居民就业规模和就业水平最期待的是?		
大力落实国家、市级各项减负、稳岗、扩就业等政策	453	 76.65%
提升就业服务效能	334	 56.51%
兜牢重点群体就业底线	268	 45.35%
20. 在您目前居住的社区(步行15分钟范围内), 以下哪些公共配套设施最需要改善?		
社区医院	278	 47.04%
老年活动中心	202	 34.18%
普惠型托儿所	124	 20.98%

各方面意见建议汇总

(根据问卷调查、调研、座谈等意见建议汇总)

一、打造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方面

1. 发挥南大智慧城、吴淞创新城两大市级重点转型区, 五大市级特色产业园的引领作用, 集聚一批产业链高端、创新能力强的企业。

2. 加快建设吴淞创新城和邮轮旅游度假区, 引进品牌资源, 提升度假区的吸引力和竞争力。

3. 打好吴淞牌, 用国际视野做千年大计并加快推进, 形成崇高荣誉感、使命感。

4. 紧抓“宝武系”“大学牌”品牌优势, 大力支持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及企业孵化功能, 把产业链做大做强, 深化开展上下游、企业间、企地间合作, 积极协调推进投资规模大、辐射范围广、带动作用强的高质量项目建设, 促进

全产业链顺畅运转。

5. 增强城市软实力, 优化创新创业生态环境, 强化科创产业成果向科创产业集群高质量转化。

6. 建议瞄准上海主城区建设目标, 将区政府迁出淞宝老城区, 迁进外环以内。

7. 聚焦“十四五”指标, 发挥政策引导力, 找准政策发力点, 着力在“十四五”期间建成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

8. 充分发挥政府投资基金的创业引导作用, 引导科创产业和创业企业大力发展。

9. 科创孵化器要深度挖掘企业需求, 整合政产学研金各类要素资源, 为企业精准匹配各类创新资源, 赋能科创企业发展。

10. 对科创资金的投入要进行后评估, 充分发挥市场化基金在科技创新中的重要作用。

二、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方面

11. 着力加大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力度, 在区域整体开发布局和统筹产业导入中, 引入更多重大先进制造业项目。

12. 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全区规上工业产值比重未达到全市平均水平, 产业结构有待进一步升级, 产业能级、产业结构亟待提升, 本区大力引进的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项目, 由于推进投达产周期长, 短期内对工业产值影响较小。

13. 重点园区产业集聚、产出有待进一步提高。工业园区亩均营收、税收年均增长率距离“十四五”“2+4”工业园区亩均营收、税收年均增长率预期性目标 10%有较大差距。

14. 服务业整体规模能级不高, 第三产业增加值在地区生产总值中占比 65%左右, 与全市相比低近 10 个百分点(上海 74.1%), 也低于闵行、青浦等区发展水平。推进数字化转型的“链主”企业集聚程度不足, 不利于推动数字化转型从单点突破到集成融合转变; 外资促进体系仍有待完善, 跨国地区总部、外资研发中心认定仍不充足; 服务业创新能力不强, 以软件和信息服务业规模为例, 技术研发投入强度低于 2.5%, 自主创新能力不足, 核心技术引进多、模仿多。

15. 要聚焦高端制造业, 聚焦宜居宜业的生活环境, 增加更多中央商务区(CBD)。

16. 加大招商引资的优惠力度, 坚持高定位、重品质、稳增长, 把更多的优质企业和人才引入宝山, 带动经济社会发展。

17. 进一步聚焦和发展战略新兴产业和实体经济, 在做好增量引进的同时, 支撑存量企业的发展。

18. 加快重点项目推进, 提升宝山形象。加

快星星工业园区等转型发展步伐, 以及爱辉路地铁站建设步伐, 争取在该区域的转型发展中实施“TOD”发展项目。

19. 加强设施建设, 促进经济发展, 要牢牢抓住发展这个第一要务, 在提高认识中统一认识, 在转变观念中更新观念, 在勇于探索中不断前进。

20. 加快宝山沿江商业建设, 比如蕴藻浜沿岸开发, 绿地建设、健身步道、休闲配套等。

21. 本区缺少高端、大型的商业综合体, 现有的也不成气候、没有特色, 无法吸引本区或外区的消费群体, 地铁站点的商业服务和交通配套不健全。

22. 要引进优质项目, 实现高质量招商, 做好民生福祉, 增强人民生活“幸福感”。

23. 提高产业宽度, 适度放宽生产型企业准入条件。

三、全力打造改革开放新高地方面

24. 要提升政策精准度。全区形成“一盘棋”工作格局, 根据产业发展需求, 积极向市级相关部门争取用地容积率、建筑高度、财政扶持、金融支持等政策支持。加强企业服务供给, 推进贴心代办、全程代办、首席代办等特色服务制度, 建立覆盖企业全生命周期的服务体系, 持续放大“科创 30 条”等政策效应, 加强精准制度供给, 提供便捷政策兑现服务。要确保政策持续落地见效, 要持续优化相关政策, 明确操作路径, 提升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

25. 进一步推动产业空间规划和布局政策落地, 促进产业项目向产业园区集聚, 提升产业用地开发强度, 提升产业用地审批效率。

26. 深化与银行、保险等金融机构以及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的战略合作, 对优质科技项目推行“拨投结合”“先投后股”“投保贷联动”等支持模式, 通过一系列务实管用措施, 确保各项政策落地生效。

27. 加快打造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持续优化城市功能品质、大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28. 切实提高营商环境改善步伐,持续营造公平、公正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29. 推进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在制定和修订产业发展相关政策措施过程中,把推动外贸发展相关政策措施更多纳入其中。

30. 在宝山设立综合保税区开展可行性研究,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

31. 要大胆闯、大胆试,各项措施关键要落实落地。

32. 在注重新引进企业的同时,政策也要给予存量企业同样关注和支持。

四、打造上海枢纽门户方面

33. 城市管理路网密度低,路网结构不通不畅问题还未彻底解决,部分重要交通节点疏解能力差,重点路段高峰时段拥堵依然严重。

34. 希望罗泾也能早日通上地铁,合理规划罗泾地区公共交通,方便罗泾居民出行。

35. 加快宝山高铁站及配套地铁等交通设施的建设,打通东西地铁。

36. 加强15分钟社区生活圈覆盖,完善15分钟生活圈,优化铁路和集卡管理,更加方便市民出行。

37. 对标“一地两区”战略目标,宝山的公交设施、公交网络还有很大的改善空间,建议继续加强交通设施建设,优化公交线路,缓解群众交通出行“最后一公里”烦恼。

38. 加快建设宝山区内东西交通枢纽布局,加强交通建设与管理,使贯穿区域的東西交通、南北交通更顺畅。

五、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满意度方面

39. 要推进重大工程落地实施和惠民力度,加大北上海开发力度,坚持以人为本,全面提升宝山人民的生活质量。

40. 在提升宜居的同时,要不断提升人民的生活收入。

41. 加快老旧小区改造,加大特殊困难群体帮扶力度和政策研究。

42. 缩小城乡差别,增强边缘街镇医疗教育质量,满足居民的就医需求及优化就医体验。

43. 加强基础教育建设,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提高科研成果产业化力度。

44. 建议全区中小学校安装空调或换气扇。

45. 严厉打击带有涉黑涉恶行为的违法犯罪活动,确保人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落实百姓看得见摸得着的具体方案,实实在在提升居民的幸福感。

46. 本区的教师资源呈结构性缺编。目前根据生源情况核定教师编制数,无法满足现有要求,可以通过加大区内教师流动等方式逐步解决结构性缺编的问题。

47. 村卫生室不能输液,部分偏远农村地区的老年人行动不便,就医不方便,希望能够给予解决。

48. 农村地区原有集体经济发展项目逐步“归零”,部分村集体经济收入陷入困境,需要在改善环境的同时解决村集体经济收入的问题。

六、加快建设生态宜居城区方面

49. 宝山是人口大区,大力发展制造业项目,对可以创造大批就业岗位且没有环境污染的企业,在税收准入门槛方面降低要求。

50. 真正把政策落实到位,建设美丽宝山居住环境,贴近群众,保障绿色出行。

七、持续提升文化软实力方面

51. 宝山历史文化悠久,成规模的旅游景点较少,建议罗店古镇尽快改建,学习青浦蟠龙天地,打造宝山的旅游核心点位。

八、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方面

52. 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响应百姓关

注和需求。

53. 建议人才、财政等支持政策进一步向北部地区倾斜。

54. 在区级层面，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调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让宝山发展更快。

55. 要强化各项政策的宣传和引导，在精准服务助企上主动作为，推动各项政策落实落地。

56. 要提高政府部门办事效率，事事有回应，如不行，要反馈为什么不行？怎么才能行？

57. 加强基层干部突发事件处置能力、应急能力和担当使命感。

58. 建议增加市民建言献策的渠道，使居民能畅所欲言。

59. 农村空心化现象比较突出，建议研究制定相关政策。

60. 建议加强部分偏远地区的治安管理和

道路改建。

61. 加强政策引领，从扶持、监管、平台建设等多维度，促进各行业高质量发展，激发社会力量参与自治、共治。

62. 积极制定吸引人才的政策，政策要更好的落地实施。

63. 落实基层管理人员联系走访社区居民机制，不局限节假日搞慰问式的访问。

64. 持续推进更高水平的社区综合整治，提高市政环境、居住环境、文化发展的水平。

65. 要锚定目标，设定的指标和发展目标不宜轻易调整，指标制定要有科学性和可行性，执行要持续发力。

66. 小区的各种设施线路要规范化，对长期不用的各种设施线路进行清理，以安全为主。

关于检查本区贯彻实施基层社会治理 相关法规情况的报告

——2023年11月29日在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上

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顾瑾
区人大常委会基层社会治理执法检查组组长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治理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市委、区委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有关要求，结合市人大上下联动执法检查的工作部署，区人大常委会于今年3月至11月开展了基层社会治理执法检查，进一步推动《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

委员会组织法〉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全面有效实施。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执法检查的基本情况

区人大常委会成立执法检查组，由顾瑾副主任担任组长，相关专工委组成人员、部分区人大代表为组员。3月31日，召开执法检查启动会，听取区民政局关于本区贯彻实施《条例》《办法》情况报告，通报本区执法检查方案，就执法检查工作进行具体部署。结合区委大兴

调查研究的要求,4月至10月,执法检查组通过实地检查、“四不两直”、座谈交流等形式对全区12个街镇开展执法检查26次,涵盖37个居(村)。本次执法检查主要有三个特点:一是**紧扣《条例》《办法》,聚焦监督重点**。重点检查各级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对居(村)委会的指导、支持,居(村)委会依法履职情况,居委会组织体系运转及自治能力建设,村委会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情况等。为提高执法检查的针对性,专门制定居(村)委会干部、居(村)民访谈提纲,充分发挥执法检查“法律巡视”利剑作用。二是**三级人大联动协同,凝聚监督合力**。执法检查期间,市人大社会委副主任委员周宏带队来沈杨村开展市区联动执法检查,就有关工作进行指导。区执法检查组深入居(村)一线,了解本区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的基本情况,掌握一手资料。杨行、大场、罗店、友谊四个街镇人大也开展多次检查,及时沟通反馈相关情况,进一步增强联动监督的针对性,提高执法检查工作实效。三是**发挥代表主体作用,形成监督共识**。邀请市、区、街镇人大代表90余人次参与执法检查。召开4场座谈会,听取30余名居(村)委会书记、社工等一线人大代表的意见。代表联系社区活动中,收集基层社会治理领域的群众意见建议55条。10月,执法检查组汇总梳理情况,形成报告初稿后,再次征求部分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力求让报告更真实反映基层现状,建议更符合基层工作需求。

二、本区贯彻实施《条例》《办法》的总体情况

近年来,区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各街镇及居(村)委会积极贯彻实施《条例》《办法》,认真履行法定职责,取得明显成效。

(一) 基层基础保障不断夯实

配套政策持续完善。区政府及相关部门制定《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建设的实施方案》《关于深化完善本区村级民主监督的实施方案》《关于清理规范村规民约和居民公约的实施办法》等一系列政策文件,基层治理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治理格局不断优化。**经费保障严格落实**。各街镇均已落实每个居委会每年不少于10万元的工作经费,居委会开门办公以及自治项目经费得到有效保障。2019年以来,区财政局连续多年对有基本农田的行政村实施基本运转经费补贴,确保村级组织正常运转。**队伍建设持续发力**。统筹推进居村“两委”、村务监督委员会换届和配套组织建设,筑牢基层政权“四梁八柱”。全区社工平均年龄39.4岁,大专及以上学历占91.6%,居(村)组织成员进一步年轻化,学历水平进一步提升。完善社工成长路径的顶层设计,建立健全考核机制,优化培训体系,逐年提高薪酬水平,社工队伍的服务能力和职业认同感持续增强。

(二) 基层治理体系不断健全

组织体系不断织密。坚持党建引领,推动基层治理、乡村治理协同并进,构建“区级统筹指导、街镇负责保障、居(村)具体实施”三级联动机制,形成工作闭环,全链式推进《条例》《办法》贯彻实施。相关职能部门对居委会、业委会、物业公司“三驾马车”的指导、支持力度不断加强。**居村建设日益规范**。居委会“去筹转正”“拆大并小”工作得到有力推进,社区规模更趋合理。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全区所有村委会实现开放式办公(空壳村除外),亮职责、亮身份、亮规约等服务受到群众欢迎。**减负增能逐步推进**。坚持贯彻执行《居村委会协助行政、法院、人民团体事务清单》,区级部门事务下沉准入审核机制进一步完善。大力推进居(村)挂牌清理工作,推动在“社区云”上开具正面清单内的证明,清牌简证工作落实到位,为基层松绑减负,让基层更有时间和精力服务群众。

（三）基层民主实践不断丰富

民主管理形式多样。推行活力楼组建设、“社区达人”选树、村规民约修订等一系列举措，把垃圾分类、疫情防控、移风易俗、房屋租赁等基层治理内容纳入社区民主管理范畴，有效激发居民参与自治。**民主议事更加顺畅。**实现村规民约全覆盖，通过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睦邻点等协商议事平台，持续加强村级民主管理。35万居（村）民参与“社区通”议事协商，线上线下议事流程持续优化，自下而上提出议题、形成项目的议事模式成为新常态，党建引领下的群众自治不断创新。**民主监督广泛参与。**规范村务监督委员会日常工作流程，加强履职培训，深化推进“阳光村务工程”，进一步细化完善村务公开的内容和渠道，村级权力运行更加规范。300余名区人大代表进驻“社区通”收集社情民意，进一步拓宽了基层民主监督渠道。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条例》《办法》实施以来，区政府及相关部门、各街镇及居（村）委会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但对标社会高效能治理、人民高品质生活的要求，还存在以下问题：

（一）人财物保障方面

居（村）委会开门办事的基础性保障需要政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从检查情况来看，还需继续加大力度。**一是队伍建设上还需进一步加强。**社工队伍中，年轻、高学历人才存在“短工化”现象，队伍流动性大，后备力量储备相对不足。社工专业化服务水平和能力离社区群众的需求还有一定差距。**二是经费保障上还需进一步完善。**有的居委会反映，一些经费使用的列项、申请、报账等程序比较繁琐，居委会使用经费的积极性受到一定影响。此外，我区对村级组织运转经费的补贴每年基本保持不变，推动乡村振兴工作的作用还不够明显。三

是**居委配套上还需进一步加大力度。**2022年以来，在区民政局及各街镇的努力下，已经“去筹转正”了相当数量的居委会，但目前还有46个筹建居委会，需要加快进度。此外，部分老旧小区办公服务设施配套不足的情况依然存在。

（二）协助行政事务方面

《条例》《办法》规定，居（村）委会应依法协助政府及其派出机构做好有关工作。同时，为推进居（村）减负增能，明确政府下沉行政事务时要有相应的管理机制和保障措施。基层反映，一些政策措施尚未落实到位。**一是准入制度执行不够到位。**市、区层面出台了相关行政事务准入清单制度，但在落实过程中，个别下沉事项的人财物保障和专业指导没有同步下沉。个别职能部门仍有泛化“属地责任”现象，通过发文、会议等形式向基层派发临时性工作。一些公证、金融等单位仍然要求居民到居（村）委会开具亲属关系证明、财产证明等清单外证明。**二是过度留痕情况依然存在。**个别条线要求居（村）委会电子台账与纸质台账同步留存。在走访慰问困难、特殊对象时，既要有物品发放签收单，又要每户拍照留痕，基层和群众表示形式过多。**三是数据共享尚显不足。**有的工作分属不同条线、不同层级，但内容相近，由于部门间存在信息壁垒、工作整合不够充分，出现下沉事务多头部署，造成居（村）委会反复统计填报。

（三）“三驾马车”关系方面

发挥居委会、业委会、物业公司“三驾马车”作用、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是社区治理的必修课。但日常运行中，一些老大难问题依然存在。**一是居委会的指导监督职能发挥不够充分。**《条例》要求居委会加强对业委会的指导监督，部分小区业委会独立性较强，居委会指导监督业委会缺少工作抓手，较难与其形成

有效的协同关系。二是业委会的维权监督作用发挥不够明显。全区业委会组建率虽然达到95%，但具有专业知识、热心公益、群众公认的业委会成员相对缺乏，有的业委会成员选出后人户分离，有的小区业委会“为建而建”形同虚设，有的成立之后成“甩手掌柜”，业委会作用难以发挥。三是物业公司的管理服务水平参差不齐。为全区854个住宅小区提供服务的200多家物业公司中，成规模、有品牌的物业公司不多，服务能力和水平差异较大。有的老旧小区物业费收缴率不足60%，导致经费不足和物业公司服务不到位的恶性循环。

（四）自治共治方面

《条例》《办法》明确，居（村）委会是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要依法开展自治活动。执法检查中发现，相关规定的实施效果不够理想。一是居（村）民的自治内生动力不足。居（村）民主动参与自治活动的积极性不高，外来租住人员的社区归属感不强，社区主人翁意识尚未全面形成。部分居民公约、村规民约没有全面落实，村务监督委员会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二是“三会制度”的运用不够广泛。《条例》第十六条规定，居委会应当通过听证会、协调会、评议会等形式，组织引导居民有序参与自治事务。检查中发现，大部分居委会习惯用协调会来调处社区事务，对听证会、评议会存在不清晰、不会用、不愿用的现象，解决社区矛盾纠纷的能力还需进一步提高。三是志愿服务力量仍较薄弱。《条例》第十五条规定，居委会应当推动居民互助服务和志愿服务活动。《办法》第十条规定，村委会要教育引导村民、非本村户籍居民开展多种形式的精神文明建设活动。检查中发现，居（村）志愿者多为60岁以上的人员，运用信息化技术支撑志愿服务的能力偏弱。疫情后，年轻志愿者参与社区服务的热情动力减退，居（村）委会有效激励年轻志

愿者的方法不多。四是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治理缺乏深度。《条例》第三十五条规定，街镇应当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鼓励和支持居民区引入专业社会组织开展专业服务。《办法》第十条规定，村委会应当支持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社会组织依法开展活动。检查中发现，区内有影响力 and 知名度的社会组织还不多，街镇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还存在短期化、碎片化现象。居（村）委会与社会组织之间信息还不够畅通，服务项目还不能完全满足群众多样化需求。

四、相关意见建议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基层是一切工作的落脚点，社会治理的重心必须落到城乡、社区。为进一步推动《条例》《办法》的贯彻实施，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健全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提升社会治理效能，提出如下建议：

（一）进一步完善支持保障机制

深化队伍建设。围绕基层治理队伍一体化建设的思路，进一步强化实务培训，以案例教学、经验分享、场景实训等多种方式，促进居（村）队伍全方位、多维度的能力提升。要完善社工跨街镇交流机制，鼓励社工参加职业能力培训和考核，提高居委会主任坐班率，切实提升基层队伍应急实战和服务群众的能力。**优化资金使用。**各街镇要从规范、方便的角度，优化完善居委会经费使用制度，让想干事、能干事、会干事的居委会用足、用好工作经费。区农业农村委要积极争取区级平台公司的支持，引导集体资金参与重大项目投资，提高资金收益，促进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积极协调区相关部门进一步完善村级组织基本运转经费保障机制，增加乡村振兴重点考核任务权重，调动农村基层社会治理积极性。**强化硬件配置。**随着宝山“北转型”建设的推进，顾村、大场、杨行等区域的一批新建小区正在拔地而起，相关街镇要加强统筹协调，从源头上落实

好居委会硬件设施配置。民政部门要及时跟进筹建居委会的工作指导，关注好老旧小区配套不足的问题，推动各街镇因地制宜、整合资源，打造15分钟社区生活圈，提升社区公共空间的服务便利性。

（二）进一步做实居村增能强效工作

强化齐抓共管。坚持党对基层治理的全面领导，建立健全社会治理联席会议制度，严格执行居（村）减负相关文件和会议精神，实行计划管理、总量管控、动态监测，继续保持科学压减态势，防止反复整改。**坚持条块协同。**要强化基层导向、服务导向，落实好“街镇吹哨、部门报到”机制，形成部门围着基层转的工作氛围。区职能部门对居（村）委会下沉事务，要做到权随事转、人随事转、钱随事转，开创性地加强细节指导、过程管理，谨防“复制粘帖”。**推动数字赋能。**要进一步规范数据采集、修改等标准和流程，整合各类治理平台和信息报送系统，完善公共数据应用场景授权共享、供需对接协商机制，加强数据在部门与基层间的顺畅流动。要根据社区治理难点顽症、高频事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精准开发实战管用的数据应用场景，满足基层的数据需求。

（三）进一步理顺“三驾马车”关系

扩大交叉任职。落实《条例》第二十条关于居委会成员与业委会成员可以交叉任职的规定。在居委会和业委会换届前，深入挖掘社区内符合条件的后备人选，扩大交叉任职的基数，促进居委会与业委会良性互动，提升业委会的工作效能。**规范业委会运作。**区房管部门要切实建立健全业委会培训制度，推广业委会主任联谊会、主题沙龙等活动，多形式、广覆盖地总结分享业委会规范运作经验，提高业委会成员的法律素养和依法履职能力。街镇要对业委会实行评价激励机制，探索建立由律师、工程

师、经济师等组成的业委会工作咨询专家库，为业委会工作赋能。**提升物业服务水平。**强化物业招投标管理，严格物业服务企业市场准入，提高物业服务管理水平。加强物业管理费收缴工作的指导，优化物业管理费收缴标准。加大对物业管理政策、业主权利义务的宣传教育力度，提高居民市场意识和守法意识，提高物业费收缴率。

（四）进一步积蓄共建共治共享社区新动能

聚焦民生实事引导自治。围绕“两旧一村”改造、加装电梯等“急难愁盼”问题，引导群众充分参与公共事务的决策和民主治理。从环境整治、垃圾分类等房前屋后实事小事做起，引导群众变“要我做”为“一起做”。从停车难、充电难等烦心事入手，深化拓展网格化管理，尽可能把资源、服务、管理放到基层，使居（村）委会有职有权有物，增强居委会引导自治的能力。**普及“三会”制度的运用。**居委会要加强“评议会”“听证会”制度的学习运用，对涉及居民切身利益的公共事务，要广泛听取居民意见和建议，引导年轻群体积极参与社区治理，培育自治内生动力。**提升志愿服务能级。**精心策划志愿服务项目，增强服务项目与居民需求的匹配度，吸引不同年龄、专业、学历的社区居民参与服务。完善保障激励机制，规范补贴标准，让志愿者得到更好的保障，推动群众需求较高的服务项目常态化开展。**加强社会组织孵化培育力度。**保障推动资金可持续投入，鼓励条件成熟的街镇先行先试成立社区基金会，促进政府从“划桨人”转变为“掌舵人”。增强区社会组织服务中心对街镇、居（村）社会组织的辐射、孵化功能，搭建供需对接平台，增加居（村）组织在购买服务中的话语权，促进居（村）自治共治可持续发展。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关于本区贯彻实施基层社会治理 相关法规情况的报告

——2023年11月29日在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上
宝山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薛飒飒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近年来，宝山区不断强化基层在社会治理工作中的法治意识、法治思维，持续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和，全力推进居村委会“减负增能”，区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以本次执法检查为契机，积极推进《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上海市实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以下简称《条例》《办法》）的贯彻落实，进一步加强基层政权建设，提高居村委会自治能力和水平，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根据会议安排，我向常委会报告本区贯彻实施《条例》《办法》的情况：

一、贯彻落实《条例》《办法》主要做法

（一）着力规范居村功能，筑牢基层“四梁八柱”

一是加强居村规范建设。出台《宝山区关于规范居委会建设、推进社区成长的实施办法》，指导居委会建立“四份清单”²⁶，明确联系服务群众、宣传发动群众的具体要求，健全居委会日常管理制度，规范硬件配置，保障公共活动空间。对全区规模户数2000户以上且管辖多个小区的居委会、符合条件的筹建居委会进行全面排摸，实施规模调整、去筹转正，推动社区规模更加合理、基础建设更加夯实。2019

年以来，全区居委会共新建86个、撤销1个、调整管辖范围3个、拆分1个。

二是修订完善居村规约。研究制定《宝山区关于清理规范村规民约和居民公约的实施办法》，编印《宝山区村规民约、居民公约范例汇编》，对本区基层较为典型且实效较强的村规民约、居民公约进行梳理推广，进一步发挥典型示范作用。2023年，针对农村房屋租赁、移风易俗等重点、难点问题，多部门联合研究形成村规民约模板，指导符合条件、确有需求的村委会，依法依规将相关要求纳入村规民约，共有51个村、48个村分别修订农村房屋租赁、移风易俗村规民约。加大宣传引导，多平台展示优秀村规民约内容，推动村规民约入脑入心。

三是深化基层民主监督。区民政局会同区纪委监委开展居村务监督专项培训，组织居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参加，提升基层依法履职能力。持续推进村务公开，开展现场调研，了解基层财务票据公开方面的实际操作模式及遇到的问题，充分听取基层对线上村务公开的意见和建议。为基层提供“送课上门”服务，逐条分析村务公开内容，详细讲解公开步骤，强调票据公开要求。全面开展线上村务公开抽查，对于不符合公开要求的内容，及时指导整改。

四是强化资金保障支持。落实每个居委会每年不少于10万元的工作经费，纳入街镇年度

²⁶ 即日常事务清单、社区公益清单、岗位认领清单、居民需求清单。

财政预算，并按照《关于居委会工作经费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沪财社〔2015〕58号）要求进行使用管理。按照《关于进一步完善本区村级组织基本运转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宝委办〔2018〕71号），建立以村级自我积累与公共财政托底保障相结合的村级组织基本运转经费保障机制，2019年以来，共拨付3.39亿元。

（二）着力深化基层民主，强化居村“群策群力”

一是开展“四百”²⁷大走访。通过全覆盖走访、“活力楼组”培育、“社区民心项目勾选”、在“社区通”开设“四百”专题模块等各种形式，线上线下推进居村“四百”大走访纵深开展。收集基层“四百”大走访优秀典型案例，梳理相关服务群众工作方法，进行广泛宣传推广。2023年1-10月，共走访41.3万余次，收集问题6118余件，96%已办结，社区内物业管理、小区停车、社区养宠等社区治理痛点、难点问题得以有效缓解。

二是深化社区通应用。创新开发“宝山社区通”，全区576个居村委全部上线，95万余居村民实名加入，10万余名党员在线上亮身份，35万余居村民在线参与议事协商，平台累计互动超过2.4亿人次，累计征集人民意见1.8万余件，解决群众关心关切的问题31万余个，其中90%均在基层一线快速解决。充分运用“议事厅”功能，引导居民参与社区议事，让自下而上提出议题、形成项目的议事模式成为新常态，推动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基层实践。创新推出“智慧发布”功能，完善“一键派单”机制，扩容“云上课堂”，用智慧手段为社区干部减负增能。助力各委办局开通“社区小先生”、“宝善治乡村治理系统”、“便民医疗资源地图”等数字化场景，运用数字科技赋能基层治理工作。

三是提标“活力楼组”培育。不断升级“活力楼组”培育标准，探索打造“活力楼群”，突出“党建引领”、“议事协商”和“溢出效应”，成功培育“活力楼组”5500余个，其中三星级以上1630余个。打造“活力楼组”数字场景，推出“线上展厅”、“楼组档案”，通过扫描楼组二维码实现“虚拟参访”。统一制作下发《活力楼组成长手册》，鼓励居民记录“成长史”、展示“楼风采”、收集“金点子”。强化“楼组-楼群-社区”的辐射效应，建立“活力楼群”专委会，将楼组活动转变为社区活动，邻里资源转变为社区资源，楼组议事转变为社区议事，激发居民自治活力。推行“楼组长赋能计划”，组建赋能团队，开设楼组“创造营”，优选一批楼组长担任楼组指导员、顾问；建立赋能体系，区民政局联合社会组织开发“活力楼组剧本杀”、“楼组打造六步法”等赋能工具包，举办“乘风破浪楼组长”专场活动，开展楼组长及楼组骨干赋能培训，累计开展培训约9.5万人次。开展“活力楼组”吉祥物征集评选，4.8万居民线上投票，选出形象亲和的“邻邻”为吉祥物。

四是引导多元参与治理。聚焦“解决社区治理顽疾、改善社区服务供给”两大导向，充分发挥区社区公益服务扶持引导专项资金作用，推动社会组织深耕社区，2019年以来共扶持项目240个，多个项目及本土社会组织获得多项市级荣誉，从本地培育成长的宝山区普莱德青年应急救援服务中心，依托于“绿色安全楼道项目”荣获2021年上海十佳公益项目。积极推进社区基金会建设，指导有条件的街镇成立社区基金会，争取社会资金服务社区群众。月浦镇已率先成立社区基金会，罗店镇、大场镇正在筹备成立，吴淞街道、杨行镇、庙行镇已成立专项基金。

（三）着力理顺“三驾马车”，推动治理“蓄能远航”

27 即进百家门、访百家情、解百家难、暖百家心。

一是注重完善体制机制。完善由居民区党组织牵头，居委会、业委会、物业公司、社区群众等共同参与的住宅小区综合管理联席会议制度，明确工作职责，健全规章制度，召开工作例会。强化居委会对业主大会、业委会组建、换届、日常运作的指导、服务和监督职责，解决住宅小区中各类问题，实现党建工作与住宅小区综合治理“五同步”²⁸。

二是深入推进交叉任职。鼓励将居民区党组织成员、居委会委员、党小组长、楼组长按照法定程序推选为业委会成员，全区符合条件的业委会已100%建立党的工作小组，符合条件的居民区党组织与居委会、业委会的成员交叉任职覆盖率达100%。

三是不断提升履职能力。每年开展年度住宅小区综合治理相关人员培训，培训内容涵盖物业管理相关政策法规、规范性文件等。区房管局联合区社区治理学院，每季度开展一次业委会主任联谊会沙龙，就停车收益、电梯维保与更新、维修资金使用、公共收益追讨入账等事项进行深入讨论交流。研究制定《宝山区关于进一步创新和加强物业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推出建立物业综合评价体系、推行“末位退出”管理机制等10项工作措施，进一步强化住宅小区物业的监督管理。

（四）着力推进居村减负，助力基层“轻装前行”

一是积极落实清牌简证。严格对照清单，指导居村清理室内外挂牌、简化室内标识。对清理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向上请示、横向比较、向下调研，制定工作提示，及时明确口径，共清理挂牌4797个，简化室内标识889个。开展“社区云”线上开具证明的操作培训，及时下发43个证明负面清单及替代路径。

二是及时跟进监督指导。2019年以来，定

²⁸ 即同步部署、同步落实、同步推进、同步检查、同步考核。

期组织街镇开展基层减负监督检查工作，跟踪掌握基层动态，指导基层提高为民服务的效能和水平。2023年，采取“实地四不两直”“线上抽查照片”等方式，对全区12个街镇164个居村开展多轮专项督查，陪伴式指导问题整改。对部分居村进行“回头看”，持续跟踪督导，形成整改闭环。

三是注重抓实建章立制。2021年，制定《宝山区区级部门事务下沉的管理办法(试行)》(宝委办〔2021〕42号)，建立本区区级部门事务下沉准入审核联席会议制度和机制。2023年，根据市“一办法两清单”文件精神，进一步完善下派准入机制，拟定《宝山区居村组织事务准入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着重围绕区级涉及居村组织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制定、年度区级下派任务、临时性区级下派任务进行准入管理、审核把关。建立19个居村减负监测点，实现街镇全覆盖、社区类型全覆盖。制定《宝山区居村减负监测点实施方案》，规范监测点工作机制，建立分片包干制度，对监测点进行“一对一”指导。

四是持续用好数字平台。指导街镇、居村依托“社区云”，进一步为基层减负增能。“社区云”居村覆盖率达100%，初始化率达100%，本地人口、房屋信息数据库完善率达99%。引导居村委用好“社区云”走访记录、会议记录等功能应用，区民政局会同区人口办深入推进“一标三实”²⁹人口采集管理工作。

（五）着力夯实队伍根基，实现人才“集聚成势”

一是加强社工队伍建设。不断强化队伍力量，增加490个居民区社区工作者额度，及时开展公开招录，重点针对应届毕业生进行政策宣讲和岗位推介，创新采用“一考两用”工作机制，确保应招尽招、应录尽录。2019年以来

²⁹ 即标准地址，实有人口、实有房屋、实有单位。

共招录 1206 人(其中 2020—2023 年专项招录应届毕业生 177 人)。从源头入手优化社工队伍结构,对招录岗位提出指导性意见,2023 年要求 35 周岁及以下占比不低于 50%,全日制本科占比不低于 50%。逐步优化管理机制,印发《宝山区社区工作者考核指导意见》,明确考核标准和等次,健全结果运用和退出淘汰机制;研究制定社工跨街镇流转机制,督促街镇健全做实退出机制,打破社区工作者“铁饭碗”思想。将社工薪酬水平由 2019 年的 101505 元/年/人提升至 2023 年的 142308 元/年/人,完善绩效工资分配机制,坚持多劳多得、优绩优酬。

二是深化社工培育机制。区、街镇两级上下联动,构建“立体化、多层次、全覆盖”的培训体系,举办初任培训、集中轮训、骨干社工能力提升、“小巷总理”成长营等班次,确保每名社工年度参训不少于 40 学时。举办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辅导班,实现“应考尽考”,全区社工持证率从 2019 年的 23.09%提升至 2023 年的 40.82%。持续开展持证社工继续教育,不断提升社区工作者专业能力。开通“社区通”云上课堂,为社工打造随时随地学习的移动课堂。做实首批 12 个 2.0 版社区干部实训基地,深入推进“善治星工场”计划,落地一批实训微项目。区民政局与上海大学社会学院签订共建合作协议,共同推动街镇综合社工站规范化运行。举办“社工有话说”TED 演讲活动,提升社工综合素养。

三是加强村干队伍建设。2021 年,指导基层依法依规开展村委会换届选举,全区 103 个村共选出村委会成员 371 名,大专及以上学历比上一届上升 19.2%,平均年龄比上一届下降 2.6 岁,实现 100%属地化。举办全区村委会主任初任培训、村规民约专项培训、《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专题培训,专项课件同步上传“社区通”云上课

堂,帮助村委会成员强化专业能力、提升履职水平。组织村委会主任参加市民政局举办的业务培训,与外区交流互鉴。

四是提升基层职业认同。推荐区内优秀基层干部参选“上海市最美城乡社区工作者”,2 人成功荣获称号,2 人获得提名奖。推荐优秀居村委会和居村干部参评“上海市城乡社区治理优秀组织、个人”,4 个居村委会和 9 名居村干部入选。完善社工成长路径顶层设计,制定下发《关于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推进社区成长的实施意见》。成功举办首届宝山区“社工节”,实现全区社工“亮证”上岗。紧贴社工需求,推出专属助力包,提升职业认同感。依托区社区治理学院,提供心理赋能和艺术修养等课程,帮助社工释放心理压力。

二、存在的问题

(一) 社工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增强

对标当前社区治理的复杂性及居民需求的多样性,社区工作者队伍的综合能力尚显不足。迫切需要通过学习社会工作专业方法等多种方式,提升沟通协调、整合资源、凝聚群众、应急处突等能力。

(二) 社区自治实践仍需进一步创新

以“社区通”“活力楼组”为主要平台载体的宝山特色社区自治模式虽已取得一定成效,但在新时代背景下,提升社区自治水平的“新路子”仍需进一步探索,参与基层治理的社会力量仍需进一步挖掘,“贤达能人”作用仍需进一步发挥,新的社区治理品牌仍需进一步打造。

(三) 村级民主监督有待进一步规范

目前,全区 103 个村均已依法依规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但村务监督委员会专业能力仍显不足,日常监督方式多以参加会议为主,作用发挥仍不充分。

(四) 居委和物业分工协作的相关规则和机制尚不够健全

现行的政策法规对小区居委和物业企业的工作职责边界界定不够清晰,部分工作要求没有配套的具体实施细则,在实际操作中较难区分“三驾马车”各自的工作任务,导致某些小区居委和物业企业的工作配合度和协同性不够。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区将以主题教育为契机,进一步推进《条例》《办法》的贯彻落实,深入开展“四百”大走访活动,不断优化流程机制,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努力实现居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一) 持续减负增能, 建好基层队伍“蓄水池”

一是常抓不懈松绑减负。发挥清单“指引”作用。对照市级要求,根据依法履职和协助事务“两张清单”,落实本区下派准入机制,端口前移、源头管理。指导街镇逐一对标、细化施工,坚决将不合理、不必要的事项“拦在门外”。加强点位“监测”功能。建立动态监督机制,通过监测点“把脉问诊”,紧盯老问题、严防新动向,闭环减负责任链条,推动减负工作常态化、长效化。加大居村证明开具“负面清单”宣传力度。就居村开具证明负面清单及代替路径,进行多途径、广范围宣传,不断提升居村民知晓率,切实减轻居村负担。

二是多措并举建强队伍。激发培训“阵地”优势。不断完善居村干部培训体系,结合居村减负、村规民约,突出实战、务求实效。区民政局联合区社区治理学院充分利用社区干部实训基地、社区治理会客厅、街镇综合社工站等阵地,主动将“培训课”送上门,让居村干部服务群众更专业、更高效。完善干部“选育”链条。结合居村委会换届中期调研,围绕“年龄”“学历”“坐班率”等指标要求,运用社工街镇流转等机制,充分挖潜属地化社工,着力破解“选人难”瓶颈。提升居村服务水平。

大力推进居村委会“四百”大走访,组织街镇总结阶段性成果,梳理典型案例、群众工作法,提炼有效工作方法,依托上海宝山、宝山民政微信公众号及社区通等平台加大宣传力度,共同营造良好氛围。

(二) 推进智治自治, 激发基层治理“源动力”

一是持续深化数字赋能。依托“社区云”“社区通”等线上平台,聚焦收集百姓诉求、解决群众问题,打造数字赋能基层治理的有效场景。健全“及早发现、快速响应、分类解决、评价反馈”的治理闭环,不断提高服务群众精细化水平。根据市级要求,推动居村信息系统功能整合归集。结合美好社区先锋行动,发挥12个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点位示范作用,探索线上线下议事协商新模式,持续开展“社区民心项目勾选”,推动基层协商民主在宝山社区生动实践。

二是拓展延伸楼组培育。扩大楼组“溢出”效应。成立一批“活力楼组”工作室,组建一批“活力楼群”专委会,以“楼组”“楼群”为牵引,鼓励居民共同打造“活力社区”,扩大“活力楼组-活力楼群-活力社区”的辐射带动效应。丰富楼组“内生动力”。将达人挖掘培育与深化“活力楼组”建设紧密结合,新聘请一批五星楼组长、“第二楼组长”为楼组顾问,丰富楼组建设人才库,持续带动居民打造楼组特色品牌。提升楼组自治水平。进一步完善楼组长培训体系,向基层输送资源、赋能增效、陪伴引导,不断提升全区楼组长及楼组骨干的自治能力。

三是广泛调动多元力量。助推社会组织品牌项目建设。持续用好社区公益扶持引导专项资金,继续提升社会组织品牌项目的知名度、影响力。完善社区公益支持体系。依托社区基金会重启“公益创投”,吸引优质社会组织服务基层社区。启动首届“宝山区示范性公益基地”

创建工作，进一步加强示范性公益基地建设，有效激发志愿服务活力，凝聚服务居民群众。

（三）推动规范建设，构建为民服务“新阵地”

一是规范居委会建设。严把条件关、程序关，条件成熟一个建立一个，确保所有新建居委会四至范围清晰、配套设施齐全、社区规模合理，人员配备到位。开展居委会规范化建设调研，找到关键点、核心区，规范工作体系，完善管理制度。

二是规范村委会建设。指导基层健全完善村务监督委员会日常运作机制，加强考核监督，确保队伍发挥实效。指导各涉农镇加强村务公开检查抽查，督促各村不断规范村务公开内容、频次及程序，切实维护村民知情权。指导各村加强新修订村规民约的宣传引导，严格落实相关奖惩措施。

（四）坚持协同联动，共绘“三驾马车”“同心圆”

一是加强专项培训指导。在明确“三驾马车”职责边界的规范出台前，继续加强物业从业人员培训。加大物业管理规定的宣传力度，定期组织物业从业人员参加培训，通过在线课程、现场培训、研讨交流等多种形式，帮助他们增加法律知识、提升业务能力。

二是推进品质提升行动。落实《宝山区关于进一步创新和加强物业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通过制度创新、政策引导、奖优惩劣、闭环处置、规划前置等方式，全面加强住宅小区物业监督管理工作，不断抬升物业服务底部高度。严格落实“四位一体”工作机制，加强居民、物业企业和居委会之间的信息沟通，提高工作效率。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关于宝山区 2022 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11 月 29 日在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上

宝山区审计局局长 张 斌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2 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整改工作的部署推进情况

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工作。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多次对审计整改作出指示批示，强调审计整改与审计揭示问题一体推进，坚持边审边改，提高审计整改效

率；形成整改合力，完善体制机制，从根本上解决共性问题。区委、区政府多次召开专题会议部署审计整改工作，加强对审计整改工作的统筹协调和跟踪督查，推动条块联动，强化行业管理，提升整改成效。

区审计局全面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审计整改的要求，根据区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积极履行审计整改跟踪检查责任，建立审计查出问题清单、整改结果清单，实行整改销号制度，

全力指导和督促责任单位落实整改要求。

各部门和单位认真履行整改责任。主管部门落实审计整改督促责任,积极组织实施整改,加强部门间沟通协调,细化审计整改责任,逐项落实审计整改要求。被审计单位切实履行审计整改主体责任,既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又举一反三、推动同类问题一并整改。截至2023年10月底,审计工作报告反映的43个问题中,已整改40个,正在整改3个;相关部门、单位通过上缴财政、收回资金、拨付资金、调整账目等方式整改问题金额1.46亿元,制定或修订规章制度12项。

二、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 本级财政管理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1. 关于部分专项债券执行缓慢的问题,区财政局主动加强与项目主管部门对接,共同研究加快债券项目推进,2023年4月至10月已推进使用专项债券资金3593.2万元。

2. 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仍需深化的问题,相关预算单位已补充填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绩效自我评价。区财政局已督促相关部门将预算项目全口径纳入绩效管理,并将持续加强跟踪监督。

3. 关于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报范围不够完整的问题,区财政局一是加强对有关部门的辅导,明确部门财务报告编制范围;二是强化与区国资委沟通,加强对区属监管企业填报国资年报的监督审核,提高年报准确性;三是督促相关单位加强对以前年度往来款的清理,厘清相关成因、具体金额,对不能完全抵消的以前年度往来款,及时上报主管单位核实处理。

(二) 部门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1. 关于预算执行不严格的问题,2023年2家单位基本能按预算安排使用项目资金,对项目资

金增减变化及时进行预算调整。1家单位已将工会订阅报刊费用从行政经费调整到工会经费支出。

2. 关于政府采购不规范的问题,区财政局进一步加强政策法规宣传指导,细化公用经费预算中需要电子集市采购的支出项目,从源头予以规范。为规范政府采购程序,2家单位制定了管理制度、组织开展了内部培训,加强了采购比价工作的审核。

3. 关于存量资金未上缴的问题,3家单位结余资金58.47万元已上缴区财政。

4. 关于公务用车管理薄弱的问题,3家单位已完善公务用车及加油台账,落实“一车一卡”制度,存在公卡私用的1家单位已将汽油费收回并对相关人员进行处理。2家单位已按要求履行公车租赁报批手续。

(三) 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和专项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1. 残疾人就业保障资金方面。

(1) 关于个别镇未建立残疾人服务机构的问题,区残联就该镇“阳光家园”建设推进工作进行了调研,镇残联已梳理、排摸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数,确定了选址和工作方案,目前正在项目设计过程中。

(2) 关于部分补贴对象缺乏跟踪管理的问题,区残联制定了《宝山区阳光基地援助对象规范化管理实施办法(暂行)》,对援助对象参加社区和阳光家园活动的频次及考勤、建立社区保留援助对象个人档案和管理台账等各项要求予以明确。抽查反映,街镇能按执行实施办法,完善台账和档案的管理工作。

(3) 关于部分街镇(园区)残保资金收支核算不清晰的问题,自2023年5月起,区残联所有下拨款项均直接拨至街镇残疾人服务社账户,严格落实专项核算;区残联修订了《阳光之家捐赠物品管理规范》,进一步规范了捐赠物品管理。

2. 养老服务政策落实情况方面。

(1) **关于部分养老服务设施未充分利用的问题**，2023年，区民政局和各街镇多次组织开展养老服务资源推介活动，加大宣传力度。截至2023年9月，本区41家享受日常运营补贴养老机构平均入住率为59%，其中入住率50%以上的机构由10家增加至28家，入住率不足20%的由11家减至1家，养老机构入住率得到提高。抽查的3家日间照料中心登记的老年人参与数量由15人提高至52人。2家已投入的长者照护之家开放养老床位67张，相关街镇正对4家尚未投入使用的长者照护之家进行评估，后续将根据评估结果进行调整完善。

(2) **关于部分街镇资金核算不清晰的问题**，区民政局已督促相关街镇将养老服务类资金单独设立科目、独立核算，并开展相关核查，确保收支核算清晰。

3.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方面。

(1) **关于部分产学研项目补贴审核不够严格的问题**，区科委组织学习相关政策制度，进一步完善项目补贴审核机制，加强项目申报材料审核。

(2) **关于未对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开展后续评估的问题**，区科委正在对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评审机制和实施效果进行评估，后续将修订相关制度。

(3) **关于部分扶持资金拨付及时性有待加强的问题**，区科委一是组织相关企业开展政策申报培训，提升申报材料填报质量，缩短审核周期；二是联合市科委、区经委充实完善专家资源库，增加专家23名，总共246名，缩减聘请专家的工作时长，从而提高审核效率。

(四) **国有资产管理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1. 企业国有资产审计的整改情况。

(1) **关于资产信息系统部分数据不完整、**

不准确的问题，3家企业已在系统中补录租赁信息，后续将加强登记录入管理。1家企业已在系统中上传合同，将实收租赁收入1466.4万元录入资产信息系统。

(2) **关于房屋租赁监管存在漏洞的问题**，1家企业通过现场排摸、梳理资料，建立台账，已对未经允许的转租及合作、承包等行为责令整改，逾期未整改的，正逐步进行清退和收回。对于商业用地用于工业生产的问题，1家企业将根据吴淞创新城整体规划调整其出租地块的具体规划，并已对加工制造类企业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及环境整治。

(3) **关于房屋租金管理存在不足的问题**，1家企业已将18处房产的资料整理备案，就调整租金进行集体决策，拟与同意调价的企业继续签订租赁合同，对有异议的企业租赁期满后不再续签。对于租金减免依据不充分的问题，1家企业租赁网点已划转到新宝山公司，按国投集团要求进行管理，国投集团制定了《上海宝山国有资本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进一步完善不动产租赁管理的实施意见》，明确要求制定重大类和一般类租赁事项区分标准，根据具体情形分级决策审批。对于租金应收未收的问题，1家企业已收回拖欠租金65.1万元，对其余租户采取了律师催收、协商催缴等措施；1家企业已对长期拖欠租金承租户采取司法诉讼措施。

区国资委制定《宝山区国资委（集资委）关于进一步完善区管企业不动产租赁管理的实施意见》，明确管理要求、规范租赁业务，避免层层转租和违规出租；明确应建立租金底价、租金减免决策机制，结合实际，按照“一地址一底价”合理确定底价。

2.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审计的整改情况。

(1) **关于资产管理信息系统部分数据不够准确的问题**，区财政局加强对行政事业单位资

产信息填写的指导和管理,已督促相关单位补充坐落地址信息,加强日常管理。

(2) 关于行政事业性资产基础工作较为薄弱的问题,4家单位已完善固定资产台账记录、贴好标签,定期开展资产盘点工作。1家单位已将竣工交付使用的工程项目转入固定资产。区财政局会同区机管局和相关单位已对符合销账条件的公车予以销账,其他的予以备注或调拨。

3. 自然资源资产审计的整改情况。

(1) 关于长效管理机制未有效形成的问题。区水务局与区生态环境局建立了新增排口资料的抄送机制,主动将通过审批的排口信息通报区生态环境局录入管理系统。区水务局部署各街镇开展排摸、推进整改,根据市级部门要求进一步督促雨污管网管理养护单位落实责任,持续开展巡查工作,通过河长制工作平台加大监督力度,强化日常管理。

(2) 关于行政执法责任落实不到位的问题,区水务局已督促区水务行政执法大队按照一周两次的要求进行巡查,并开展了日常监督检查,确保规范开展水质监测。

(3) 关于部分设施管理及养护责任未落实的问题,区水务局制定了《宝山区河湖管理养护实效区级专业测评单位考核办法(试行)》,区水利管理所制定了《宝山区市、区管河道养护单位巡查工作的考核办法(试行)》,进一步压实养护和巡查责任。

(五) 重大政府投资项目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1. 关于实施项目委托代建不规范的问题。区建管中心已废止《中心前期咨询服务入围管理办法》,前期咨询服务按照招标、采购相关规定实施,严格落实项目流程管理。审计指出的受托代建单位已停止转包的代建业务,区建管中心也已停止该单位负责的前期咨询服务业

务,并加强日常监管,保证服务质量。

2. 关于概算编制审查不严的问题。区建管中心已按规定完成项目二类费用调整工作,区房管局已将漏项的资金需求在二类费用中进行了总体平衡,2家单位均按规定完成概算调整工作。

三、未完全整改完毕的问题及后续工作安排

从整改情况看,还有3个问题尚在整改中,主要是:

(一) 部分专项债券执行缓慢的问题,需要财政部门持续督促项目单位加快建设、发挥财政资金效益。

(二) 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报范围不够完整的问题,需要财政部门加强辅导,督促部门单位规范填报、及时清理。

(三) 个别镇未建立残疾人服务机构的问题,需要区残联持续推进,镇残联尽快落实建设方案,及时建立服务机构。

有关部门和单位对尚未整改完毕的事项,已作出后续整改工作安排,明确整改时限。区审计局将严格落实审计整改工作要求,持续加强对后续整改情况的跟踪检查,督促相关部门和单位切实履行整改责任,推动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精神,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和指导,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以高质量审计监督服务宝山“北转型”建设,为宝山建设“主阵地、主城区、样板区”作出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关于宝山区 2022 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调研报告

——2023 年 11 月 29 日在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上

区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主任 黄雁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今年 7 月，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关于宝山区 2022 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为进一步推进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工作，贯彻落实《进一步加强各级人大常委会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监督的意见》的要求，10 月至 11 月上旬，常委会预算工委会同相关专工委及部分区人大代表，结合部门预算执行调研对 12 个部门及单位的审计整改情况进行调研。11 月上旬，常委会副主任吴志宏召开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专题调研会，听取区政府相关部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汇报，并提出了进一步加强审计整改的工作要求。现将调研有关情况和意见建议报告如下：

一、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总体良好

区政府高度重视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的意见》的规定要求，全面落实区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召开专题会议部署审计整改工作，有力推进审计整改。区审计局严格履行法定职责，认真落实审计整改跟踪督促检查工作，大部分单位能够认真分析审计查出问题原因，采取有力措施扎实开展整改工作。截至 2023 年 10 月底，审计工作报告中所涉及的 9 类 43 个问题，已完成整改到位 40 个，正

在整改 3 个，整改到位率是 93%。通过上缴财政、收回资金、拨付资金、调整账目等方式整改问题金额 1.46 亿元，相关单位制定或修订规章制度 12 项。

（一）本级财政管理和部门预算执行审计整改情况

本级财政管理方面：个别使用专项债券项目资金执行慢的问题正在整改过程中，项目已开工，已按建设进度拨付资金；区财政局等主管部门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监督，还需进一步明确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报范围，加强编报的辅导和监督审核。**部门预算执行方面：**审计发现的预算执行、政府采购、存量资金上缴、公务用车管理薄弱等具体问题已按要求予以整改，部分单位制定或完善了相关管理制度。

（二）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和专项审计整改情况

区残联积极落实**残疾人就业保障资金**方面整改工作，加快推进杨行镇“阳光家园”的落地建设，针对补贴对象缺乏跟踪管理的问题，制定《宝山区阳光基地援助对象规范化管理实施办法（暂行）》、针对残保金核算单位的问题，修订《阳光之家捐赠物品管理规范》。**养老服务政策落实情况**方面，区民政局与各街镇加大养老服务资源宣传推介力度，相关街镇单独设立养老服务类资金科目、独立核算，加

强养老资金管理。科技创新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方面，区科委进一步完善产学研项目补贴审核机制，加强申报材料审核。组织开展扶持资金申报培训，充实完善专家资源库，提高申报质量与审核效率。

（三）国有资产管理和重大政府投资项目审计整改情况

企业国有资产方面：对房屋租赁监管等具体问题能即时整改或加强监管，区国资委制定《宝山区国资委（集资委）关于进一步完善区管企业不动产租赁管理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明确租赁管理要求。**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方面：**相关单位已按审计要求完成竣工项目转固、报废车辆销账、补录资产信息等整改，并明确将定期开展资产盘点，进一步完善固定资产台账。**自然资源资产方面：**区水务局与区生态环境局建立新增排口资料抄送机制，录入系统加强管理；制定《宝山区河湖管理养护实效区级专业测评单位考核办法（试行）》。区水利管理所制定《宝山区市、区管河道养护单位巡查工作的考核办法（试行）》。区水务执法大队按规定频次开展水质检测巡查。**重大政府投资项目方面：**区建管中心已废止《中心前期咨询服务入围管理办法》，按相关规定规范委托代建业务。相关单位已按规定完成概算调整。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通过调研发现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工作中还存在着一些问题和不足：少数部门对审计整改重要性思想认识不到位，对审计发现的具体问题，绝大部分都能着手整改，但有的就事论事缺少举一反三，体制机制的健全完善有待进一步提升；审计整改“下半篇文章”需进一步扎实推进，尚未完成整改的问题，还需有关部门协同持续推进。

三、对审计整改的意见建议

（一）充分认识审计整改工作的重要性

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做好新时代新征程审计工作提出的“三个如”的重要要求，深刻认识审计整改工作的政治性和严肃性。要从讲政治、讲大局的高度，牢固树立“抓好审计整改是本职，不抓审计整改是失职，整改不到位是渎职”的理念，进一步提高对审计整改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自觉做好审计整改工作，及时防范和化解各种风险隐患，确保审计发现问题真改实改，充分发挥审计在促进善政良治中的“免疫系统”功能。

（二）强化监督合力扎实推进整改

尚未完成审计整改任务的单位，要完善细化整改措施，着力推进整改。审计部门要加强对未整改完毕的项目进行跟踪落实，及时了解整改进展情况，防止出现“久拖不改”的情况，区人大常委会相关专工委要持续跟踪后续审计整改情况。要加强审计成果在预算安排、资金管理的作用，完善信息沟通、成果共享等工作机制，相向而行、同向发力，打好审计整改“组合拳”，更好发挥审计监督治已病、防未病作用。

（三）进一步提升审计整改工作的实效

审计部门要持续加大监督检查力度，推动各部门深入分析查找管理漏洞和薄弱环节，不断夯实内部治理基础。各部门要注重举一反三、标本兼治，从体制机制制度层面分析原因、查找漏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整理、分析，健全制度、完善管理、强化监管，推动源头整改和整体规范管理。坚持“当下改”和“长久立”相结合，做到整改问题、规范管理和建章立制一体推进，提升审计整改成效。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关于2023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3年11月29日在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上
区人大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 苏继文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备案审查，是宪法和法律赋予各级人大常委会的一项重要职权，是保障宪法法律实施，维护国家法治统一的重要举措。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关于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的要求和《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我区2023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基本情况

一年来，区人大法制委根据区人大常委会的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与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委室紧密协作，认真开展备案审查工作，备案审查制度和能力建设取得了新进展。

（一）规范性文件接收、审查、报备情况

1. 接收备案情况

2023年（数据起止时间：2022年12月至2023年11月，下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共收到区政府报送备案的《宝山区提信心扩需求稳增长促发展行动方案》《宝山区区级政府投资管理办法》《宝山区政府质量奖管理办法》《宝山区区级城市维护项目管理办法》等4件规范性文件，经审查，符合报送要求，予以接收登

记，转送区人大法制委。区监委、区法院、区检察院及各镇人大均无规范性文件报送。

2. 文件审查情况

区人大法制委对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转送的规范性文件进行初审后，按职责分工分送区人大财经委、常委会预算工委、城建环保工委进行合宪性、政治性、合法性和适当性审查，未发现相关问题。今年，区人大法制委还依法受理了一起公民书面提出的规范性文件审查建议，经与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府办、区农业农村委等相关单位会商，已依法妥善办结。

3. 报送备案情况

2023年，区人大常委会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备了《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规则〉的决定》《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规定〉的决定》《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决定》和《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办法》等4件规范性文件，均已完成报备程序。

（二）推进备案审查制度和能力建设的情况

1. 完善备案审查工作制度。积极贯彻落实

党的二十大提出的“完善和加强备案审查制度”的要求，认真开展备案审查工作制度废旧立新工作，更好适应全面依法治国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办法(修订草案)》广泛征询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委室、“一府一委两院”及有关专家意见建议，经反复修改，数易其稿，于6月28日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并施行。新《办法》首次将“一委两院”的规范性文件纳入备案审查范围，明确了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的原则、范围、职责、程序等要求，为我区依法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提供了制度保障。

2. 提升备案审查业务能力。主动适应“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工作要求，着力提高自身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认真学习全国人大常委会《法规、司法解释备案审查工作办法》《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条例》和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关于进一步规范本市各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报备范围的指导意见(试行)》，吃透文件精神，把握核心要义，夯实履职基础。邀请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领导来宝山授课，面对面开展业务指导，提升备案审查人员实务水平。认真落实全市规范性文件数据库建设推进会要求，增强备案审查数字化管理意识，全面完成文件梳理和系统补录工作。

3. 加强备案审查衔接联动。召开区备案审查工作联络员会议，传达学习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市人大常委会有关会议、文件精神，进一步增强成员单位对依法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重要性、必要性的认识。加强与“一府一委两院”日常沟通联系，督促文件制定机关落实“有件必备”要求，及时规范报备。强化与区人大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工作委员的衔接联动，畅通沟通渠道，凝聚工作合力，提升审查质效。协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做好规范性

文件的接收、转送、归档等工作，规范工作流程。

回顾一年来我区的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总体上开展有序、推进有力，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亟待研究解决。**一是思想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是一项宪法性制度安排，在中国特色宪法监督体系中处于基础性地位，对此，有的单位和部门认识还不够到位，对相关法律法规、工作规定的学习还不够系统深入，贯彻执行力度有待加强。**二是日常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有的单位存在“重报备、轻管理”现象，对已经失效或者废止的规范性文件未能及时清理并向社会公布，管理不够规范，影响了文件的统一性、严肃性。**三是专业力量有待进一步充实。**区、镇两级人大备案审查力量不足，审查人员的政策水平和专业能力与新形势下备案审查工作的要求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力量有待进一步充实，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2024年备案审查工作设想

2024年，区人大法制委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按照市人大常委会的要求，持续加强备案审查制度和能力建设，推动备案审查工作高质量发展，为维护宪法法律权威和国家法治统一、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提供坚强保障。

(一) 提高政治站位，服务中心大局

备案审查是保证党中央令行禁止，保障宪法法律实施，保护公民合法权益，维护国家法治统一的重要工作，具有高度的政治性。强化政治引领，把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转化为做好备案审查工作的行动自觉。加强党的领导，对备案审查工作中的重大事项、重要情况，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增强服务意识，主动将

备案审查工作放在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服务宝山“北转型”的大局中来认识、谋划和推动，不断适应新形势对备案审查工作提出的新要求。增强监督实效，聚焦加快转型发展、优化营商环境、保护生态环境、保障基本民生等重点领域，开展备案审查工作，寓支持于监督之中，助力宝山经济社会发展和改革攻坚行稳致远。

（二）发扬人民民主，拓展监督渠道

坚持备案审查的人民属性，努力拓展监督渠道，不断丰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宝山实践。丰富监督方式，将备案审查监督同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执法检查等其他监督方式有效融合，一体推进。拓展监督渠道，将备案审查工作同办理代表议案建议、深化基层立法联系点建设以及依法处理涉法涉诉信访等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健全备案审查工作吸纳民意、汇聚民智的机制，畅通公民、组织对有关立法活动进行监督、表达诉求的渠道。坚持科学审查、民主审查、依法审查，加强公民、组织审查建议的办理，严格遵守办理程序，依法依规开展审查，及时反馈处理结果，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实际问题，回应社会关切，不断增

强人民群众的法治获得感。

（三）加强衔接联动，提升工作质效

认真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建立健全备案审查衔接联动机制的要求，加快构建涵盖备案审查全方位、各环节的衔接联动工作机制，形成备案审查工作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坚持例会制度，定期召开“一府一委两院”备案审查工作联络员会议，加强沟通协调，凝聚各方共识，夯实工作基础。重视业务指导，参照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指导意见》，进一步明确各镇人大规范性文件报备范围，定期组织开展专题业务培训，促进区、镇两级人大备案审查工作协同发展。加强统筹联动，充分发挥区人大法制委、常委会办公室“统”的作用和其他专工委“专”的优势，落实规范性文件报备、审查、处理、报告等关键环节的主体责任，推动备案审查工作提质增效。依托社会力量，用好法律顾问团、公职律师等专业力量，对专业性强、涉及面广、争议较大的规范性文件，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学者参与联审，确保审查质量，增强监督权威。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召开上海市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的決定

（2023年11月29日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上海市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決定：

上海市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月16日至18日召开。建议会议的主要议程为：

1. 听取和审议宝山区人民政府的工作报告；

2. 审查和批准宝山区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批准宝山区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3. 审查和批准宝山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宝山区 2024 年区本级预算；

4. 听取和审议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工作报告；

5. 听取和审议宝山区人民法院的工作报告；

6. 听取和审议宝山区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报告；

7. 补选；

8. 其他。

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情况的报告

宝山区人民政府

区人大常委会：

党的二十大强调，要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今年以来，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宝山区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持续推进营商环境改革创新力度，不断提高为中小企业服务的能力和水平，精准施策，精心服务，推动我区中小企业健康平稳发展。

一、基本情况

截至 2023 年 9 月，宝山区共有中小企业 18.3 万户，占全区存量企业总数的 95% 以上。1—9 月，全区税收总收入 344.84 亿元，中小企业税收占全区税收总收入 85% 以上，成为宝山税收来源的主要渠道，特别是近年来，中小企业吸纳了宝山 90% 以上的新增就业人口。

（一）科创实力不断增强

宝山区充分发挥中小企业主体作用，一批批代表宝山科创能力和实力的“专精特新”企业、企业技术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高新技术企业以及规模以上重点企业蓬勃涌现，宝山

“北转型”势头正盛。2023 年新增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18 家，总数达到 33 家；新增市专精特新企业 360 家，同比增长率 137%，总数达 624 家，数量跃居全市第 6。新增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1 家、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12 家、区级企业技术中心 104 家。此外，新增市级小巨人工程企业 6 家，高新技术企业达 1476 家，连续两年增长率达到 30%；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企业 1074 家，同比增长 39%，数量位列全市第 6。这数千家科创中小企业对推动产业技术创新起到了显著的效果，一批批创新成果不断涌现，掌握一批“杀手锏”技术，有效破解多个领域“卡脖子”难题。**宝济药业**是目前国内少有的同时拥有规模化哺乳动物工程细胞、酵母细胞和大肠杆菌发酵生产线的厂家；**艾博生物**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mRNA 和纳米递送技术 LNP 平台，是国内少数拥有完整价值链能力的 mRNA 药物研发企业；**飞凯材料**底部抗反射涂层在 12 英寸 1xnm 存储器晶圆厂批量供应，填补了国内量产空白，以上**海钢联**、**欧冶云商**为代表的大宗商品服务平台与钢铁产业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支撑我区建成全国最大的钢铁电商交易中心，年交易额占全国总量的60%以上。

（二）创新产业集聚发展

近年来，宝山区聚焦四大主导产业，中小企业产业呈现出向专业化、特色化、集群化方向发展。

生物医药产业方面，2022年全区生物医药产业工业总产值33.64亿元，同比增长24.7%，增速位列郊区第一，全市第三。从2020年全区仅百家左右生物医药企业，截止到2023年三季度近400家，数量每年翻番。目前逐步形成以上药、康希诺为核心，以蓝鹊、艾博等独角兽企业为重点的“一核多点”疫苗产业格局，以复星诊断、康达卡勒幅、药康等骨干企业为引领，一批具有较强创新能力的中小企业蓬勃发展的格局。此外，北上海生物医药产业园区还组建了生物医药领域“最强大脑”，成立了产业联盟，科创浓度不断提升，为生物医药领域的中小企业持续增添活力。

先进材料产业方面，2022年全区先进材料规上工业总产值达到938亿元，新材料产业能级稳步提升。从企业的发展情况来看，宝山区依托宝武集团、聚焦上海超能新材料科创园，集聚了宝钢股份、宝武特冶、宝武碳业等优势龙头企业，以及飞凯材料为代表的规上中小企业共204家，其中亿元以上企业63家，先进材料领域中小企业的发展活力和创新能力明显提升。

机器人及智能制造产业方面，以上海机器人产业园为核心载体的宝山区成套智能装备产业集群是全国首批100家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之一，集聚了产业链上下游中小企业243家。1—9月，集群完成工业总产值192.9亿元，同比增长17.7%，近三年产值年增速达到17.75%。聚焦以发那科、遨博、易卜半导体等为代表的智能装备、以视比特为代表的视觉识别，以快

仓智能为代表的人机互动，以首坤智能为代表的深度学习等国内外重点企业形成了“以龙头企业引领+中小企业共生”的产业格局。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方面，2022年，全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规模251亿元，总投资19.33亿元，产业规模排名郊区第五。重点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在人工智能、通信网络与智能终端、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等领域的深度应用，培育增强智能产业影响力和辐射力。推动中软国际、国泉科技、聪链信息等行业领先企业“落子”南大，成功举办第九届中国产业互联网高峰论坛。同时，重点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组建宝山区数字化转型专项沟通机制，推动区内以万位数字、创新奇智等为代表的人工智能等赋能企业对接传统行业。

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主要做法

今年以来，我区发挥企业服务体系效能，围绕企业需求，加强精准施策，帮助中小企业实现平稳健康发展。

（一）加强统筹协调，完善企业服务体系机制

一是完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进一步优化18个区政府职能部门、13个街镇（园区）、33个经济发展区组成的“18+13+33”中小企业公共服务机制；全区设立企业服务专员近500名，对口服务重点企业6000余家；举办政策宣贯活动92场，推送服务政策3万余次。**二是建立重点企业“服务包”制度**。聚焦宝山区行业龙头、高增长性和专精特新企业，制定宝山区重点企业“服务包”制度，建立领导联系服务企业、智能匹配、诉求协调、检查评估等举措，推动实现政策精准直达、服务便利获取、诉求高效办理，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三是打造重点企业“一件事”服务团**。针对重点企业的高频需求，建立涵盖企业开办、项目建设、应用场景对接、融资服务、法律咨询、企业用工

等11个宝山区企业“一件事”服务团，一事一团，一团一团长，为企业提供专业化服务、解决个性化诉求。

(二) 强化精准扶持，提升中小企业获得感

一是落实《宝山区加快建设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 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以下简称“科创30条”)，每年拿出不少于10个亿，对中小企业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现代服务、金融服务等予以扶持。截至9月，已拨付资金5.6亿元，惠及中小企业1320家、个人1110人次。**二是制订并落实《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宝山区专项发展资金使用和管理细则》**，311个中小企业项目获批张江专项资金1.57亿元，立项数同比增长66%，扶持资金同比增长93%。深度承接张江高新区创新资源辐射，惠永制药、优卡迪智造生命科技获“张江研发+上海制造”专项资金2412万元。**三是制定《宝山区关于加快合成生物产业集聚发展的若干政策》**，加快对合成生物产业谋篇布局，推动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协同发力，培育发展合成生物前沿技术和产业集群，促进宝山区合成生物产业发展能级进一步提升。

(三) 坚持产融联动，突破中小企业融资难

一是加大中小企业普惠融资服务力度。鼓励区内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展延期还本付息和续贷服务，加大政策性融资担保贷款贴息力度。截至9月，共有597家中小企业获得总金额为30.56亿元的政策性融资担保贷款，相比去年同期496家，增加了101家企业，受益范围进一步扩大。**二是科技金融有效融合**。强化“投保贷”联动，以“金融活水”精准滴灌科技企业。截至2022年底，53家企业获得科技履约贷、小巨人信用贷、科创助力贷授信额度3.3亿元；上海银行设立“环上大科易贷”专项信贷，首

批信贷额度达50亿元；积极引入东方证券、联合投资等社会机构，投资“先投后股”重大项目。**三是不断拓展中小企业上市服务功能**。宝山区全力推进“展翅计划”，支持上海(宝山)科创金融服务中心功能建设，打造宝山金融服务品牌。截至9月，全区实现上市挂牌企业达到177家，其中上市企业16家，新三板挂牌企业55家，股交中心科创板企业挂牌64家，E板挂牌企业42家。落实推广以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有无违法记录证明，在做好企业指导的同时持续为企业提供一网通办拟上市合规审查“一件事”，今年以来，共为欧冶云商等10家中小企业出具协调函144份。

(四) 坚持招才引智，打造科创人才新高地

一是搭建人才集聚“优平台”。升级海内外揽才工程2.0，推出8场云选会、9场直播带岗活动。举办招聘会172场，3180家企业发布岗位3.5万余个。开展“千企百校行”校园巡回引才活动，吸引1018家企业参加，推出岗位2万余个。促成桐树生物、黄海制药等重点企业与相关高校二级学院合作共建。**二是建设区域人才“加油站”**。举办“科创杯”创新创业大赛活动，共征集482个项目，17家企业拟落地宝山。承办两届“留在上海”全球留学人员创新创业大赛伦敦赛区活动，大力招引全球优秀人才和项目落地宝山。开展樱花系列培训工作，共举办樱花讲堂等221场。**三是打好企业服务“感情牌”**。优化人才服务，强化人才展示，打造科创载体“聚咖厅”和“院士风采墙”等科技人才服务品牌，营造良好科创工作氛围。强化人才举荐，18人入选2022年上海市产业精英高层次人才，获评人数位列全市第3，27人入选2022年度优秀技术/学术带头人、青年科技启明星以及扬帆计划。

(五) 坚持优化服务，助力中小企业行稳

致远

一是加大中小企业创新载体培育力度。截至2022年底,全区新增8家市级创新创业载体,总数达到32家,排名全市第3。环上大科技园新增宝山数字科创港等4大核心基地,成果转化、创业孵化等核心功能进一步增强,北大科技园正式开园并入选上海市2022年科技创新创业载体培育体系,宝山复旦科创中心正式启用,推动“低照度成像模组”等3个成果转化项目落地。二是加强集成创新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全国率先实现“验登合一”,一批重点项目“拿地即开工”;全市首创“食品经营许可证”“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等事项“AI智能绘图”功能,让企业办证绘图更智慧;“水电气网联合报装”完善成为企业“开工一件事”服务包,推动市政公用接入服务再升级;涉诉信息说明服务,为中小微企业发展提供精准助力;“樱花卡”集成200多项服务资源,形成人才服务“宝山套餐”,帮助中小企业交最少的材料、找最少的部门、跑最少的路程、花最少的时间,获得更优的政策、更快的响应、更好的环境。三是保障中小企业合法权益。开展防范和化解中小企业账款拖欠问题专项行动,实现无分歧欠款化解率100%,50万元以下无分歧欠款清偿率100%。

三、存在问题

综合来看,目前宝山区中小企业面临着诸如资金、人才、市场竞争等多方面挑战。

(一) 融资难问题有待解决

对于处在扩展期、发展期的科技型中小企业,由于规模较小,获得资金较为困难,对企业日常经营和未来发展造成影响。当前,各层面虽然出台了各类中小企业普惠性金融政策,但由于中小企业管理基础薄弱、抵押物匮乏、财务制度不够规范、信息透明度低、企业信用体系不健全等自身特性,影响银行的信贷支持,

难以实现全覆盖。

(二) 人才招聘和留用难有待缓解

由于部分中小企业所提供的薪资、福利待遇等不如大型企业,导致中小企业存在人才招聘难、留用难等问题。此外,尽管政府在企业引进高管人才时,开辟了安居资助、子女教育等多项“绿色通道”,但目前人才落户标准依然较高,落户难度大,人才缺乏归属感和认同感。

(三) 国内外的竞争压力加剧

此外,受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影响,部分中小企业面临行业市场状态低迷、竞争压力加剧、客户流失等问题。部分中小企业经营比较粗放,在环保、社保、质量、安全、信用等方面存在不规范、不稳健甚至不合规合法的问题。随着经济增长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对企业核心竞争力提出了更高要求。

四、下阶段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工作打算

下阶段,我们将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对标最高标准、最高水平,不断提升中小企业服务精准性和有效性,保护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为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一) 增强工作统筹能力

一是统筹重点企业服务。做实做细重点企业“服务包”制度,加快构建上下一体、分级分类、管理有序、服务闭环的企业“服务包”工作体系。二是完善企业服务专员制度。不断提升500名企业服务专员队伍能力,更好覆盖全区各类所有制重点企业。三是提高企业诉求解决效率。依托区服务企业联席会议机制,快速协调解决企业诉求,实现“涉及单个部门、街镇(园区)的诉求5个工作日内解决,涉及跨部门、区的诉求15个工作日内解决”。

(二) 加快培育创新动能

一是加大科创企业培育力度。壮大创新型中小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

专精特新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等规模。二是**推动大中小企业融通**。支持大中小企业联动转型,推动大企业开放场景“揭榜挂帅”,深化中小企业各类新技术新产品应用,支持中小企业数字化建设。三是**推进高质量孵化器建设**。持续完善众创空间、孵化器、产业园全链条创新体系建设,围绕我区主导产业方向,结合产业培育重点,坚持双创载体差异化发展,加快提升孵化专业度与培育能力。

(三) 深化企业服务举措

一是**持续开展中小企业服务季活动**。推动各街镇(园区)开展惠企政策宣贯落实活动,完善数字化、金融、法律、税费等各类服务。二是**创新金融服务手段**。不断加大普惠金融支持力度,进一步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作用,拓宽直接融资渠道,支持企业在境内外的资本市场上市。三是**加强各类人才服务**,制定推出更

加精准的人才政策,统筹实施各类人才支持项目,持续推进职业技能提升行动。

(四) 持续优化企业发展环境

一是**推动政策举措加快落地见效**。进一步优化宝山区“科创30条”等政策流程,让“数据多跑路,企业少跑腿”,推广无纸化申报、非接触办理,确保政策快速直达中小微企业主体,让中小企业早享受、早获益。二是**加大政府服务创新**。发挥“一网通办”和“宝你惠政策直通车”等平台作用,推进惠企政策“精准推送”“免申即享”,打造更多“一站式”“一窗式”服务及“一件事一次办”等标杆应用,为企业办事提供便利。三是**深入开展助企业服务**。加大联系走访企业力度,及时掌握中小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千方百计解决企业困难,尽力帮助中小企业切实解决经营发展中的具体困难和问题,稳定企业预期、增强发展信心。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任 命 名 单

(2023年11月29日上海市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任命 明 涛 为宝山区副区长。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免 职 名 单

(2023年11月29日上海市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免去 黄亚萍、黄海波 的宝山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职务。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免 职 名 单

(2023年11月29日上海市宝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免去 程 喆 的宝山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关于李洁等同志职务自行免除的备案报告

宝法【2023】45号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鉴于李洁、秋之青同志已退休，根据《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规定》第二十四条之规定：

李洁、秋之青同志的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自行免除，不再办理免职手续。

特此备案。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院长：张晓立

2023年11月13日

关于陶维萍同志职务自行免除的备案报告

沪宝检发【2023】7号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鉴于陶维萍同志已退休，根据《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规定》第二十四条之规定：

陶维萍同志的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自行免除，不再办理免职手续。

特此备案。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杨永勤

2023年11月10日

宝山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 组成人员出席情况

(会期半天，2023年11月29日下午)

一、应出席会议：41人

二、出席(37人)：

李 萍	吴志宏	王丽燕	须华威	顾 瑾	陆 军
王忠明	王新民	王霞波	白 洋	全先国	孙红旺
苏卫东	苏继文	李 明	李裕鹏	杨海兵	杨遇霖
沈学忠	张 蕾	张海宾	陆伟群	陆曙东	陈亚萍
陈春娟	陈春堡	范宏超	金江波	赵志敏	施永明
徐 芃	唐佩英	唐春红	黄雁芳	虞春红	詹 军
魏 明					

三、请假(4人)：

张海峰	姚 莉	曹文洁	董斌斌
-----	-----	-----	-----

宝山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 列 席 情 况

(会期半天, 2023年11月29日下午)

区人民政府: 副区长郑益川、薛飒飒

区监察委员会: 副主任陈健

区人民法院: 副院长何斐明

区人民检察院: 检察长杨永勤

区政府部门: 区政府办二级调研员郭有浩、区发展改革委主任高虹军、区农业农村委主任潘卫国、区交通委主任雷宏、区科委主任阳晖、区卫生健康委主任罗文杰、区国资委主任胡文原、区教育局局长张治、区审计局局长张斌、区行政服务中心主任闫乐、区经委副主任陆艳萍、区商务委副主任金晓晖、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刘绪和、区民政局副局长高丹、区生态环境局副局长唐玉峰、区规划资源局副局长张健、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副局长杨仕安、区水务局副局长杨勇雷、区残联副理事长王仲钢、区市场监管局四级调研员吴红梅

各街镇人大: 杨行镇梅勇、罗泾镇贾中贤、罗店镇金雄坤、大场镇赵华、庙行镇徐子平、淞南镇毛欲华、高境镇翁丽、友谊路街道张谊

区人大代表: 徐敏、杨镇、齐丽丽、郁金秀、金晓红、陈军

区人大专工委: 杨吉、王建芳